

公司代码：601788

公司简称：光大证券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唐双宁	工作原因	高云龙

三、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薛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满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A股股本3,906,698,839股为基数，向全体A股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6.00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2,344,019,303.40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面对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三、公司未来发展（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相关陈述。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7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4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4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51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5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82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182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集团	指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光大控股	指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二大股东
光大资本	指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富尊	指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期货	指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资管	指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证金控（香港）	指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光大保德信	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光大证券
公司的外文名称	EverbrightSecuritiesCompany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BSC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薛峰
公司总经理	薛峰

### 公司注册资本和净资产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注册资本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净资产	36,574,371,144.01	16,902,766,177.63

### 公司的各单项业务资格情况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业务资格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证券投资基金代销；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股票期权做市；银行间市场利率互换；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股票收益互换业务试点；客户证券资金消费支付服务业务试点资格；私募基金综合托管；股票质押回购式证券交易资格；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交易所固定收益平台做市商；报价转让；代办股份转让；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承销；

	<p>私募基金业务外包服务资质；股权激励行权融资业务试点；股票期权参与者；A股交易单元港股通业务交易资格；推荐挂牌、经纪、做市资格；全国银行间拆借市场成员；短期融资券承销；黄金自营和黄金租借；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甲类结算参与者；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外币有价证券承销业务、受托外汇资产管理业务）；政策性银行承销商资格；自营业务开展股指期货交易资格；自营业务开展股指国债期货交易资格；转融通业务试点；开户代理机构资格；参与多边净额担保结算；数字证书服务代理资格；代理证券质押登记；期权结算；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资格等。</p> <p>全资子公司光大期货经纪业务许可证、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全面结算会员资格、股指期货IB业务资格、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全资子公司光证资管证券资产管理业务资格、受托管理保险资金资格；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直接投资业务资格；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香港）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控股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资格等。</p>
--	--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薛峰（代行）	朱勤
联系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电话	021-22169914	021-22169914
传真	021-22169964	021-22169964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ebs@ebscn.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4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ebscn.com">http://www.ebscn.com</a>
电子信箱	ebs@ebscn.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光大证券	601788	不适用

## 六、公司其他情况

### （一）公司历史沿革的情况，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经历的改制重组、增资扩股等情况

1995年6月21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1995]214号《关于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在整顿其原有证券营业（业务）部的基础上筹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996年3月8日，中国人民银行核发银复[1996]81号文《关于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成立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并核准公司章程。1996年4月23日，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其中，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出资15,700万元（其中美元1,000万元），持股比例为62.8%，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出资9,300万元，持股比例为37.2%。

1997年4月26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复[1997]180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等事项的批复》批准，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2.5亿元增至5亿元，注册地由北京迁至上海，新增资本金全部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投入，增资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81.4%，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股比例为18.6%。

1999年6月，经证监会证监发字[1998]324号《关于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光大证券有限公司49%股权的批复》、财政部财管字[1999]134号《关于同意转让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将其持有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49%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2000年8月，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与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将所持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18.6%的股权转让给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2002年1月21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29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同意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受让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有的49%股权，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受让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持有的18.6%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持股比例为51%、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49%。

2002年4月8日，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2]90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5亿元人民币增加至26亿元人民币，其中，98,466万元由资本公积金和未分配利润转增，其余部分由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增资扩股完成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结构保持不变。

2005年7月14日，经财政部2004年12月26日财金函（2004）170号《关于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制改造方案的批复》、商务部2004年4月29日商资一批[2004]250号《商务部关于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和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2005年3月14日商资批（2005）366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减少出资、更名和退出的批复》、证监会2005年5月10日证监机构字（2005）54号《同意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及核减注册资

本的批复》批准，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和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以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232,500 万元作为出资，三家新股东厦门新世基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联景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鑫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以货币资金 10,000 万元、1,000 万元和 1,000 万元出资，在此基础上，将净资产 244,500 万元按 1:1 的比例折为 244,500 万股，设立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6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244,5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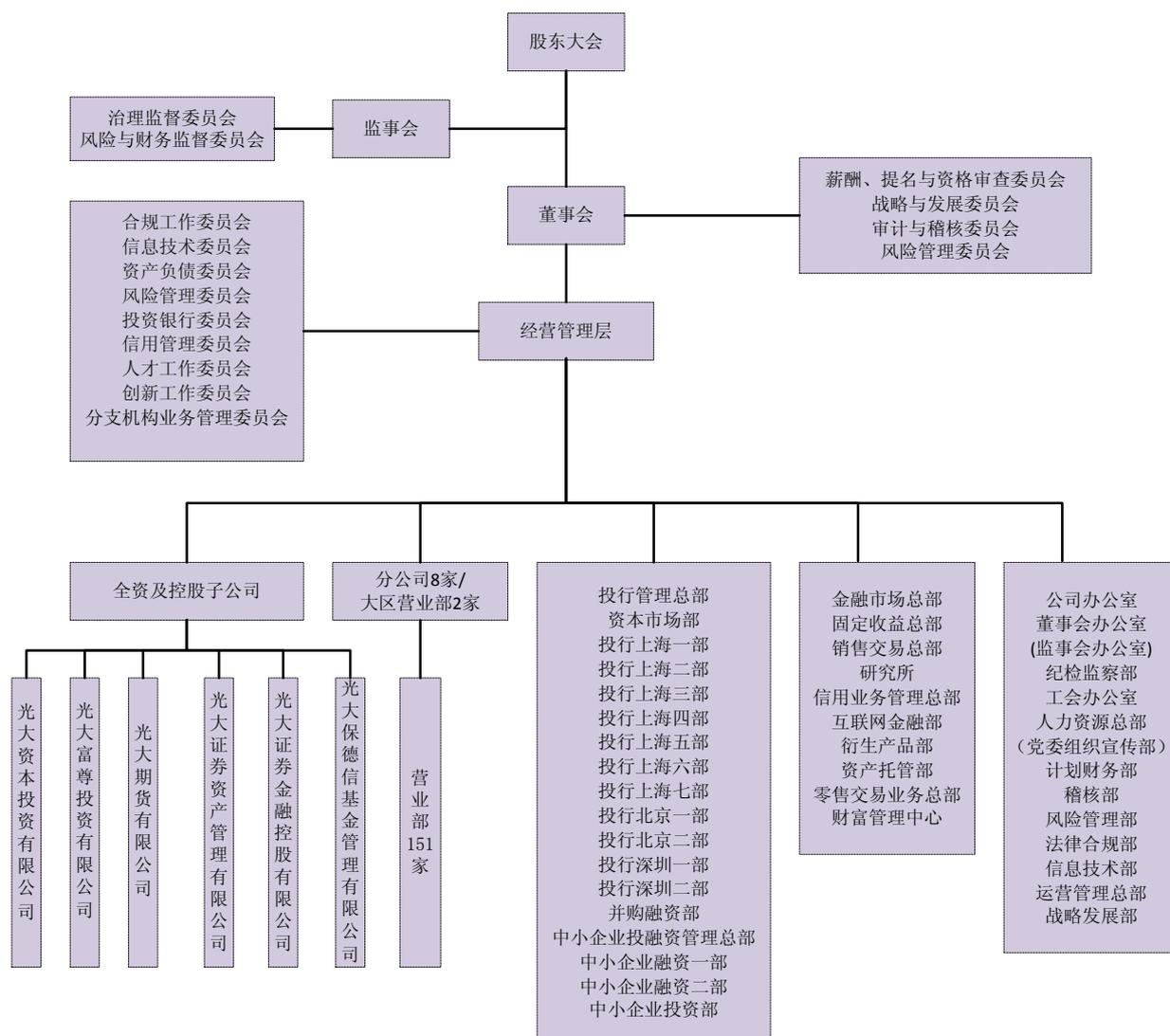
2007 年 5 月 29 日，经财政部 2007 年 3 月 1 日财金函[2007]37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2007 年 3 月 19 日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70 号《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2007 年 4 月 16 日商务部商资批[2007]702 号《关于同意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批复》批准，公司向厦门新世基、东莞联景、南京鑫鼎 3 家发起人和嘉峪关宏丰等 8 家新增机构发行股份总计 45,3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2.75 元，出资方式为现金认购。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244,500 万元增加至 289,800 万元。

2009 年 8 月 4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684 号《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每股人民币 21.08 元的发行价格首次公开发行了 52,000 万股 A 股，募集资金总额 1,096,160.00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4.18 亿元。公司股票于 2009 年 8 月 18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833 号）核准，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特定投资者现金认购的证券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以每股人民币 16.37 元的发行价格向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合计 488,698,839 股 A 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68,538,346.52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 3,418,000,000 股 A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3,906,698,839 股 A 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 3,418,000,000 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 3,906,698,839 元。

## （二）公司组织机构情况

### 1、公司组织结构图



注：上述公司组织结构图仅包含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情况。

## 2、公司境内外一级子公司、分公司情况

分支机构性质	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境内 全资 一级子 公司	光大资本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8 楼	2008 年 11 月 7 日	20 亿元 (人民币)	王卫民	021-22169999
	光大期货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福山路 458 号 303、601-602、1104-1106、 1301-1303、1309A、1311-1312 室	1993 年 4 月 8 日	10 亿元 (人民币)	田亚林	021-22169060
	光证资管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17 楼	2012 年 2 月 21 日	2 亿元 (人民币)	熊国兵	021-22169999
	光大富尊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801-803 室	2012 年 9 月 26 日	12 亿元 (人民币)	王 忠	021-22169999
境外 全资 一级子 公司	光证金控(香港)	香港夏慤道 16 号远东金融中心 17 楼	2010 年 11 月 19 日	20 亿元 (港币)	薛 峰	852-28601101
境内 一级控 股子公	光大保德信	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大厦 46 层	2004 年 4 月 22 日	1.6 亿元 (人民币)	林 昌	021-33074700

分支机构性质	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司						
境内分公司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绿景纪元大厦 17 层 17A-17L	2010 年 12 月 9 日	不适用	张晓武	0755-88308428
	广东分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91 号中石化大厦 B 塔 27 层 01-06 室	2010 年 12 月 27 日		朱峰	020-38036490
	宁波分公司	宁波市海曙区中山西路 2 号恒隆中心 24 楼	2010 年 11 月 22 日		满全杰	0574-87859866
	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28 号 10 楼	2011 年 7 月 25 日		胡强	021-5831323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2 层	2012 年 1 月 20 日		王文艺	010-68081288
	南京分公司	南京市玄武区中山路 18 号德基广场	2011 年 11 月 22 日		袁启能	025-52852299
	沈阳分公司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七层)	2011 年 11 月 22 日		宋阳	024-23283592
	重庆分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天海大厦	2012 年 2 月 2 日		何桂强	023-68891091

### (三) 公司证券营业部的数量和分布情况

报告期末, 公司有证券营业部 151 家, 分布在全国 28 个省市自治区的 81 个城市, 具体分布情况如下:

序号	省份	证券营业部名称	地址	电话
1		北京小营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小营路 25 号房地置业大厦一层、七层	010-59046166
2		北京月坛北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街 2 号月坛大厦东配楼 2、3、5 层	010-68081288
3		北京丽泽路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丰台区广安门外菜户营东街 60 号北京哈特商务酒店二层	010-83067056
4	北京	北京天通苑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立汤路 188 号院北方明珠大厦 1#楼 5 层东北侧及 1#楼 0715	010-56291185
5		北京中关村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北二街 10 号 2 层 201	010-82483722
6		北京东中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东城区东中街 29 号东环广场 B 座 2 层	010-64182828
7		北京广顺北大街证券营业部	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 17 号 2 层 02 层 A13	010-64710873
8	天津	天津民生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北区民生路米兰公寓 6 号	022-24455191
9	天津	天津广东路证券营业部	天津市河西区广东路 63 号	022-23336677
10	河北	石家庄建华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石家庄市裕华区建华南大街 199 号恒泰钰德名邸 C 座 3 层	0311-68019168
11		上海斜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斜土路 2364 号	021-64410269
12		上海中兴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中兴路 1103 号	021-56721133
13		上海淮海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淮海中路 1045 号 31 层	021-64725062
14		上海塔城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镇塔城路 453 号 75 幢 2 楼	021-69977168
15		上海奉贤区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南路 333 号 1 层, 333-339 号 2 层, 南奉公路 1859 号 2 层	021-57197773
16	上海	上海仙霞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仙霞路 333 号 108、301 室	021-32522252
17	上海	上海世纪大道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118 号东立面一至二层	021-20235700
18		上海西藏中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585 号新金桥广场 12 层 A 室	021-53083516
19		上海张杨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松林路 111 号 2-6-A、2-7	021-58776911
20		上海宝山华和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华和路 280 号	021-36527998
21		上海牡丹江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宝山区牡丹江路 1248 号 1503、1504 室	021-66592369
22		上海蒙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金山区蒙山路 957 号, 蒙山路 939 弄 10 号 1101、1102、1104	021-33696686
23		上海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松江区人民北路 151 号 1 幢 10 层、1 层 105 室	021-57812636

24	上海峨山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58 号一楼 A-1	021-60871009
25	上海新闻路证券营业部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1 楼 111-113 室	021-22167218
26	广州天河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北路 685 号光大银行四楼	020-38883548
27	广州中山二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东山区中山二路 35 号	020-37631317
28	广州花地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荔湾区花地大道红棉苑北区 5-6 栋一、二楼	020-81598195
29	广州解放北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白云区解放北路 1000 号	020-86198311
30	广州马场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16 号之一 1206 房	020-22169018
31	广州番禺环城东路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番禺区市桥环城东路 153 号首、二层	020-28641166
32	广州宝岗大道证券营业部	广州市海珠区宝岗大道 928 号三楼自编 3020 房	020-89667969
33	东莞运河东一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运河东一路 183 号	0769-22228988
34	东莞元美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南城区元美路 2 号财富广场 A 座 3 层	0769-28630007
35	东莞石龙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石龙镇新城濠兴逸苑四期 5 号地铺及 1-9 号地铺二层	0769-86622111
36	东莞寮步石大路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寮步镇石大路银基大厦 411	0769-82875846
37	东莞厚街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厚街镇康乐南路明丰大厦西塔楼 9 层	0769-85931668
38	东莞大朗证券营业部	东莞市大朗镇美景中路 568 号新世纪豪园添一居办公综合楼 1 楼、14、15 楼	0769-81238883
39	佛山季华六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 11 号 1 座 13 楼 07-11 房	0757-83333889
40	佛山绿景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禅城区绿景三路 2 2 号二层	0757-83210918
41	佛山顺德北滘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建设北路 102 号天天商业大楼 2 座 302-306 号商铺	0757-29998133
42	顺德大良证券营业部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山中路 101 号正业大厦三楼	0757-22382758
43	惠州麦地路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惠城区麦地路 61 号麦科特国际大厦四楼	0752-2117689
44	惠州淡水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惠阳区淡水金惠大道昊康花园二楼	0752-3725331
45	惠州平山证券营业部	惠州市惠东县平山华侨城西枝江畔怡景湾第 4 栋 2、3 层商铺	0752-8517368
46	江门东华一路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东华一路 61 号金华商业中心	0750-3166138
47	江门新会冈州大道东证券营业部	江门市新会区冈州大道东 73 号江会时代城三楼	0750-6620163
48	江门台山环北大道证券营业部	台山市台城镇石花华侨新村 18 号第 1 卡	0750-5520666
49	珠海海滨南路证券营业部	珠海市海滨南路 47 号光大国际贸易中心负一层 B	0756-6868288
50	汕头华山路证券营业部	汕头市华山路 7 号碧霞庄中区 1 栋 201 号	0754-88168193
51	湛江海滨大道南证券营业部	湛江市霞山区海滨大道南 35 号鑫利雅居商住楼第三层	0759-2212266
52	梅州丽都中路证券营业部	梅州市梅江区丽都中路怡雅苑二期 11-12 号店铺	0753-2266711
53	肇庆天宁北路证券营业部	肇庆市天宁北路 75 号之一 5 楼 508 房	020-86198381
54	中山博爱四路证券营业部	中山市东区博爱四路 38 号优雅翠园会所四层 (C 卡)	0760-87112016
55	茂名站前五路证券营业部	茂名市茂南区站前五路 3 号五层	0668-2156555
56	河源建设大道证券营业部	河源市新区建设大道北面友力商务大厦第六层 601 室	0762-3455968
57	深圳金田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28 号荣超经贸中心 A02 层 08、09b 单元	0755-83662633
58	深圳新园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罗湖区新园路 3 号中海商城 5 楼	0755-82287173
59	深圳深南大道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7 号都市阳光名苑裙楼 3 楼	0755-88308499
60	深圳海德二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二路茂业时代广场 16 楼	0755-86399887
61	深圳龙岗区龙福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龙福路 5 号荣超英隆大厦 A 座 5 层 06、07 单元	0755-28370873
62	深圳海秀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宝安区新安街道海秀路 21 号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 2 栋 3-40	0755-29568673
63	深圳龙华人民北路证券营业部	深圳市龙华新区民治办事处银泉花园 3、4 号楼 1-3 层裙楼 1 层 B 区	0755-88325235
64	海南海口国贸大道证券营业部	海口市金茂区国贸大道 63 号	0898-68541560
65	南宁桃源路证券营业部	南宁市桃源路 43 号广西富满地大酒店裙楼第二层	0771-5305008
66	广西桂林中山中路证券营业部	桂林市秀峰区中山中路 39 号南方大厦 4 楼 4-1 号	0773-2880881
67	柳州潭中东路证券营业部	柳州市潭中东路 17 号华信国际 2 单元 10-8 号	0772-3167025
68	福建福州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99 号外经贸广场第二层	0591-87828378
69	泉州田安路证券营业部	泉州市丰泽区田安路广益花园 A2-3	0595-28286699

70		厦门展鸿路金融中心大厦证券营业部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2 号金融中心大厦 21 层 01 单元	0592-7792219
71		南京中山北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中山北路 26 号新晨国际大厦裙楼三楼	025-83196900
72		南京中山东路证券营业部	南京市秦淮区中山东路 482 号	025-84578512
73		宿迁西湖东路证券营业部	宿迁市宿豫区金融财富中心 A 座 3A02 室	0527-82280088
74		丹阳中新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中新路 5 号	0511-86571118
75		丹阳东方路证券营业部	丹阳市报业大厦 A 区第 14、15 间门面房	0511-86571128
76		苏州苏惠路证券营业部	苏州市工业园区苏惠路 98 号国检大厦东裙楼三楼 301、303 室	0512-62986802
77		昆山前进西路证券营业部	昆山市前进西路 296 号中茵世贸广场写字楼 1 号楼 5 楼 502 室	0512-36691659
78	江	常州武宜北路证券营业部	常州市武进区武宜北路 19 号吾悦广场 1 号楼 1612、1615	0519-89801588
79	苏	扬州文昌西路证券营业部	扬州市邗江区文昌西路 221 号	0514-87909966
80		淮安翔宇中道证券营业部	淮安市清河区翔宇中道淮安万达广场万达中心楼 1201、1202、1203 室	0517-83508088
81		盐城人民南路证券营业部	盐城市盐都区人民南路 1 号华邦国际东厦 2 幢 205、207 室	0515-89885222
82		无锡金融一街证券营业部	无锡市滨湖区金融一街 10 号无锡金融中心 1708 单元	0510-85617700
83		江阴澄江中路证券营业部	江阴市澄江中路 5-1 号 902 室	0510-81602766
84		宜兴阳羨西路证券营业部	宜兴市宣城街道阳羨西路 157 号综合楼二楼	0510-85617709
85		海门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海门市长江路 488 号万众新世界广场 A 号楼 101 室	0513-81206568
86		南通工农路证券营业部	南通市工农路 33 号金融汇 1205 室	0513-81203226
87	安 徽	合肥南一环路证券营业部	合肥市包河区南一环路（屯溪路 58 号）恒兴广场 B 区 5 楼	0551-64630801
88		哈尔滨经纬二道街证券营业部	哈尔滨市道里区经纬二道街二十二号	0451-84648333
89	黑 龙 江	大庆金融街证券营业部	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新村金融街 1 号	0459-6380001
90		齐齐哈尔龙华路证券营业部	齐齐哈尔市龙华路 136 号	0452-6198888
91		黑河东兴路证券营业部	黑河市爱辉区东兴路 2 号	0456-7773555
92	吉 林	长春解放大路证券营业部	长春市解放大路 2677 号	0431-88400767
93		沈阳十一纬路证券营业部	沈阳市沈河区十一纬路 169 号	024-23283592
94	辽 宁	抚顺东四路证券营业部	抚顺市新抚区东四路 7-5 号楼 701 室	024-23283180
95		大连民主广场证券营业部	大连市中山区长江路 44 号 4 层	0411-39852333
96		丹东锦山大街证券营业部	丹东市元宝区官电南小区 6 号楼	0415-2831818
97	内 蒙 古	呼和浩特新华东街证券营业部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新华大街华门世家 1 号楼	0471-4955882
98		宁波解放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海曙区解放南路 67-1 号	0574-87325387
99		宁波中山西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海曙区蔡家巷 6, 16 号（7-79）	0574-87284909
100		宁波彩虹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彩虹南路 11 号嘉汇国贸 A 座 10 楼	0574-87880121
101		宁波康庄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北区天合财汇中心 21 号、23 号 80 幢 9-1, 9-2, 9-5, 9-6	0574-87662558
102		宁波悦盛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东区悦盛路 359 号 007 幢 6-1、2、3、4、7、8、9，悦盛路 361-363 号 007 幢 1-9	0574-87329133
103		象山县象山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象山县丹东街道象山港路 501 号三层	0574-65716373
104	浙 江	宁波孝闻街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孝闻街 29 弄 2 号	0574-87274605
105		宁海气象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宁海县跃龙街道气象北路 289 号	0574-83555916
106		宁波北仑新碶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北仑新碶镇东河路 560 号	0574-86884302
107		宁波镇海城关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镇海区聪园路 139 号	0574-86266680
108		宁波范江岸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江北区范江岸路 190 号 98 幢（1-11）	0574-86001017
109		宁波鄞州集士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鄞州区集士港镇利时购物广场 4 幢 107 室	0574-88214062
110		奉化南山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奉化大桥南路 160 号商贸大厦十三层	0574-88583617
111		余姚南雷南路证券营业部	宁波市余姚南雷南路 2 号商会大厦南楼 17 层	0574-62855101
112		慈溪三北西大街证券营业部	慈溪市浒山街道三北西大街 201 号开发大厦第 1-4 层	0574-63925016

113	慈溪观海卫证券营业部	慈溪市观海卫镇金慈塑料城金龙楼 15-18、19、21 号	0574-63892727	
114	杭州庆春路证券营业部	杭州市庆春路 155 号中财发展大厦十四层	0571-87925556	
115	金华宾虹路证券营业部	金华市宾虹路 959 号科信大厦 1-3 楼	0579-82398217	
116	绍兴胜利东路北辰广场证券营业部	绍兴市胜利东路北城广场一幢五楼	0575-85114788	
117	瑞安罗阳大道证券营业部	瑞安市安阳街道罗阳大道 1263-1265 号	0577-66875988	
118	温州划龙桥证券营业部	温州市鹿城区划龙桥路天雄大厦 302 室-3	0577-88900366	
119	重庆民权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民权路 58 号 6 楼	023-63712381	
120	重庆李家沱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李家沱马王坪正街 5 号商 18 号二楼	023-62861111	
121	重 庆	重庆鱼洞巴县大道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巴南区鱼洞巴县大道 57 号 48-6#和 5-21#	023-66294188
122		重庆永川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永川区渝西大道中段 918 号 3 幢 3D-1、3D-3 号	023-49828767
123		重庆大坪正街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渝中区大坪正街 108 号天海大楼 2、3 层	023-68891091
124		重庆碚峡西路证券营业部	重庆市北碚区碚峡西路 15 号 2-2	023-60306611
125	贵 州	贵阳新添大道证券营业部	贵阳市云岩区新添大道南段 188 号永利星座大厦 9 楼 C 号房	8513858307
126		遵义民主路证券营业部	遵义市红花岗区民主路 2 号轻纺大楼 6 楼	0852-8258108
127		武汉新华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85 号新华西美林公馆裙楼一层、三层	027-85758371
128	湖 北	武汉紫阳路证券营业部	武汉市武昌区紫阳路 268 号 701 所西大门南侧 3、4 号楼第 1、2 层	027-88060336
129		十堰江苏路证券营业部	十堰市茂箭区五堰街办江苏路 8 号 2 幢 1-9 房	0719-8681918
130		钟祥莫愁大道证券营业部	荆门市钟祥莫愁大道 66 号	0724-4267130
131	湖 南	长沙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雨花区人民路 218 号 12 楼	0731-88658898
132		长沙芙蓉中路证券营业部	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69 号新闻大厦 13 层	0731-88099799
133	山 西	太原解放路证券营业部	太原市解放路 139 号	0351-3037917
134		济南经十路证券营业部	济南市经十路 17703 号华特广场 A106 和三楼 A 座	0531-66599188
135	山 东	淄博柳泉路证券营业部	淄博市高新区柳泉路 272 号一层	0533-3577288
136		烟台胜利路证券营业部	烟台市胜利路 69 号人民银行附楼	0535-6632605
137		青岛香港西路证券营业部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西路 67 号 19 层	0532-83891123
138	河 南	郑州金水路证券营业部	郑州市金水路 125 号附 1 号	0371-66762931
139		成都武成大街证券营业部	成都市武成大街 1 号 2 楼	028-86529301
140	四 川	内江威远县南大街证券营业部	内江市威远县南大街 146 号附 2 号三楼	0832-8233096
141		内江公园街证券营业部	内江市公园街 150 号帝景商厦 B 区 3 楼	0832-2055577
142		德阳岷江西路证券营业部	德阳市区岷江西路一段 256 号汇通大厦 A 栋 9-11 号	0838-2230708
143	云 南	昆明人民中路证券营业部	昆明市人民中路 26 号	0871-63183808
144		曲靖南宁西路证券营业部	曲靖市南宁西路 160 号林业局大楼二楼	0874-3129466
145	新 疆	乌鲁木齐新华北路证券营业部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华北路 165 号中天广场大厦 22 层	0991-6298787
146	陕 西	西安兴庆路证券营业部	西安市兴庆路 98 号兴庆花园 3 层	029-83221888
147		汉中东大街证券营业部	汉中市汉台区东大街 99 号	0916-2533061
148	青 海	西宁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中区长江路 65 号	0971-8214211
149		西宁五四大街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 48 号	0971-6149716
150		西宁东关大街证券营业部	西宁市城东区东关大街 96 号恒润大厦 2 楼	0971-8135516
151	江 西	南昌广场南路证券营业部	南昌市广场南路 205 号恒茂国际华城 17 栋 111、211、212 号	0791-86660860

## 七、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小熠、水青

## 八、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16,571,087,246.74	6,601,422,929.86	151.02	4,019,623,60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6,516,077.13	2,068,307,502.08	269.70	205,836,529.5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537,978,317.19	2,060,488,904.46	265.83	554,464,121.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72,128.23	17,505,465,194.87	-96.90	1,378,759,398.45
其他综合收益	961,847,882.66	971,195,864.16	-0.96	423,859,324.45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197,072,820,653.25	114,944,786,264.52	71.45	53,845,777,330.04
负债总额	154,649,204,965.24	88,324,471,885.74	75.09	30,239,749,435.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40,482,598,448.20	25,809,062,318.00	56.85	22,836,227,220.91
所有者权益总额	42,423,615,688.01	26,620,314,378.78	59.37	23,606,027,894.31
期末总股本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14.30	3,418,000,000.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354	0.6051	252.90	0.06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354	0.6051	252.90	0.06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051	0.6028	249.22	0.16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67	8.57	增加15.10个百分点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33	8.54	增加14.79个百分点	2.5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本年本公司非公开发行488,698,839股A股,上年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股数未发生变动。

## (三) 母公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36,574,371,144.01	16,902,766,177.63
净资产	39,327,887,720.21	24,942,236,498.41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1,118.70	304.88
净资本/净资产(%)	93.00	67.77
净资本/负债(%)	55.54	36.71
净资产/负债(%)	59.72	54.18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	53.65	36.68

净资产(%)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产(%)	32.83	52.33

以净资产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以母公司数据计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项指标满足监管要求。

### 九、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 十、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189,131,825.25	6,331,572,875.53	2,829,522,433.98	4,220,860,1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2,749,998.73	3,365,276,228.08	1,121,668,194.13	1,646,821,65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09,695,523.98	3,277,972,487.01	1,113,278,410.80	1,637,031,89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478,774.82	42,240,735,972.71	-20,490,691,890.11	-22,190,850,729.1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931.85		-10,410,595.77	-3,664,469.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110,500.00	扶持资金	25,639,100.14	133,182,727.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8,564,876.54	收购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股份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636,664.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	14,824,745.75		-461,998.87	-443,460,230.34

入和支出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89,535.19		-3,215,069.18	-2,930,129.96
所得税影响额	-37,527,423.19		-3,732,838.70	-31,755,489.37
合计	108,537,759.94		7,818,597.62	-348,627,592.02

##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269,298,978.41	25,539,896,599.05	14,270,597,620.65	2,827,881,984.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948,295.81
衍生金融工具	-76,271,574.43	-854,053,207.58	-777,781,633.15	-159,504,821.8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92,884,819.49	17,642,799,146.65	11,949,914,327.16	1,303,347,729.17
合计	16,885,912,223.47	42,328,642,538.12	25,442,730,314.66	3,970,776,596.16

## 十三、 其他

按《证券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准则》（201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3]41号）的要求编制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一）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 (%)
货币资金	76,857,707,567.47	38,419,790,390.40	100.05
结算备付金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43.53
融出资金	43,404,467,248.20	38,465,783,201.19	12.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39,896,599.05	11,269,298,978.41	126.63
衍生金融资产	168,518,566.64	41,247,665.26	308.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65.69
应收款项	2,069,297,575.19	1,196,673,136.64	72.92
应收利息	1,551,169,468.13	640,586,865.68	142.15
存出保证金	3,995,018,153.35	5,053,388,677.61	-20.9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42,799,146.65	5,692,884,819.49	209.9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9,530,947.33	-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	874,763,219.36	970,639,536.37	-9.88
固定资产	878,951,867.48	941,253,783.64	-6.62
无形资产	885,816,970.13	147,318,600.20	501.29
商誉	1,411,782,665.48	67,392,383.88	1,994.87
其他资产	6,234,518,559.70	1,852,896,767.74	236.47
资产总计	197,072,820,653.25	114,944,786,264.52	71.45
短期借款	3,014,160,753.65	458,990,400.00	556.69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00,000,000.00	-	不适用
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5,535,000,000.00	-90.97
衍生金融负债	1,022,571,774.22	117,519,239.69	770.1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85,441,140.93	30,820,639,036.69	-32.5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554,176,671.26	35,535,170,210.79	70.41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00,595,488.53	4,962,215,875.92	111.61
应付职工薪酬	2,642,761,223.44	897,029,443.99	194.61
应交税费	2,060,555,059.55	669,860,707.89	207.61
应付款项	808,542,371.10	229,948,523.09	251.62
应付利息	1,520,308,408.23	383,928,901.62	295.99
长期借款	2,262,341,495.38	-	不适用
应付债券	37,839,532,151.46	6,979,468,157.99	442.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184,147.89	111,757,314.32	393.20
其他负债	8,487,034,279.60	1,622,944,073.75	422.94
负债合计	154,649,204,965.24	88,324,471,885.74	75.09
股本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14.30
资本公积	17,125,862,617.86	11,185,895,348.48	53.10
其他综合收益	1,315,079,902.94	443,285,958.25	196.67
盈余公积	2,352,880,767.67	1,695,933,098.06	38.74
一般风险准备	4,966,635,599.12	3,514,036,745.80	41.34
未分配利润	10,815,440,721.61	5,551,911,167.41	94.81
少数股东权益	1,941,017,239.81	811,252,060.78	139.26
股东权益合计	42,423,615,688.01	26,620,314,378.78	59.37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
营业收入	16,571,087,246.74	6,601,422,929.86	151.0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62,307,650.86	4,102,328,927.82	150.16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493,838,827.49	3,064,261,683.67	144.56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1,183,044.69	249,688,457.69	385.08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10,304,969.16	389,601,809.36	133.65
利息净收入	2,219,817,432.16	1,268,207,358.53	75.04
投资收益	3,901,051,047.89	709,040,106.61	450.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3,295,983.72	464,008,703.29	-69.12
其他业务收入	83,728,638.45	60,227,441.75	39.02
营业支出	6,826,315,861.59	3,766,757,511.72	81.23
营业利润	9,744,771,385.15	2,834,665,418.14	243.77
利润总额	9,846,289,439.29	2,849,431,923.64	245.55
净利润	7,746,855,227.19	2,136,623,106.82	262.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46,516,077.13	2,068,307,502.08	269.70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61,847,882.66	971,195,864.16	-0.96
综合收益总额	8,708,703,109.85	3,107,818,970.98	180.22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增减 (%)
货币资金	52,573,098,730.94	31,769,125,242.97	65.48
结算备付金	16,402,288,078.77	6,167,882,544.36	165.93
融出资金	38,761,836,087.63	37,354,135,426.79	3.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96,449,985.82	9,375,123,952.30	91.96
衍生金融资产	304,036,161.08	46,590,247.08	552.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04,921,280.90	3,665,668,090.56	58.36
应收款项	105,094,740.65	49,867,743.15	110.75
应收利息	1,125,715,120.09	464,744,791.88	142.22

存出保证金	1,607,965,765.23	1,591,397,848.29	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68,721,033.50	4,637,040,590.18	229.28
长期股权投资	6,517,821,396.20	6,345,029,554.82	2.72
固定资产	823,711,559.65	891,768,071.56	-7.63
其他资产	1,445,272,594.47	125,695,460.92	1,049.82
资产总计	158,853,233,673.80	102,619,047,974.68	54.80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00,000,000.00	-	不适用
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5,535,000,000.00	-90.97
衍生金融负债	1,022,566,006.22	72,757,359.69	1,305.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408,503,124.74	30,820,639,036.69	-37.03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860,302,700.07	28,100,871,050.74	63.20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7,764,149,311.48	3,537,847,321.00	119.46
应付职工薪酬	2,155,715,916.83	695,018,675.17	210.17
应交税费	1,733,573,597.82	553,656,658.29	213.11
应付款项	137,391,133.89	139,413,035.46	-1.45
应付利息	1,484,891,259.41	385,390,070.43	285.30
应付债券	34,939,407,724.65	6,979,468,157.99	400.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458,908.99	65,205,374.80	106.21
其他负债	2,284,386,269.49	791,544,736.01	188.60
负债合计	119,525,345,953.59	77,676,811,476.27	53.88
股本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14.30
资本公积	18,462,725,489.07	10,982,885,981.55	68.10
其他综合收益	269,510,528.36	148,434,349.20	81.57
盈余公积	2,352,880,767.67	1,695,933,098.06	38.74
一般风险准备	4,584,794,994.96	3,270,899,655.74	40.17
未分配利润	9,751,277,101.15	5,426,083,413.86	79.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327,887,720.21	24,942,236,498.41	57.68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
营业收入	13,324,493,096.85	5,220,024,895.57	155.2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201,275,686.53	3,075,842,444.39	166.64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981,725,727.16	2,832,560,436.48	146.4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37,289,601.27	215,944,049.74	426.66
利息净收入	1,815,479,210.55	1,056,003,034.57	71.92
投资收益	3,064,196,288.50	637,850,166.07	380.3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8,191,894.40	423,858,205.44	-48.52
营业支出	5,120,726,523.17	2,600,207,644.95	96.94
营业利润	8,203,766,573.68	2,619,817,250.62	213.14
利润总额	8,264,604,253.84	2,614,506,697.78	216.11
净利润	6,569,476,696.12	2,002,640,671.81	228.0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076,179.16	626,681,730.99	-80.68
综合收益总额	6,690,552,875.28	2,629,322,402.80	154.46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证券行业在多重驱动因素下正进入高速发展期。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的数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共有 125 家证券公司，主要从事经纪、融资融券、投资银行、证券自营交易、资产及基金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和管理及另类投资等业务，行业的资产总值及资产净值分别为人民币 6.4 万亿元及人民币 1.5 万亿元。

公司的业务主要分为零售证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证券和资产管理五大业务板块（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客户中心”的理念，紧扣发展资本中介业务主线，积极探索综合金融服务转型，全力推动零售证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证券和资产管理五大业务板块的创新转型，拓宽业务领域，延伸业务链条，同时，发挥境内外联动优势，积极推进国际化战略，初步形成了以证券业务为核心、多业务板块联动的证券控股金融集团的经营模式。

#### 二、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详见第四节 二、（三）资产、负债情况及（四）损益情况分析。

其中：境外资产 19,229,344,243（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9.76%。

#### 三、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作为光大集团的核心金融服务平台，受益于集团的协同效应和品牌优势

公司控股股东光大集团是由国务院出资成立，由财政部及汇金直接控股的特大型以金融业为主的企业集团，是中国最具认可度和影响力的特大型企业集团之一，也是 2015 年世界 500 强企业。借助光大集团的品牌优势，以及我们在集团中提供金融服务核心平台的地位，我们与光大集团下属子公司展开了丰富的协同合作，与集团实现了显著的协同效应。同时，借助光大集团广阔的平台和丰富的资源，我们得以进一步开阔自身视野，洞察行业变革趋势，并深入理解客户需求。这种“软实力”是光大证券开拓业务，建立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保证。

##### （二）卓越的核心业务平台，实现各业务条线间的高度协同

作为拥有全业务牌照的综合金融服务商，我们提供一系列金融产品及服务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包括经纪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及海外业务。我们的各业务条线均衡发展，各项业务均居于行业前列，为我们带来了均衡且稳定的收入来源。

##### （三）领先的境内外一体化金融服务平台

我们一直战略性的扩展我们的海外业务。我们在 2011 年收购了光证（国际）51%的股权，并于 2015 年收购了新鸿基金金融集团 70%的股权。境内外团队紧密合作，帮助境内客户实现海外融资及并购需求。随着人民币纳入特别提款权储备货币篮子、离岸人民币市场的发展、一路一带及“走

出去”战略，境内外市场连接会更加紧密，金融互动将更加频繁，我们将充分利用跨境平台去更好的捕捉未来的发展机遇。

#### **（四）强大的创新能力令公司始终保持行业创新先驱地位**

作为全国首批三家创新试点证券公司之一，我们在众多新业务领域都是首批获得业务资格的券商之一，覆盖经纪业务、信用业务、资产管理及投资银行等各个方面。这使得我们能够更好的把握新的市场机遇，建立先发优势，保持强劲增长势头；同时，公司不断进行商业模式创新，是国内率先成立融资租赁公司及与互联网企业合资成立互联网金融平台的证券公司，拥有互联网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富尊”、证券交易平台“金阳光”以及光大易创“立马理财”等业务平台，努力为客户提供更为多元化的金融服务。

#### **（五）审慎的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

我们建立了完善的风险控制规划，通过将风险规划纳入公司战略、集中建设风险数据、完善风险管理政策、工具与系统及对于子公司的全覆盖，形成了强大的风险防御体系，是最早推行全面风险管理战略的券商之一。

#### **（六）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高素质、稳定的员工队伍**

公司高级管理层团队在证券及金融行业拥有平均 20 年以上的管理经验，同时还有丰富的监管机构从业背景，对国情及证券和金融行业有深刻理解，能够准确把握市场形势。同时，公司具备有效的人才机制，拥有一支高素质且稳定的员工队伍。

##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国内资本市场巨幅震荡。上半年在流动性宽松等多种因素推动下，股指连创新高；但 6 月中下旬以后，市场遭遇巨幅波动，市场信心崩塌，金融系统稳定性受到严重冲击。2015 年，全年两市股基成交量累计 539 万亿元，是上年同期的 3.4 倍；220 家企业完成首发上市，融资规模 1578 亿元；交易所债券市场共发行公司债券 2.16 万亿元，发行资产支持证券 2092 亿元；并购重组交易 2669 单，交易总金额 2.2 万亿元；新三板新增挂牌 3557 家，融资 1216 亿元。据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125 家证券公司总资产 6.4 万亿，净资产 1.5 万亿，较年初分别增长 57%和 58%；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5,752 亿元，同比增长 121%；实现净利润 2,448 亿元，同比增长 154%。

2015 年是公司“二次创业”攻坚年。特殊的市场环境给予恢复中的公司重大考验。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极端市场风险，在公司董事会坚强有力的领导下，公司始终保持坚定的政治定力、战略定力、市场定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紧扣发展资本中介业务主线，积极探索向综合金融服务转型，主动增强应变、应变能力。2015 年，公司取得历史最好经营业绩，进入新的发展阶段。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6 亿元，同比增长 15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76 亿元，同比增长 270%，收入、利润增速均居行业前列。截至年末，公司总资产 1971 亿元，较年初增长 71%；净资产 424 亿元，较年初增长 59%。全年实现净资产收益率 23.67%，是 2014 年的 2.8 倍。在业绩大幅增长的同时，公司稳步提高经营质量，逐步消除与市场地位不相称的明显短板；持续优化业务布局，年内成功收购新鸿基金融 70% 股权，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A 股定增成功募集资金 80 亿元，首次在境外成功发行美元债，资本实力继续夯实。公司始终坚守风控合规底线，在行业监管力度加大的背景下，未受到任何监管处罚，并获得 A 类 A 级监管评级。凭借优异的综合表现，公司获得社会广泛认可，独获中国金融行业最具影响力的“年度最佳证券公司”荣誉，列入亚洲品牌 500 强，树立全新市场形象。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6,571,087,246.74	6,601,422,929.86	151.02
营业成本	6,826,315,861.59	3,766,757,511.72	81.23
管理费用	5,856,026,458.59	3,092,385,071.93	8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72,128.23	17,505,465,194.87	-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1,362,075.03	-1,137,932,614.7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01,654,773.31	7,109,726,591.85	514.67

####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公司的主要业务板块包括经纪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和海外业务。

营业收入和成本构成如下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经纪和财富管理	763,659	257,253	66	134	72	增加 12 个百分点
信用业务	174,859	33,547	81	116	155	减少 3 个百分点
机构证券服务	428,666	89,498	79	282	134	增加 13 个百分点

投资管理	223,116	76,757	66	142	25	增加 32 个百分点
海外业务	52,305	55,852	-7	159	69	增加 5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 1. 经纪和财富管理

经纪和财富管理包含证券经纪业务、财富管理业务及期货经纪业务。全年实现收入 76.4 亿元，同比增长 134%。

证券经纪业务积极探索分公司实体化改革，强化综合金融服务能力，调整营业部组织结构、实行三岗合一；推广线上金融服务，促进“线上+线下”业务融合；柜台交易（OTC）首单产品成功上线并顺利销售，PB 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全年股基交易额 14 万亿，同比增长 234%，稳居行业第 11 位。

财富管理业务搭建全新金融产品平台，成立专注于服务高净值客户的“富尊会俱乐部”；成功推动公司种子基金运作，获评“2015 中国最佳财富管理机构”。

期货经纪业务持续加强核心能力建设，实现多个交易新品种上市，2015 年取得历史最好经营业绩，行业综合排名升至第 6。子公司光大期货再次获得 A 类 AA 级的最高监管评级，并荣获“中国最佳期货公司”称号。

### 2. 信用业务

信用业务包括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及融资租赁等业务。全年实现收入 17.5 亿元，同比增长 116%。

公司坚持扩业务和控风险两手抓，两融业务稳定发展，股票质押业务迎头疾追，融资租赁多领域拓展。截至年末，公司两融余额 388 亿元，稳居行业第 10 位；股票质押业务待回购余额 129 亿元，较年初增长 239%；融资租赁业务累计投放金额达到 30.6 亿元、覆盖七大行业领域，并成功试水商业保理业务，获得医疗设备租赁业务资质。

### 3. 机构证券服务

机构证券服务包含投资银行、销售交易、投资研究和证券自营业务。全年实现收入 42.9 亿元，同比增长 282%。

投资银行业务发展势头强劲，行业排名大幅提升。2015 年，投资银行业务不断优化组织架构，大力推进行业组试点，提升专业服务能力；成功进入首批非上市公司公司债券项目发行行列，完成首单信贷资产证券化、海外债券和发改委小微增信债；积极拓展中小企业投融资服务，在行业内首创独立的中小企业投融资系统，完善新三板业务全价值链服务模式。2015 年，投资银行业务累计完成 11 个股票主承销项目，承销规模排名行业第 18 位；完成 68 个债券主承销项目，承销规模排名行业第 8 位；完成 86 个新三板推介挂牌项目，融资规模行业居首；累计为 111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提供做市报价服务，做市规模居行业第 3 位。

销售交易业务创新营销方式、实施“大客户”策略，整合资源开展专项活动。2015 年销售交易业务公募基金内占率 3.7%；新增 10 余家国际合作机构；初步实现“交易佣金+投研服务收入”的组合盈利模式。

投资研究业务聚焦优势行业、重点突破，2015 年蝉联新财富纺织业“最佳分析师”称号，并获得“研究所进步最快机构”第五名、“海外研究团队”第四名、“海外销售团队”第五名等三个团体奖项。

证券自营业务强化内部管理和团队建设，积极向产品中心转型，并不断丰富交易品种、优化盈利结构，获得收益凭证创设、黄金自营和上交所 50ETF 期权做市商等业务资质。投资能力得到市场检验，收益水平创近年新高。

#### 4. 投资管理

投资管理包含资产管理、基金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业务。全年实现收入 22.3 亿元，同比增长 142%。

资产管理业务把握市场脉络，加大机构业务投入，完成首单企业资产证券化项目，发行首支债券分级 QDII 产品。截至报告期末，旗下资产管理总规模 2353 亿元，较年初增长 19%，各类产品收益稳健。

基金管理业务针对大幅波动的市场环境，大力拓展固定收益类基金和非公募业务，新增新三板、FOF 等专户产品，并通过子公司不断优化业务与客户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旗下公募基金管理总规模 736 亿元（按持股比例折算），较年初增长 106%。

私募股权投资业务厚积薄发，私募股权基金设立、对接 PPP 项目等多种业务模式取得成功，收益水平创历史新高。

另类投资业务稳扎稳打，量化投资优势突出，并与中国中铁合资建立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探索产融结合新模式。

#### 5. 海外业务

公司积极践行“走出去”战略，稳步开拓国际市场。通过境外收购实现非有机增长，于 2015 年 6 月正式收购香港知名本土金融机构新鸿基金集团 70% 股权，一跃成为中资券商在海外最大业务平台之一；推进国际客户及海外合作伙伴开发，加强与大型主权基金、国际成熟机构投资者的磋商合作，业务触角向北美、西欧及东亚等市场延伸；推进各项业务创新发展，在债券承销、资产管理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海外研究、销售团队市场影响力迅速提升。境外子公司紧握沪港通开通后的市场机遇，客户资产规模大幅上升，各业务条线收入大幅增长，当年获评“最佳市场拓展证券商”。

#### 6. 其他业务

2015 年，公司互联网金融业务布局取得重大进展，对内夯实互联网证券基础功能，对外积极拓展合作资源、提升互联网服务能力。公司牵头设立光大云付互联网公司，承载“网上光大集团”的重要使命，与网易、海航旅游共同设立光大易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经纪和财富管理	营业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业务成本	257,253	38	149,957	40	72	收入及利润挂钩费用增加
信用业务	同上	33,547	5	13,130	3	155	同上
机构证券服务	同上	89,498	13	38,240	10	134	同上
投资管理	同上	76,757	11	61,328	16	25	同上
海外业务	同上	55,852	8	32,958	9	69	同上

## 2. 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
业务及管理费	585,603	309,239	89

## 3. 现金流

2015 年，公司现金及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396.94 亿元，其中：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为 5.43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549.82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52%，主要包括：代理买卖业务收到资金净额 314.8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1.56 亿元；现金流出 544.39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82%，主要包括：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25.52 亿元，买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09.86 亿元，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0.35 亿元，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48.05 亿元，应收融资租赁款净增加额 34.21 亿元，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7 亿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3 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为 45.11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0.55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0.05%；现金流出 45.66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6.9%，主要包括：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4 亿元，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2 亿元。

(3) 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流入 437.02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503.20 亿元，占现金流入总量的 48%，主要包括：发行债券收到 380.68 亿元，吸收投资收到现金 79.69 亿元，取得借款收到

的现金 42.93 亿元；现金流出 66.28 亿元，占现金流出总量的 10.02%，主要是偿还债务和支付现金股利。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 (1) 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广东省	38	172,195	240
浙江省	21	155,293	247
上海市	15	70,882	250
北京市	7	50,678	345
重庆市	6	36,077	287
江苏省	16	26,343	192
四川省	4	21,722	216
青海省	3	18,045	252
黑龙江省	4	17,178	229
云南省	2	13,254	237
福建省	3	11,627	289
湖北省	4	11,014	251
湖南省	2	9,828	257
陕西省	2	8,986	274
辽宁省	4	8,154	247
山东省	4	8,127	230
新疆	1	7,474	222
海南省	1	6,050	243
河南省	1	6,177	292
广西省	3	5,366	238
贵州省	2	4,627	203
山西省	1	4,596	212
吉林省	1	4,031	200
天津市	2	3,666	274
江西省	1	2,813	306
安徽省	1	655	452
河北省	1	468	246
内蒙古	1	101	4,874
营业部小计	151	685,427	249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971,682	
合计	151	1,657,109	

##### (2) 营业利润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部数量	营业利润	营业利润比上年增减(%)
浙江省	21	119,058	373
广东省	38	125,813	452
上海市	15	51,204	502
重庆市	6	28,441	455

北京市	7	38,375	676
四川省	4	17,422	295
黑龙江省	4	12,218	452
江苏省	16	17,191	562
青海省	3	14,460	315
云南省	2	10,323	327
湖北省	4	7,991	472
新疆	1	5,726	388
湖南省	2	7,364	421
陕西省	2	6,283	385
海南省	1	4,672	340
辽宁省	4	5,008	1,738
吉林省	1	2,808	407
山西省	1	3,412	399
福建省	3	8,084	894
贵州省	2	3,515	334
山东省	4	5,156	974
河南省	1	4,278	1,232
广西省	3	3,860	528
天津市	2	2,689	649
江西省	1	1,816	不适用
安徽省	1	144	不适用
河北省	1	107	不适用
内蒙古	1	-101	不适用
营业部小计	151	507,318	449
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467,159	
合计		974,477	

####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经纪和财富管理业务、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和海外业务等，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控股子公司包括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上表中，证券营业部业务收入按所属地区划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和海外业务和控股子公司业务合并列示为“公司本部及子公司”。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685,771	39.00	3,841,979	33.42	100.05	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结算备付金	892,113	4.53	621,548	5.41	43.53	客户交易结算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4,340,447	22.02	3,846,578	33.46	12.84	信用业务规模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53,990	12.96	1,126,930	9.80	126.63	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6,852	0.09	4,125	0.04	308.55	利率互换、收益互换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4,862	3.22	383,167	3.33	65.69	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增加
应收款项	206,930	1.05	119,667	1.04	72.92	应收清算款项增加
应收利息	155,117	0.79	64,059	0.56	142.15	应收信用业务利息增加
应收股利	324	0.00			不适用	应收货币基金红利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4,280	8.95	569,288	4.95	209.91	期末持有的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953	0.07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投资增加
在建工程	42	0.00	231	0.00	-81.84	装修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88,582	0.45	14,732	0.13	501.29	收购确认的无形资产增加
商誉	141,178	0.72	6,739	0.06	1,994.87	收购确认的商誉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97	0.04	3,624	0.03	120.67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资产	623,452	3.16	185,290	1.61	236.47	应收融资租赁款增加
资产总计	19,707,282		11,494,479		71.45	
短期借款	301,416	1.95	45,899	0.52	556.69	境外子公司信用借款增加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0,000	1.36			不适用	收益凭证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50,000	0.32	553,500	6.27	-90.97	归还转融资融入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102,257	0.66	11,752	0.13	770.13	收益互换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8,544	13.44	3,082,064	34.89	-32.56	信用业务收益权转让规模减少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55,418	39.16	3,553,517	40.23	70.41	经纪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0,060	6.79	496,222	5.62	111.61	信用业务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264,276	1.71	89,703	1.02	194.61	计提的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06,056	1.33	66,986	0.76	207.61	当期应交税费增加
应付款项	80,854	0.52	22,995	0.26	251.62	应付清算款增加
应付利息	152,031	0.98	38,393	0.43	295.99	应付债券利息增加
长期借款	226,234	1.46			不适用	子公司质押借款增加
应付债券	3,783,953	24.47	697,947	7.90	442.15	当期发行次级债券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118	0.36	11,176	0.13	393.20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负债	848,703	5.49	162,294	1.84	422.94	合并资管计划规模范围增加
负债合计	15,464,920		8,832,447		75.09	

#### (四) 损益情况分析

比较财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 30%以上项目的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增减 (%)	变动的主要原因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49,384	306,426	144.56	股基交易量同比上升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118	24,969	385.08	主承销业务规模增加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1,030	38,960	133.65	资产管理规模增加
利息净收入	221,982	126,821	75.04	信用业务利息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390,105	70,904	450.19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4,330	46,401	-69.12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减少
汇兑收益	-3,911	-239	不适用	汇率变动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8,373	6,023	39.02	租赁收入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97,122	35,076	176.89	应税收入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585,603	309,239	89.37	收入、利润挂钩费用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044	30,060	不适用	上年计提可供出售减值准备
其他业务成本	951	2,302	-58.69	贸易支出减少
营业外收入	10,384	2,803	270.47	财政扶持增加
营业外支出	232	1,326	-82.48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减少
所得税费用	209,943	71,281	194.53	本年利润总额增加

### (五)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详见本节“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六) 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出资 8 千万元和 4 千万元，设立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和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皆持有 40% 股权；出资 2500 万元参股证通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出资 2 亿元参股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5%；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出资 5 千万元设立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光证金控（香港）出资港币 40.95 亿元收购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0%，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崇丰投资有限公司、倍昌有限公司和图升有限公司，皆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资本通过直投业务投资其他股权共计约 7.1 亿元。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序号	本年度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合作方	报告期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
1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数据处理	8,000	40%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5.41	不适用
2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数据处理	4,000	40%	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优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17	不适用

3	证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行业联网互通平台建设	2,500	1%	国内众多主流证券公司、基金公司、期货公司等证券业机构及支付公司等产业相关机构	0	0
4	中证信用增进股份有限公司	各类信用主体及债项产品信用增进	20,000	5%	国泰君安、广发证券等 25 家国内一流的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互联网公司 & 政府投资平台等共同出资	0	0
5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5,000	100%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6	新鸿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和资本市场业务	409,500 港币	70%	新鸿基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序号	会计科目	投资成本	年末账面余额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净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30,348	2,553,990	1,360,177	213,325	69,463
2	衍生金融工具	不适用	-85,405	不适用	39,183	-55,134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2,032	1,764,280	1,069,545	130,335	191,345

**(七)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不适用

**(八)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8 日，注册资本 10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期货拥有 23 家营业部和 1 家全资子公司，总资产 172.51 亿元，净资产 12.87 亿元，实现净利润 1.97 亿元。

(2)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上市券商旗下首家资产管理公司，2012 年 4 月 25 日取得经营许可证，注册资本 2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证券资产管理业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证资管总资产 16.39 亿元，净资产 11.64 亿元，净利润 4.61 亿元。

(3)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1 月 7 日，注册资本 20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设立直投资基金，提供财务顾问服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资本总资产 35.70 亿元，净资产 32.15 亿元，净利润 3.70 亿元。

(4)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2 亿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金融产品投资、投资咨询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富尊总资产 22.36 亿元，净资产 13.43 亿元，净利润 1.55 亿元。

(5)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是一家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19 日，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20 亿港元。业务性质为金融服务。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证金控（香港）总资产（折合人民币）192.29 亿元，净资产 11.03 亿元，净利润-2,399 万元。

(6)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注册资本 10 亿元，股东为光大资本、光证金控（香港）、幸福航空、荆门城投。报告期公司持股比例由 50%增至 85%，纳入合并范围。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幸福租赁总资产 46.70 亿元，净资产 10.93 亿元，净利润 7,394 万元。

(7)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4 月 22 日，注册资本 1.6 亿元，由公司和保德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资成立，公司持有 55% 股权。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保德信基金拥有 1 家子公司和 2 家分公司，总资产 8.25 亿元，净资产 6.89 亿元，净利润 1.57 亿元。

(8)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4 月，注册资本 2 亿元，公司持有 40% 股权。经营范围为：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云付总资产 8.91 亿元，净资产 1.97 亿元，净利润-714 万元。

(9)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9 月，注册资本 1 亿元，公司持有 40% 股权。经营范围为：金融数据处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光大易创总资产 7.81 亿元，净资产 1 亿元，净利润 10 万元。

(10)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 2 亿元，公司持有 25% 股权，是中国首批获批准成立的老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经营范围为：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等等。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成基金总资产 27.39 亿元，净资产 20.91 亿元，净利润 2.81 亿元。

## (九)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1、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拥有若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理财产品。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 10,333,489,382.47 元。本公司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5,295,818,449.95 元。

### 2、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信托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公司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行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合计 13,409,093,508.44 元。

### 3、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由本公司发起的本公司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公司管理且有自有资金投入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权益为人民币 4,725,796,298.13 元，对应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67,259,885,415.71 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公司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47,643,585,210.33 元。

## (十)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幸福租赁)是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2015 年 5 月，本公司以人民币 3.5 亿元自一名现有股东收购幸福租赁 3.5 亿股股份。于 2015 年 5 月 31 日收购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的股权由 50%增加至 85%，本公司取得幸福租赁的控制权。幸福租赁已由一家联营企业重新分类为一家子公司。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是于 1973 年 2 月 27 日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香港，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于 2015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与新鸿基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协议，据此，新鸿基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同意收购 70%的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已发行股本，对价为 40.87 亿港元（等值人民币 32.23 亿元）。收购事项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完成。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其它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包括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变动。详见 2015 年审计报告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 1、行业竞争格局

当前，我国经济目前正位于增速换挡、新旧动能转换、结构优化、区域均衡发展、对外开放扩大的关键节点。从国内宏观经济形势看，经济维持探底趋势，增长动力依然缺乏，通缩压力不减，汇率波动幅度加大，供给侧改革政策效应短期内难以得到体现，2016 年经济景气度将可能继续回落。

随着金融体制改革深化，利率市场化和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进一步完善，跨市场、跨业态、跨领域的金融产品不断涌现。在银行、证券、保险等主流金融业态借助网络科技持续快速发展的同时，更多互联网企业不断谋求“金融化”发展，金融行业边界和竞争格局被打破。金融监管在混业经营的现实下，将步入大金融监管时代。作为最广泛、最直接、最有效的资源配置场所，资本市场改革将是中国经济转型的重要突破口，也是提升我国全球资源配置权和金融话语权的战略选择，不会因股市波动而改变。

今后五年，是资本市场全面深化改革和大发展的战略机遇期。2016 年作为开局之年，多项重大改革举措将陆续出台。股票发行注册制改革实质性启动，战略新兴板在上交所推出，深港通试点落地，新三板发展提速，区域性股权市场规范发展，股权众筹融资试点，债券市场进一步发展壮大，境内外市场双向开发步伐大大加快。在资本市场法治化、市场化、综合化、国际化发展的大趋势下，证券行业将真正迎来混业、跨界、跨境的全竞争时代。以客户为中心，提供专业化金融产品和服务，相应中后台管理变革，并购重组、优胜劣汰将成为趋势，行业集中度有望大幅提升，证券公司“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差异性战略定位和发展特征将更加突出。

##### 2、行业发展趋势

###### (1) 中国资本市场多元化为大型证券公司发展拓展更大的战略空间

资本市场整体增长，尤其是直接融资的增长，正代表着证券业进行战略发展的重要机遇。随着资产证券化发行备案制、公司债公募发行核准制、私募发行备案制的全面实施，及预计推出股票首次发行注册制，预期将规模化发展空间全面打开，并有助直接融资市场的发展。我们相信，大型的中国证券公司将能够借助其在业务创新、客户群体、销售能力及人力资源的优势，获得中国资本市场的增长潜力所带来的裨益。例如，大型证券公司一般拥有全牌照而得以向客户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务。随着客户需求不断演变及新产品出台，这些公司可利用其全方位的金融服务平台，根据当时的市况灵活地提供多样产品。

###### (2) 证券业的监管改革正加大创新力度

2014年5月，中国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证券经营机构创新发展的意见》。该等意见主要从三个方面进一步推动中国证券公司的创新：第一，该等意见要求形成具有更强金融服务能力及融资渠道的现代投资银行。第二，该等意见鼓励证券公司积极发展柜台交易及财富管理业务。第三，该等意见呼吁在市场准入上由核准制转为注册制。随着有关旨在落实，该等意见的改革举措不断推出，证券公司在推广创新产品及服务方面将逐渐享有更大自主权。

### **(3) 互联网金融的增长将加快证券公司营运模式的改革**

随着互联网的增长，证券公司的业务正从传统的收费型模式向注重专业服务、客户关系和利用网络服务等多元化模式转化。收费型业务渐趋标准化，证券公司越来越多的线下业务向在线转移，中后台管理模式由分散向集中转移，以提高证券公司的轻型化程度、降低服务成本并提升整体运营效率。这些以互联网为基础的营运模式使得证券公司得以搜集大量客户数据，然后利用该等数据更好地满足现有及潜在客户的需要。以互联网为基础的平台亦允许证券公司通过单一接触点提供广泛产品及服务。

随着越来越多的标准化产品通过互联网进行销售，证券公司营业部将更注重为高净值个人及机构投资者提供个性化服务。这些个人及机构投资者趋向追求传统投资产品以外的更多选择。由于投资者对互联网的信心日益提高，我们预期通过互联网及营业部所提供服务的差异化将日趋显现。

### **(4) 提升跨境能力将令国内证券公司发展全球化业务**

国内企业及个人对境外投资及融资服务的需求，以及境外投资者在中国资本市场参与度的提高，均有助加快中国证券业的跨境业务增长。中国证券企业已开始成立专责国际业务的部门，并且设立海外子公司。这些业务专注于协助海外客户参与中国资本市场，以及协助中国客户参与境外资本市场。中国多项发展，包括2014年11月推出沪港通，2015年6月推出的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措施均为业务迈向全球化提供更庞大的增长潜力。具备专门海外平台的中国证券公司受益于先发优势，并获得未来增长机遇。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2014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五年（2014-2018）战略发展规划》。公司五年战略规划明确了公司未来五年的战略方向和目标：聚焦中高价值客群；以客户为中心和以资本中介为核心业务的主线；综合经营、创新引领、协同联动、境内外一体；稳居券商第一梯队、资本中介业务贡献达到一半左右、成为光大集团的核心支柱之一。

2015年是公司战略实施的第二年，公司通过年度战略目标设定、部门战略指标考核、季度战略指标监测等方式将公司战略逐步落实，达到了预期的目标。从两年的战略执行效果来看，五年战略规划是符合公司实际情况、顺应市场发展变化的，在五年规划的总体系下，公司将根据实际

情况适时对战略方向及举措进行调整及完善，并改进发展战略执行手段，争取战略目标的完整实现。

###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公司改革突破年，改革主线贯穿全年工作，公司将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和“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为指导，以体制机制为改革核心，以重点业务为改革龙头，以风控合规为改革底线，坚持改革促发展，推动改革求突破。

2016 年公司将重点推进以下几项工作：

一是以零售证券、财富管理、投资银行、机构证券和资产管理重点业务改革为龙头，提升整体竞争力；

二是以客户为中心，建立大客户、大销售体系，服务实体经济，推动产业整合，深耕区域经济，推动综合金融服务模式；

三是强化中后台建设，下力气打造人才高地，建设强大的信息技术系统，夯实全面风险管理基础，强化财务管理能力，主动把握创新机遇，为业务转型提供有力支撑；

四是坚定不移推进国际化进程，把握节奏推动公司 H 股上市，稳妥推进与新鸿基金融的整合，加快建立全球化营销网络，以国际化视野、理念和标准调整业务结构和方向，推动海外业务拓展实现境内外一体化发展。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 **(1) 市场风险**

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是指持有的金融工具由于市场价格变化或波动而引起未来损失的风险，主要包括权益类及其他价格风险、利率风险、汇率风险等。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建立了投资额度分级授权、限额与量化评估以及不定期压力测试的风险控制机制，通过市值净敞口、投资集中度、久期、基点价值、在险值等限额指标的评估，实现对投资组合市场风险的动态监控。

####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的风险，主要来源于代理证券客户买卖证券及期货交易、债券投资发行人违约风险以及融资融券等信用业务客户未按照协议约定足额偿还负债风险。

针对经纪业务，根据监管要求代理客户进行的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信用风险敞口很小；针对债券投资，公司建立投资集中度限额、债项投资评级下限等措施控制风险敞口；针对信用业务，公司通过严格的征信、授信、盯市、平仓等多个环节对其信用风险进行控制。

### （3）操作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是指由内部流程不完善、人员、信息技术系统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操作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操作风险治理结构，强化了操作风险管理各道防线的职责。同时继续加强业务流程管理和信息技术系统建设，强化问责，减少操作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公司充分重视创新产品、创新业务操作风险的识别与控制，规范业务操作规程，确保公司总体操作风险可控、可承受。

###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

针对流动性风险，公司制定了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了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建立了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与监控预警机制，建立了良好的流动性风险应急与资本补足机制，同时持续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和融资方式。

### （5）信息技术风险

公司证券交易等主要业务均高度依赖电子信息系统，需要准确、及时地处理大量交易，并存储和处理大量的业务和经营活动数据。证券交易系统涉及的环节众多，可能会面临因内外部环境变化导致软硬件故障、通讯线路中断等不可预料事件带来的信息系统风险隐患，影响公司的声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资金投入进行基础设施改造、设备更新及其它技术升级，进一步加强同城和异地灾难备份系统建设。修订和完善信息技术管理制度，加强人员培训，通过多种技术手段加强运维监控及自动化运维。强化系统容量管理，并不断优化系统各项性能指标。定期全面分析和评估信息技术面临的各种风险，并制定相应的应急处置流程。定期进行桌面推演和实战演练，进一步完善和优化系统应急处置流程，防范和避免各种信息技术风险的发生。

### （6）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在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

公司在声誉风险管理上始终遵循“内紧外松，预防为主，因势转化”的原则，开展了适当而有效的声誉风险管理，积极防范公司声誉风险。公司建立了规范的管理制度和科学的组织架构，包括《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监控和危机公关事务管理办法》、《光大证券重大突发事件报告工作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信息发布管理办法》等制度，并设有媒体事务管理工作小组和公司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领导小组，在声誉管理中实现了公司层面和部门层面的协同统一管理。此外，公司设置了专人专岗专职负责舆情监测和对外媒体关系维护工作，同时聘请了业内咨询顾问公司和法律事务所，协助公司做好声誉风险管理。

#### （7）合规风险

合规风险是指因公司或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或执业行为违反法律、法规或准则而使公司受到法律制裁、被采取监管措施、遭受财产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针对合规风险，公司通过建立切实可行的合规管理体系，实现对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评估和管理，形成合规考核、培训等长效机制，为公司各项业务依法合规经营提供有效支持和监督。

#### （8）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在当前金融行业混合经营的业态下，证券、银行、保险、信托等金融机构互相渗透，给公司带来积极机遇的同时，可能因公司专业服务能力提升不足、不能迅速适应市场及客户需求推出新产品和新服务等，从而导致公司传统业务市场份额下降。2015 年以来，互联网公司逐步向金融领域渗透，对公司各项业务可能造成较大冲击，突出表现在：网上经纪业务的大力发展可能带来公司佣金费率的进一步下降，减少经纪业务收入；渠道电子化、营销网络化，可能使公司理财业务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公司目前充分重视并已着手开展互联网金融业务，包括成立独立互联网金融部统筹互联网金融业务，建设公司互联网金融平台及各类公众平台，成立光大云付、光大易创等互联网金融子公司，构建基于互联网金融大数据，进行互联网创新产品的研发等，致力为客户提供各类交易、产品、资讯等互联网金融服务。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重视股东回报，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红管理制度》。《公司章程》利润分配相关条款明确规定了对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具体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公司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等。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完成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经公司四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A 股股本 3,906,698,839 股为基数，向全体 A 股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6.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 2,344,019,303.40 元。以上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6.00	2,344,019,303.40	7,646,516,077.13	30.65
2014 年	0.80	273,440,000.00	2,068,307,502.08	13.22
2013 年	0.20	68,360,000.00	205,836,529.58	33.21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2009 年 8 月公司公开发行上市时，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就避免与公司构成业务竞争出具声明和承诺	2009 年 8 月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	为保持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平稳处置因“8.16”事件而购入的股票	2013 年 11 月 16 日	否	是		

根据公司 2013 年 11 月 16 日发布的临 2013-050 公告，为保持市场稳定、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平稳处置因“8.16”事件而购入的股票。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所有“8.16”金融资产均已处置完毕。公司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经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包括：

(1) 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率进行修订；(2) 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进行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会计估计变更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对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表决程序和结果符合《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公告 2015-019 号）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 1
保荐人	招商证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 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注 1：会计师事务所 2015 年度年报审计及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150 万元。

注 2：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聘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保荐人及主承销商，保荐费用人民币 500 万元，承销费用人民币 2000 万元。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要求披露的涉案金额超过 1000 万元并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不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公司其他诉讼情况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及期后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于某一关联方，公司无累计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且占 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其他关联交易事项在财务报告注释中披露。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发生额折合人民币 79.01 亿元（港币和美元担保额度已按照中国人民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布的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汇率中间价进行折算，下同），担保余额折合人民币 67.09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5.81%。

上述担保事项依法履行了审议程序，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除上述担保事项以外，公司无其他延续至 2015 年度的对外担保事项。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及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四届三次董事会及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议案。2015 年 2 月 4 日，中国证监会受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审委审核通过。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证券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最终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968,538,346.52 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34.18 亿股变更为 3,906,698,839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18 亿元变更为人民币 3,906,698,839 元。（详见公司公告 2014-053、060，2015-011、047、070、065 号）。

2. 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申请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 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的相关议案。2015 年 11 月 25 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369 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本公司提交的本次发行上市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15 年 12 月 7 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 15:00 后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版本资料集。（详见公司公告 2015-015、028、080）。

3. 经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70% 股份。2015 年 6 月 2 日，光证金控与卖方完成目标公司 70% 股份交割。至此，光证金控对目标公司的收购工作已正式结束。（详见公司公告 2015-006、007、009、042 号）。

4. 公司四届五次董事会及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境外债务融资工具一般性授权的议案》。2015 年 8 月 27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于英属维尔京群岛设立的一家特殊目的公司 DoubleCharm Limited（倍昌有限公司）完成了首期 4.5 亿美元的境外债券发行。（详见公司公告 2015-006、062）。

5. 为维护证券市场稳定发展，履行市场主要参与者社会责任，2015 年 7 月 6 日及 2015 年 9 月 1 日，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43.8 亿元和人民币 14.8 亿元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收益互换交易，用于投资蓝筹股及 ETF，上述出资合计相当于公司 2015 年 7 月末净资产的 20%，纳入公司年度自营权益类证券和证券衍生品投资规模额度内。（详见公司公告 2015-048、064）。

6. 经公司四届七次监事会及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免去赵金先生公司监事职务。2015 年 8 月 13 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的通知，刘艳女士因

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提名聂廷铭先生接替刘艳女士为公司监事。聂廷铭先生监事任职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 2016 年 2 月 2 日正式履职。8 月 28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胡世明先生的辞职报告，胡世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公司正式聘任董事会秘书之前，由公司总裁薛峰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2015 年 12 月 3 日，独立董事林家礼先生（尚未正式就任）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详见公司公告 2015-058、061、063、078）。

7. 经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的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已正式成立并领取营业执照，光大云付注册资本 2 亿元，公司持股 40%。（详见公司公告 2015-025 号）。

8. 经公司四届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网易旗下优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海航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正式成立并领取营业执照。光大易创注册资本 1 亿元，公司持股 40%。（详见公司公告 2015-050、069）。

9. 截至报告日，公司有 502 宗投资者因 816 事件而提起的民事诉讼，涉案总金额为 6786 余万元。123 件案件经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并进行了一审判决，法院驳回了其中 27 名原告的诉讼请求，17 起案件作出准许原告撤诉的裁定，79 件案件判令公司赔偿原告损失 580 余万元。公司已就 74 项判令公司赔偿的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其中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其中 4 起案件审理并作出了二审判决，判决驳回上诉。其余案件尚未有审理结果。（详见公司公告 2015-068、071、079、082, 2016-001、007、011、013）。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6)沪 0106 民初 370 号，案由为融资融券交易纠纷，诉讼标的 3939 万元。本案尚未开庭审理。

#### 十四、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488,698,839	488,698,839	488,698,839	12.5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488,698,839	488,698,839	488,698,839	12.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488,698,839	488,698,839	488,698,839	12.51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18,000,000	100	0	0	3,418,000,000	87.49
1、人民币普通股	3,418,000,000	100	0	0	3,418,000,000	87.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3,418,000,000	100	488,698,839	488,698,839	3,906,698,839	100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33号）核准，2015年9月1日，公司完成了非公开发行特定投资者现金认购的证券变更登记。本次非公开发行以每股人民币16.37元的发行价格向七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合计488,698,839股A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68,538,346.52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股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元。资本公积增加7,479,839,507.52元。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相应增加。

如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前总股本3,418,000,000股计算，2015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2371元、8.6759元；如按照非公开发行后的新股本3,906,698,839股计算，2015年度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分别为2.1354元、9.0229元。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2,718,387	152,718,387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1,136,224	91,136,224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新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087,354	61,087,354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54,978,619	54,978,619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4,978,619	54,978,619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4,978,619	54,978,619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8,821,017	18,821,017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016 年 9 月 1 日
合计	488,698,839	488,698,839	/	/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7,2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072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0	1,159,456,183	29.6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0	1,139,250,000	29.16	0	无		境外法人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718,387	152,718,387	3.91	152,718,387	无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63,766,230	63,766,230	1.63		无		其他
新华基金—民生银行— 光大证券定向增发 1 号 资产管理计划	61,087,354	61,087,354	1.56	61,087,354	无		其他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4,978,619	54,978,619	1.41	54,978,619	无		其他

嘉实资本—光大银行—嘉实资本光大证券定向增发2号资产管理计划	54,978,619	54,978,619	1.41	54,978,619	无	其他
诺安基金—工商银行—沈利萍	54,978,619	54,978,619	1.41	54,978,619	无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568,900	37,568,900	0.96		无	其他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财通基金—曙光69号资产管理计划	21,991,448	21,991,448	0.56	21,991,448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光大集团公司	1,159,456,183	人民币普通股	1,159,456,183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1,139,2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9,25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3,766,230	人民币普通股	63,766,23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7,5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7,568,900			
大众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16,514,614	人民币普通股	16,514,614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457,873	人民币普通股	13,457,87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1,452,474	人民币普通股	11,452,474			
北京凤山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170,64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0,640			
北京坤藤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9,534,975	人民币普通股	9,534,975			
梧桐树投资平台有限责任公司	8,263,645	人民币普通股	8,263,6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光大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2,718,387	2016年9月1日	0	限售期12个月
2	新华基金—民生银行—光大证券定向增发1号资产管理计划	61,087,354	2016年9月1日	0	限售期12个月
3	诺安基金—工商银行—沈利萍	54,978,619	2016年9月1日	0	限售期12个月

4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54,978,619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5	嘉实资本—光大银行—嘉实资本光大证 券定向增发2号资产管理计划	54,978,619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6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财通基金—曙光 69号资产管理计划	21,991,448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7	安徽省铁路建设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8,821,017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8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财通基金—曙光 77号资产管理计划	10,568,112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9	财通基金—民生银行—财通基金—曙光 70号资产管理计划	5,491,753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1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富春甲秀1号资产 管理计划	4,886,988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多策 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86,988	2016年9月 1日	0	限售期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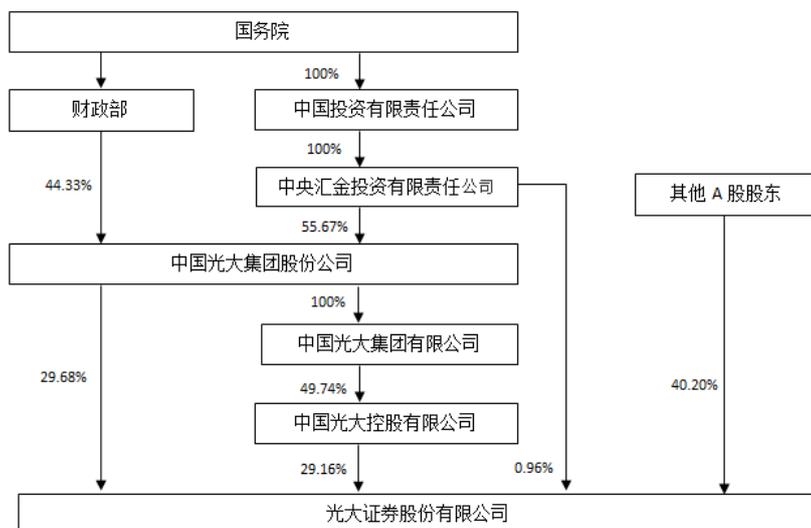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名称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唐双宁
成立日期	1990年11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和管理金融业包括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期货、租赁、金银交易；资产管理；投资和管理非金融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除光大证券外，对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持股情况如下： 1、直接及间接共持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601818、联交所6818）27.97%的股份； 2、直接及间接共持有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0165）49.74%的股份； 3、直接及间接共持有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0257）41.39%的股份； 4、直接及间接共持有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166）4.98%的股份。

##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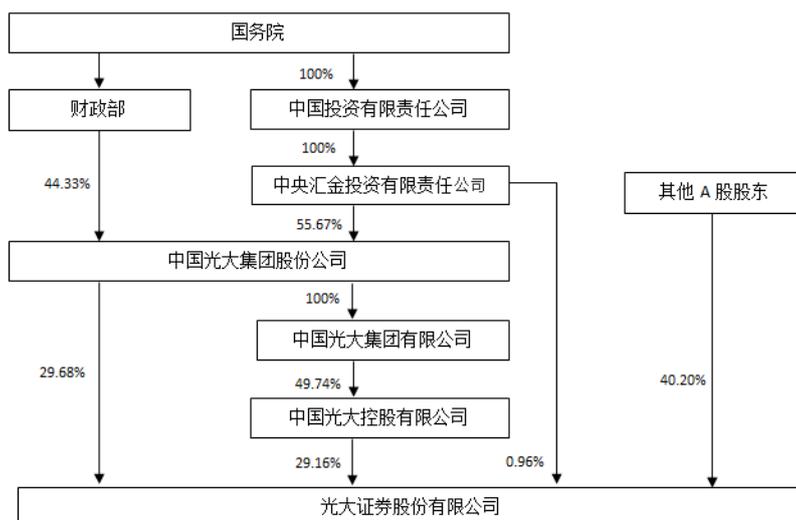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名称	国务院
其他情况说明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4 年修订）》，实际控制人应当披露到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上图所示。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权结构图



## 四、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唐双宁	1972年8月25日(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前身为明辉发展有限公司,1997年更名为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不适用	1,685,253,712 港元 (2015年12月31日)	光大控股秉持「跨境大资产管理」战略,专注发展一级市场投资、二级市场投资、结构性融资及投资等基金管理及投资业务,其中包括私募基金、创投基金、产业基金和对冲基金等等。

## 五、 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郭新双	董事长	男	1963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是
薛峰	副董事长、总裁	男	1967年	2014-09-15	2017-09-15	368.67	否
唐双宁	董事	男	1954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是
高云龙	董事	男	1958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是
殷连臣	董事	男	1966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是
陈明坚	董事	男	1969年	2014-11-13	2017-09-15	0.00	是
杨国平	董事	男	1956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否
朱宁	独立董事	男	1973年	2014-09-15	2017-09-15	12.11	否
徐经长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	2014-09-15	2017-09-15	12.11	否
熊焰	独立董事	男	1956年	2014-09-18	2017-09-15	12.11	否
李哲平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	2014-11-13	2017-09-15	12.11	否
刘济平	监事长	男	1964年	2014-09-15	2017-09-15	235.93	否
姜波	监事	女	1955年	2014-09-15	2017-09-15	0.00	是
聂廷铭	监事	男	1970年	2016-02-02	2017-09-15	0.00	是
朱武祥	外部监事	男	1965年	2014-09-15	2017-09-15	8.33	否
张立民	外部监事	男	1955年	2014-09-15	2017-09-15	8.33	否
王文艺	职工监事	女	1966年	2014-09-15	2017-09-15	201.57	否
李炳涛	职工监事	男	1976年	2014-09-15	2017-09-15	308.83	否
黄琴	职工监事	女	1975年	2014-09-23	2017-09-15	179.56	否
王卫民	副总裁	男	1959年	2005-05-30	至今	243.90	否
王宝庆	副总裁	男	1958年	2006-05-25	至今	244.11	否
熊国兵	副总裁	男	1968年	2007-09-14	至今	243.23	否
王翠婷	副总裁	女	1966年	2005-05-30	至今	254.53	否
王忠	副总裁	男	1972年	2015-03-12	至今	172.13	否
陈岚	合规总监	女	1969年	2008-12-29	至今	212.03	否
王勇	首席风险官	男	1964年	2014-08-05	至今	465.22	否
陈宏	市场总监	男	1968年	2014-07-30	至今	204.03	否
徐丽峰	投行总监	女	1960年	2014-07-11	至今	262.47	否
刘艳	监事	女	1970年	2014-11-13	2015-08-13	0	是
赵金	监事	男	1967年	2014-09-15	2015-08-24	0	否
胡世明	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	男	1969年	2005-05-30	2015-08-28	221.66	否
合计	/	/	/	/	/	3,882.97	/

注 1：根据《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相关要求，证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年薪 40%以上应当采取延期支付的方式，且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包括 2015 年度实发的工资、福利及奖金等；公司未实行股权、期权等非现金薪酬方案。

注 2：薛峰先生于 2012 年 6 月 18 日任职公司副总裁，2014 年 1 月 22 日任职公司总裁，上表中任期为任职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时间。

注 3：李炳涛先生在公司境外子公司领取薪酬，上表薪酬为港元换算为人民币金额。

注 4：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均未持有公司股票，报告期内也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郭新双	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处长、人事局副局长、吉林省分行行长、综合计划局负责人、规划局局长兼规划院常务副院长，黑龙江省七台河市委副书记、代市长、市长，齐齐哈尔市副市长、代市长、市长，国家开发银行信贷管理局局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董事长。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
薛峰	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光证金控董事长、光大云付董事长、光大易创董事长、新鸿基金金融集团董事会主席。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大连市分行办公室副主任、金融时报大连记者站站长，大连开发区分行副行长、国家外汇管理局大连开发区分局副局长，大连银监局办公室主任、副局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办公厅副主任，湖北省荆门市副市长，本公司副总裁，光大富尊董事长。
唐双宁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2008年2月至2011年6月担任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沈阳分行常务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市分行副行长、行长兼国家外汇管理局沈阳分局副局长、局长。历任中国人民银行信贷管理司司长、货币金银局局长、银行监管一司司长。2003年4月至2007年6月，任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席。兼任中国金融学会副会长、中国投资学会顾问等。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十八大代表、第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获国务院颁发的“政府特殊津贴”。
高云龙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兼任清华大学硕士生导师。曾任国家开发银行副处长、处长，广西壮族自治区百色市副市长，民建广西自治区副主委、主委，青海省副省长、民建青海省主委，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中国光大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
殷连臣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及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曾任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行政人力资源及综合管理部经理、企业传讯部总监、保险代理部总经理、企划及传讯部总经理等职务，美国穆迪 KMV 中国区首席代表，北京扬德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办公厅综合处处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及管理委员会成员。
陈明坚	现任公司董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及公司秘书、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法律、合规及公司秘书部主管。2008年7月至2014年10月期间担任公司监事。陈先生为香港律师，拥有多年私人执业及公司内部律师的经验，亦为特许秘书公司及行政人员公会及香港特许秘书公会资深会士。
杨国平	现任公司董事，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副会长、上海小额贷款公司协会会长。
朱宁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乐视网、兴业证券独立董事。曾在美国加州大学戴维斯分校任教，并被聘为终身教职。
徐经长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五矿稀土、中化国际独立董事，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等职。曾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主任，MPAcc 中心主任及 EMBA 中心主任。
熊焰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国富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并购公会第三届理事会副会长，中关村亚洲杰出企业家成长促进会会长。曾任北京产权交易所董事、总裁、董事长，北京环境交易所董事长，中国技术交易所董事长，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董事长、总裁。
李哲平	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当代金融家》杂志社主编，中信银行、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证券报》理论版主编、统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
刘济平	现任公司监事长。2002年9月至2005年6月担任本公司董事。历任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董事、审计部副主任、主任，上海光大会展中心监事长，中国光大投资管理公司监事，光大金控资产管理公司董事。曾任国家审计署投资审计司处长。
姜波	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光大永明人寿保险董事，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光大银行国际部总经理、常务董事、副行长、首席审计官，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聂廷铭	现任公司监事，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董事总经理兼部门负责人。曾在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东亚银行(中国)大区区长兼任上海分行行长、杭州分行行长，同时管辖区内数家分行公司业务。
朱武祥	现任公司外部监事，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建设(控股)有限公司、中兴通讯、华夏幸福、海油工程、东兴证券独立董事，紫光股份监事。
张立民	现任公司外部监事，北京交通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洲控股、金地集团独立董事，兼任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惩戒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山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王文艺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历任光大证券乌鲁木齐营业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北京月坛北街营业部总经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李炳涛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光大资本董事，新鸿基金集团董事。历任中国证监会规划发展委员会专业顾问委员，中国证监会机构监管部副处级干部，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办公厅正处级高级经理，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主任。
黄琴	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历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王卫民	现任公司副总裁，光大资本董事长，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海通证券人力资源开发部总经理、证券交易总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光证资管董事长、光证金控董事等职。
王宝庆	现任公司副总裁。历任光大证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公司助理总裁等职。
熊国兵	现任公司副总裁，光证资管董事长。历任公司稽核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光大资本董事等职。
王翠婷	现任公司副总裁。历任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光证资管董事，光大资本董事、光大富尊董事等职。
王忠	现任公司副总裁。历任光大证券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
陈岚	现任公司合规总监，光大资本监事。历任中国证监会法律部处长、行政处罚委员会处长，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等职。
王勇	现任公司首席风险官，光证资管董事，光大资本董事。历任加拿大皇家银行副总裁及风险定量分析部董事总经理等职。
陈宏	现任公司市场总监，光证金控董事、总经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董事长，新鸿基金集团董事，光大易创董事。历任公司经纪业务总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策略投资部)总经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行政总裁、光大期货董事等职。
徐丽峰	现任公司投行总监。历任天一证券执行总裁，光大资本副董事长，公司投行管理总部投行业务总裁、投行总监、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等职。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唐双宁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长	2007年6月	至今
唐双宁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07年7月	至今
高云龙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14年7月	至今
郭新双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6月	至今
姜波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财务总监	2009年8月	至今
殷连臣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投资官及管理决策委员会成员	2012年4月	至今
陈明坚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总法律顾问及公司秘书、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法律、合规及公司秘书部主管	2007年12月	至今
聂廷铭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董事总经理兼部门负责人	2015年8月	至今
王卫民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6月	至今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唐双宁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07	至今
唐双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07	至今
唐双宁	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	董事会主席	2007-07	至今
唐双宁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07-09	至今
高云龙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4-12	至今
高云龙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14-10	至今
殷连臣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12	至今
杨国平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6-04	至今
杨国平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2-01	至今
杨国平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05-29	2017-05-28
杨国平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8-10	2018-08-10
杨国平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5-20	2018-05-20
杨国平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3-03-20	2016-03-20
杨国平	上海加冷松芝汽车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5-15	2017-05-14
杨国平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1-09-28	
杨国平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05-25	
杨国平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05	至今
杨国平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08-22	2018-08-21
姜波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4-08	至今
姜波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	董事	2014-10	至今
姜波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0-04	至今
姜波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1	至今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事的报酬参照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公司内部董事、职工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公司薪酬体系确定，与个人岗位及工作绩效紧密挂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一、（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882.9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艳	监事	离任	2015年8月13日，刘艳女士因工作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
赵金	监事	解聘	公司于2015年8月11日接到公司监事赵金先生工作单位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因赵金先生个人原因，无法履行光大证券监事职责，提议公司免除赵金先生的监事职务。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免除赵金先生监事职务的议案。
胡世明	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15年8月28日，胡世明先生辞去公司助理总裁、董事会秘书职务。
林家礼	独立董事（尚未履职）	离任	2015年12月3日，独立董事（尚未履职）林家礼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聂廷铭	监事	聘任	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聂廷铭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2016年2月2日，聂廷铭先生的证券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经上海证监局核准

			并正式履职。
--	--	--	--------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1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1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经纪业务	5,414
投行业务	268
研究部门	121
资产管理业务	115
自营业务	104
信息技术	135
财务部门	120
合规管理与风控	70
其他业务及行政	817
合计	7,1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7
硕士	1,232
本科	3,821
其他	2,054
合计	7,164

### (二) 薪酬政策

在薪酬方面，公司实行以 MD 职级体系为基础的薪酬制度以及市场化的激励机制；员工固定薪酬的确定以行业为参照，以个人能力与业绩为主要依据，绩效薪酬的核定不仅与个人业绩直接挂钩，也与公司业绩、所在单位业绩紧密挂钩；公司实行连续考核以及风险金制度，强调风险控制以及长期发展，激励与约束并重；公司紧跟市场，及时调整薪酬政策以保持公司对证券人才特别是高端人才的吸引力。

在福利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国家以及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提供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带薪休假等基本法定福利；同时，为减轻社会压力，为员工生活增添保障，经主管机构批准，公司还为员工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并向员工提供意外伤害险、重大疾病保险等补充保险项目，尽力帮助员工解决后顾之忧。

###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已建立分类分级、系统化并常态化的培训体系。每年初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业务重点并在广泛征求员工意见的基础上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年中根据业务需要及时调整。公司不断拓宽培训渠道、完善培训学习平台，目前已建立现场、视频、互联网、移动相结合的立体化的培训体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派遣员工总数	27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75.55 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订了较为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和科学、合理的授权体系，切实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作用。一是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对涉及 H 股发行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关联（连）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 18 项制度进行了修订，为公司 H 股上市后规范运作提供制度保证。二是积极探索建立科学、合理的授权体系：全面梳理、修订了董事会对经营管理层的年度授权，对公司对子公司增资及设立子公司事项、发行境内外债务融资工具及资产支持证券等事项进行了一般性授权，进一步加强对公司自营业务、信用业务及转融通业务等业务授权的监督管理。三是切实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作用，涉及公司战略发展、风险管理、内部控制、薪酬提名等重大决策事项均由专门委员会事先研究讨论，形成专业意见后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公司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有关规定，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具保密提示函，提示其履行信息披露前的保密义务，并及时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5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1 月 6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26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2 月 27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8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4 月 29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21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5 月 22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12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6 月 13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24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8 月 25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18 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5 年 11 月 19 日

###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郭新双	否	11	11	5	0	0	否	6
薛峰	否	11	11	5	0	0	否	6
唐双宁	否	11	11	5	0	0	否	7
高云龙	否	11	11	5	0	0	否	5
殷连臣	否	11	11	5	0	0	否	2
陈明坚	否	11	9	5	2	0	否	2
杨国平	否	11	6	5	5	0	否	0
朱宁	是	11	9	5	2	0	否	1
徐经长	是	11	10	5	1	0	否	0
熊焰	是	11	9	5	2	0	否	1
李哲平	是	11	10	5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或其他议案提出异议。

###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	熊焰（召集人）、郭新双、薛峰、朱宁、徐经长
战略与发展委员会	郭新双（召集人）、薛峰、陈明坚、朱宁、熊焰
审计与稽核委员会	徐经长（召集人）、陈明坚、杨国平、熊焰、李哲平
风险管理委员会	朱宁（召集人）、杨国平、殷连臣、徐经长、李哲平

2015 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 12 次会议。其中，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召开了 3 次会议，审计与稽核委员会召开了 4 次会议，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2015 年，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职、勤勉尽责。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会议 6 次，其中现场会议 3 次，通讯方式会议 3 次，对公司合法合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董事会和管理层履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

监事在参加监事会会议之前，认真审阅会议材料，对议案进行充分的讨论和审议；未能现场出席的监事均对会议材料和议案背景情况做了详细了解与深入分析，并通过授权其他监事代为行使表决权的方式，履行了监事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表 1 2015 年度监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姓名	应参加监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刘济平	6	6	0	0	0
赵金	5	3	0	0	2
刘艳	4	4	0	0	0
王文艺	6	6	0	0	0
姜波	6	6	0	0	0
朱武祥	6	5	0	1	0
张立民	6	6	0	0	0
李炳涛	6	5	0	1	0
黄琴	6	6	0	0	0

注：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为刘济平（监事长）、姜波、刘艳（2015 年 8 月 13 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赵金（2015 年 8 月 14 日被免除监事职务）、朱武祥、张立民、王文艺、李炳涛、黄琴。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能够保持独立性，不存在影响公司自主经营的情况。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提名与资格审查委员会根据董事会的授权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据此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和奖惩事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确定。公司尚未制定股权激励制度。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价，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的有关规定，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详情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披露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公司风控、合规、稽核工作情况

### （一）公司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控和补足机制建立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和补足机制：一是公司已建立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二是公司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本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本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本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公司指定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本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报告期内，公司除因所购买金融产品总份额变动造成风控指标被动超标外，公司整体净资本和主要风险控制指标运行良好。

### （二）合规工作情况

2015 年，公司法律合规部围绕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继续推动公司制度体系建设与完善，优化合规管理工作流程，加强信息隔离墙建设和反洗钱专项工作，加大对各项业务的法律保障与合规支持力度，积极开展法制宣传和合规培训，推动历史遗留问题和诉讼纠纷的妥善解决。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科学合理、职责分明的合规管理架构体系。该体系由董事会及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公司各部门及分支机构的合规专员四个层级构成。

目前公司法律合规部有专职合规管理人员 18 名。从专业结构看，包括法律、财务、金融、IT 等领域。另外，公司在总部业务部门和各分支机构都设有合规专员，负责所在部门或机构的基层合规管理工作。合规管理人员的到位保障了合规管理工作的有效开展。

2015 年，公司合规部门共完成了 39 项检查和自查，范围涵盖代销金融产品业务、融资融券业务、信息系统外部接入管理等，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合规建议，并督促各整改事项的完成。

### （三）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稽核工作遵循“风险导向”原则，进一步加强了对公司业务部门、分支机构及经营网点的稽核力度，严格履行内部监督职责，全年累计完成各类稽核项目 75 项。

公司稽核部门对被稽核单位的内部管理、经济效益、内部控制进行监督评价，揭示存在的主要风险和问题，督促被稽核单位整改落实，促进其进一步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改善内部管理、完善内控建设。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次级债券	14 光大 01	123375	2014/6/11	2016/6/11	70	5.99%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1	123259	2015/1/29	2018/1/29	40	5.85%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2	123260	2015/1/29	2015/7/29	0	5.30%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3	123216	2015/3/30	2017/3/30	60	5.40%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4	123085	2015/4/27	2020/4/27	60	5.70%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5	123070	2015/5/26	2017/5/26	60	4.80%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期次级债券	15 光大 06	123071	2015/5/26	2018/5/26	60	5.30%	按年付息	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境外下属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发行了 4.5 亿美元境外债，详见公司公告 2015-062 号。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兴业证券
	办公地址	注
	联系人	注
	联系电话	注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招商国

际金融中心 D 座 8 层

注：受托管理人情况

债券名称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办公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4 光大 01	无			
15 光大 01				
15 光大 02				
15 光大 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罗莉	0755-82944669
15 光大 04				
15 光大 05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吴晓栋	021-38565891
15 光大 06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发行的次级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均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充实净资产，满足公司中长期业务发展需求。资金主要投向公司的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等。

###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公司聘请中诚信国际信用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 14 光大 01、15 光大 01、15 光大 02、15 光大 03、15 光大 04、15 光大 05、15 光大 06 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国际为上述债券所出具的《信用评级报告》，中诚信国际将对上述债券在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并在中诚信网站上进行披露。根据交易所对于跟踪评级报告披露时间的要求，预计上述债券的跟踪评级报告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公司将按时履行各期次级债券年度付息及到期还本付息义务。公司偿债能力良好。公司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的盈利积累及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公司的收入规模和盈利积累，较大程度上保证了公司按期偿本付息的能力。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不适用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14 光大 01 于 2014 年 7 月发行，是根据《证券公司次级债管理规定》进行发行和备案的，因此未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15 光大 01、15 光大 02、15 光大 05、15 光大 06 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15 光大 03、15 光大 04 聘请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光大证券与上述债券受托管理人均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

理人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相应职责。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预计上述债券的 2015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报告将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 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1,882,433,930.77	3,266,614,168.45	263.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1,362,075.03	-1,137,932,614.72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01,654,773.31	7,109,726,591.85	514.67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23,877,724.33	43,630,026,404.16	90.98	
流动比率	2.72	1.52	78.72	
速动比率	1.23	0.43	189.87	
资产负债率	66.34%	64.24%	2.0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8	0.44	-37.24	
利息保障倍数	7.10	12.76	-44.4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60	1,487.71	-99.7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6	13.49	-45.44	
贷款偿还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息偿付率	37.55%	4.90%	32.65%	

##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公司自有现金流充裕，资产流动性好，变现能力强，资产质量优良，对各项存在减值情形的资产已按照会计准则的规定谨慎地提取了减值准备。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1,970.73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404.83 亿元，资产负债率 66.34%，利息保障倍数 7.10，具有很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债务偿还风险。

##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2015 年，公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有：融资业务债权收益权转让、股票质押回购式债权收益权转让、收益凭证、证金公司转融资、同业拆借。各项融资均按时兑付本金及利息。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2015 年，公司银行授信总额增加 899 亿元，年末授信总额达 1466 亿元，授信银行 41 家。

##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无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不适用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600105 号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黄小熠  
水青

## 二、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76,857,707,567.47	38,419,790,390.40
其中：客户存款		61,766,015,285.43	31,515,726,490.71
结算备付金	七、2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其中：客户备付金		8,561,092,591.01	6,144,260,830.64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七、3	43,404,467,248.20	38,465,783,20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25,539,896,599.05	11,269,298,978.41
衍生金融资产	七、6	168,518,566.64	41,247,665.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七、7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应收款项	七、8	2,069,297,575.19	1,196,673,136.64
应收利息	七、9	1,551,169,468.13	640,586,865.68
存出保证金	七、10	3,995,018,153.35	5,053,388,677.61
应收股利	七、11	3,237,620.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2	17,642,799,146.65	5,692,884,819.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3	129,530,947.33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4	874,763,219.36	970,639,536.3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5	878,951,867.48	941,253,783.64
在建工程	七、16	420,091.00	2,313,387.25
无形资产	七、17	885,816,970.13	147,318,600.20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8	1,411,782,665.48	67,392,383.88
长期待摊费用	七、19	75,206,773.83	99,927,050.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0	79,969,464.27	36,239,820.59
其他资产	七、21	6,234,518,559.70	1,852,896,767.74
资产总计		197,072,820,653.25	114,944,786,264.52
<b>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3	3,014,160,753.65	458,990,4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	七、24	2,100,000,000.00	
拆入资金	七、25	500,000,000.00	5,5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6	1,022,571,774.22	117,519,23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七、26	20,785,441,140.93	30,820,639,036.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7	60,554,176,671.26	35,535,170,210.79
代理承销证券款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七、28	10,500,595,488.53	4,962,215,875.92
应付职工薪酬	七、30	2,642,761,223.44	897,029,443.99
应交税费	七、31	2,060,555,059.55	669,860,707.89
应付款项	七、29	808,542,371.10	229,948,523.09
应付利息	七、32	1,520,308,408.23	383,928,901.62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七、33	2,262,341,495.38	
应付债券	七、34	37,839,532,151.46	6,979,468,157.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0	551,184,147.89	111,757,314.32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七、35	8,487,034,279.60	1,622,944,073.75
负债合计		154,649,204,965.24	88,324,471,885.7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6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七、37	17,125,862,617.86	11,185,895,348.4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8	1,315,079,902.94	443,285,958.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9	2,352,880,767.67	1,695,933,098.06
一般风险准备	七、40	4,966,635,599.12	3,514,036,745.80
未分配利润	七、41	10,815,440,721.61	5,551,911,167.4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482,598,448.20	25,809,062,318.00
少数股东权益		1,941,017,239.81	811,252,060.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423,615,688.01	26,620,314,378.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072,820,653.25	114,944,786,264.52

法定代表人：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资产:</b>			
货币资金		52,573,098,730.94	31,769,125,242.97
其中:客户存款		47,996,246,179.78	26,501,489,497.39
结算备付金		16,402,288,078.77	6,167,882,544.36
其中:客户备付金		8,561,092,591.01	6,144,260,830.64
拆出资金			
融出资金		38,761,836,087.63	37,354,135,426.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996,449,985.82	9,375,123,952.30
衍生金融资产		304,036,161.08	46,590,247.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804,921,280.90	3,665,668,090.56
应收款项	十七、6	105,094,740.65	49,867,743.15
应收利息		1,125,715,120.09	464,744,791.88
存出保证金		1,607,965,765.23	1,591,397,848.29
应收股利		2,514,121.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268,721,033.50	4,637,040,590.18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6	6,517,821,396.20	6,345,029,554.8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23,711,559.65	891,768,071.56
在建工程		420,091.00	2,313,387.25
无形资产		55,203,713.83	56,536,948.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8,163,212.70	76,128,07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十七、6	1,445,272,594.47	125,695,460.92
资产总计		158,853,233,673.80	102,619,047,974.68
<b>负债:</b>			
短期借款			
应付短期融资款		2,100,000,000.00	
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5,53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022,566,006.22	72,757,35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9,408,503,124.74	30,820,639,036.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45,860,302,700.07	28,100,871,050.74
代理承销证券款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7,764,149,311.48	3,537,847,321.00
应付职工薪酬		2,155,715,916.83	695,018,675.17
应交税费		1,733,573,597.82	553,656,658.29
应付款项		137,391,133.89	139,413,035.46
应付利息		1,484,891,259.41	385,390,070.43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预计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4,939,407,724.65	6,979,468,157.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458,908.99	65,205,374.80
递延收益			
其他负债		2,284,386,269.49	791,544,736.01
负债合计		119,525,345,953.59	77,676,811,476.2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3,906,698,839.00	3,41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8,462,725,489.07	10,982,885,981.5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9,510,528.36	148,434,34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52,880,767.67	1,695,933,098.06
一般风险准备		4,584,794,994.96	3,270,899,655.74
未分配利润		9,751,277,101.15	5,426,083,413.8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327,887,720.21	24,942,236,498.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8,853,233,673.80	102,619,047,974.68

法定代表人：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571,087,246.74	6,601,422,929.8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42	10,262,307,650.86	4,102,328,927.82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7,493,838,827.49	3,064,261,683.67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211,183,044.69	249,688,457.69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910,304,969.16	389,601,809.36
利息净收入	七、43	2,219,817,432.16	1,268,207,358.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4	3,901,051,047.89	709,040,106.6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3,570,435.45	60,928,661.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5	143,295,983.72	464,008,703.2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113,506.34	-2,389,608.14
其他业务收入	七、46	83,728,638.45	60,227,441.75
二、营业支出		6,826,315,861.59	3,766,757,511.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47	971,218,398.76	350,759,071.60
业务及管理费	七、48	5,856,026,458.59	3,092,385,071.93
资产减值损失	七、49	-10,437,302.22	300,596,033.38
其他业务成本	七、50	9,508,306.46	23,017,334.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44,771,385.15	2,834,665,418.14
加: 营业外收入	七、51	103,842,054.02	28,029,768.34
减: 营业外支出	七、52	2,323,999.88	13,263,262.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46,289,439.29	2,849,431,923.64
减: 所得税费用	七、53	2,099,434,212.10	712,808,81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46,855,227.19	2,136,623,106.82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或股东)的净利润		7,646,516,077.13	2,068,307,502.08
少数股东损益		100,339,150.06	68,315,604.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4	961,847,882.66	971,195,864.1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71,793,944.69	972,887,595.01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71,793,944.69	972,887,595.0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75,971.06	-103,867.46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36,816,134.73	974,721,223.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846,218.98	-1,729,760.53
6. 其他		0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053,937.97	-1,691,730.85
七、综合收益总额		8,708,703,109.85	3,107,818,970.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518,310,021.82	3,041,195,097.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393,088.03	66,623,873.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354	0.605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354	0.6051

法定代表人: 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满年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324,493,096.85	5,220,024,895.5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十七、6	8,201,275,686.53	3,075,842,444.39
其中: 经纪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6,981,725,727.16	2,832,560,436.48
投资银行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1,137,289,601.27	215,944,049.74
资产管理业务手续费净收入			
利息净收入		1,815,479,210.55	1,056,003,034.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6	3,064,196,288.50	637,850,166.0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467,812.44	51,586,159.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191,894.40	423,858,205.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01,132.56	226,480.03
其他业务收入		20,148,884.31	26,244,565.07
二、营业支出		5,120,726,523.17	2,600,207,644.95
营业税金及附加		839,406,145.63	292,541,308.96
业务及管理费		4,278,693,343.51	2,270,053,853.23
资产减值损失		-6,789,530.74	34,848,310.70
其他业务成本		9,416,564.77	2,764,172.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03,766,573.68	2,619,817,250.62
加: 营业外收入		62,072,440.54	6,875,927.96
减: 营业外支出		1,234,760.38	12,186,480.8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64,604,253.84	2,614,506,697.78
减: 所得税费用		1,695,127,557.72	611,866,025.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9,476,696.12	2,002,640,671.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076,179.16	626,681,730.99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076,179.16	626,681,730.99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75,971.06	6,927,855.44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252,150.22	619,753,875.5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90,552,875.28	2,629,322,402.8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346	0.58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346	0.5859

法定代表人: 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满年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8,155,561,612.60	6,532,259,200.34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3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6,078,235,610.5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31,479,628,235.60	20,234,188,039.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	5,346,946,904.47	945,912,924.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82,136,752.67	54,125,595,774.74
买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10,985,717,062.18	2,926,076,991.78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035,000,000.00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508,255,700.91	25,495,367,343.94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805,449,774.94	1,623,405,549.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2,670,757.48	1,416,757,057.4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67,275,697.61	2,319,643,802.79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2,552,151,086.10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增加		3,420,746,64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	11,072,197,903.63	2,838,879,83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439,464,624.44	36,620,130,579.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72,128.23	17,505,465,194.8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561,875.55	38,134,634.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715.9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55	4,240,707.61	4,647,938.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802,583.16	42,791,288.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1,872,970.92	1,056,490,826.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0,355,566.73	124,233,076.5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3,936,120.5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6,164,658.19	1,180,723,903.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11,362,075.03	-1,137,932,614.7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68,558,346.52	19,010,365.7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	19,010,365.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3,184,249.03	243,121,4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8,068,411,819.25	6,97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30,154,414.80	7,234,131,765.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7,391,265.06	
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458,990,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72,117,976.43	124,405,173.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761,648.25	44,182,852.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8,499,641.49	124,405,173.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701,654,773.31	7,109,726,591.85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9,113,506.34	-2,389,608.1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9,693,851,320.17	23,474,869,56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630,026,404.16	20,155,156,840.3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83,323,877,724.33	43,630,026,404.16

法定代表人：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524,524,817.05	5,145,657,325.3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35,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26,201,435,610.51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23,761,698,513.40	17,203,316,901.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4,624,605.41	32,528,01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10,847,935.86	48,917,937,856.32
买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049,170,814.54	1,519,703,380.69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409,109,770.61	25,462,584,266.56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5,035,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3,551,389,102.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454,325,661.05	868,019,127.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47,513,644.01	1,041,088,08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0,736,295.69	2,154,287,032.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0,325,278.38	2,154,275,03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547,570,566.57	33,198,956,928.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6,722,630.71	15,718,980,927.9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8,413,102.69	92,367,55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2,999.82	4,290,208.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596,102.51	96,657,765.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46,821,965.12	1,132,580,283.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4,703,519.30	91,036,769.1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1,525,484.42	1,223,617,053.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29,381.91	-1,126,959,287.7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968,538,346.5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5,209,000,000.00	6,97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77,538,346.52	6,97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7,391,265.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06,854,307.99	71,003,534.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04,245,573.05	71,003,534.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73,292,773.47	6,900,996,465.7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5,201,132.56	226,480.03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0,802,841,893.41	21,493,244,585.93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75,146,742.26	16,681,902,156.33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68,977,988,635.67	38,175,146,742.26

法定代表人: 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 何满年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1,185,895,348.48	443,285,958.25	1,695,933,098.06	3,514,036,745.80	5,551,911,167.41	811,252,060.78	26,620,314,378.7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18,000,000.00	11,185,895,348.48	443,285,958.25	1,695,933,098.06	3,514,036,745.80	5,551,911,167.41	811,252,060.78	26,620,314,37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8,698,839.00	5,939,967,269.38	871,793,944.69	656,947,669.61	1,452,598,853.32	5,263,529,554.20	1,129,765,179.03	15,803,301,309.2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71,793,944.69			7,646,516,077.13	190,393,088.03	8,708,703,109.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8,698,839.00	5,939,967,269.38					990,133,739.25	7,418,799,847.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8,698,839.00	7,479,839,507.52					20,000.00	7,968,558,346.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539,872,238.14					990,113,739.25	-549,758,498.8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6,947,669.61	1,452,598,853.32	-2,382,986,522.93	-50,761,648.25	-324,201,648.25
1. 提取盈余公积				656,947,669.61		-656,947,669.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452,598,853.32	-1,452,598,853.32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440,000.00	-50,761,648.25	-324,201,648.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06,698,839.00	17,125,862,617.86	1,315,079,902.94	2,352,880,767.67	4,966,635,599.12	10,815,440,721.61	1,941,017,239.81	42,423,615,688.01

2015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1,185,895,348.48	-529,601,636.76	1,495,669,030.88	3,063,155,523.64	4,203,108,954.67	769,800,673.40	23,606,027,894.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18,000,000.00	11,185,895,348.48	-529,601,636.76	1,495,669,030.88	3,063,155,523.64	4,203,108,954.67	769,800,673.40	23,606,027,894.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2,887,595.01	200,264,067.18	450,881,222.16	1,348,802,212.74	41,451,387.38	3,014,286,484.4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72,887,595.01			2,068,307,502.08	66,623,873.89	3,107,818,970.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10,365.77	19,010,365.7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9,010,365.77	19,010,365.77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264,067.18	450,881,222.16	-719,505,289.34	-44,182,852.28	-112,542,852.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264,067.18		-200,264,067.1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50,881,222.16	-450,881,222.16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360,000.00	-44,182,852.28	-112,542,852.2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1,185,895,348.48	443,285,958.25	1,695,933,098.06	3,514,036,745.80	5,551,911,167.41	811,252,060.78	26,620,314,378.78

法定代表人：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982,885,981.55	148,434,349.20	1,695,933,098.06	3,270,899,655.74	5,426,083,413.86	24,942,236,498.4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18,000,000.00	10,982,885,981.55	148,434,349.20	1,695,933,098.06	3,270,899,655.74	5,426,083,413.86	24,942,236,498.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8,698,839.00	7,479,839,507.52	121,076,179.16	656,947,669.61	1,313,895,339.22	4,325,193,687.29	14,385,651,221.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1,076,179.16			6,569,476,696.12	6,690,552,875.2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88,698,839.00	7,479,839,507.52					7,968,538,346.5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88,698,839.00	7,479,839,507.52					7,968,538,346.5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6,947,669.61		-2,244,283,008.83	-273,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6,947,669.61		-656,947,669.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3,440,000.00	-273,440,000.00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13,895,339.22	-1,313,895,339.22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906,698,839.00	18,462,725,489.07	269,510,528.36	2,352,880,767.67	4,584,794,994.96	9,751,277,101.15	39,327,887,720.21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982,885,981.55	-478,247,381.79	1,495,669,030.88	2,870,371,521.38	4,092,594,943.59	22,381,274,095.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18,000,000.00	10,982,885,981.55	-478,247,381.79	1,495,669,030.88	2,870,371,521.38	4,092,594,943.59	22,381,274,095.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6,681,730.99	200,264,067.18	400,528,134.36	1,333,488,470.27	2,560,962,402.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6,681,730.99			2,002,640,671.81	2,629,322,402.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264,067.18		-669,152,201.54	-68,36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264,067.18		-200,264,067.1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8,360,000.00	-68,360,000.00
3.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00,528,134.36	-400,528,134.3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418,000,000.00	10,982,885,981.55	148,434,349.20	1,695,933,098.06	3,270,899,655.74	5,426,083,413.86	24,942,236,498.41

法定代表人：薛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满年



### 三、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公司或本公司”)的前身为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于1996年4月23日批准,于北京注册成立。本公司于2005年7月14日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集团”)。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520,000,000股普通股(A股),并于2009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于2015年9月1日,本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证券变更登记手续。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3,418,000,000股A股增加至发行后的3,906,698,839股A股,注册资本由发行前的人民币3,418,000,000.00元增加至发行后的人民币3,906,698,839.00元。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06,698,839.00元,本公司共发行3,906,698,839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的股份。

本公司的注册地点为中国上海市新闻路1508号。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要从事证券及期货经纪、证券自营买卖、证券承销及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资产管理、融资融券、代销金融产品、直接投资业务、创新投资业务、基金管理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经批准设立分公司8家,正常经营的证券营业部151家。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共有员工7,164人,其中,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28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评估本集团作为投资方是否控制了被投资方时需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判断是否存在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iii)有能力运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在有情况表明上述三个要素的一个或多个要素发生变动时,本集团会对本集团是否对被投资方依然存在控制进行重新评估。

对于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方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会持续评估因管理该资产管理计划而获得的薪酬水平和面临的回报风险程度是否表明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融出资金和融出证券、客户交易结算资金、转融通业务、资产管理业务、期货业务、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确认和计量、风险准备的确认和计量以及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是按照本集团相关业务特点制定的。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2015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为金融企业，不具有明显可识别的营业周期。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公司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五、9 进行了折算。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5）；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

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2)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

### (3) 处置子公司

本集团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终止确认与该子公司相关的资产、负债、少数股东权益以及权益中的其他相关项目。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由此产生的任何收益或损失，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按下述原则判断是否为一揽子：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如果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

如果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原有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4) 少数股东权益变动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作为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资本公积；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债券投资、除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股权投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借款及股本等。

###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集团持有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衍生工具属于此类。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集团将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在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包括财务担保合同负债。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与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按照或有事项原则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两者之间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将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4)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具有以下特征：（一）、其价值随着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或利率指数、信用等级或信用指数、或其他变量的变动而变动；（二）、不要求初始净投资，或与对市场条件变动具有类似反应的其他类型合同相比要求很少的净投资；（三）、在未来某一日期结算。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或“衍生金融负债”列示，其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 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持续下跌时间超过一年）等。

有关应收款项减值的方法，其他金融资产的减值方法如下：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 (6) 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 11.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大于人民币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对该部分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其他方法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数据测算坏账组合计提比例。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过期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 12. 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 (a) 通过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一揽子的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为本公司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a)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本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公司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b)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4)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一项安排。

本集团主要按照下述原则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

-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13.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0	2.5
交通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
电子通讯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除非固定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 14. 在建工程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在建工程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 15.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除非该无形资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为：

项目	摊销年限
软件费	3 年
客户关系	2.5-1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

##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按直线法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分别为：

自有固定资产装修费用，以两次装修期间与装修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以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摊销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

## 17. 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按照中国大陆和境外相关国家和地区的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以及本集团对符合条件职工实施的企业年金计划。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企业年金计划的缴费金额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计划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为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不需支付的递延发放奖金，本公司根据职工提供服务而获取的未来报告期间预计获得的福利金额，将其予以折现后的现值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前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8.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19.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a) 经纪业务收入

代理买卖证券手续费收入、期货经纪业务手续费收入在交易日确认为收入。

#### (b)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证券承销业务、保荐业务和财务顾问服务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c)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投资咨询服务业务收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条件，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确认为收入。

**(d) 资产管理及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和基金管理费收入，在符合相关收入确认条件时，按合同规定的条件和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确认为当期收益。

**(2)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其中：

**(a)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根据客户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卖出证券市值及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按每笔融资或融券交易计算并确认相应的融资融券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以按资金使用时间和实际利率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回购期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3) 投资收益**

本集团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红利、股息或现金股利确认当期收益。

金融资产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采用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属于本公司的部分确认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根据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经调整的净利润计算应享有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

**(4)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对权益性投资通常指除权日。对于中期股利，于董事会宣告发放股利时确认；对于年度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的股利方案时确认。

**20.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集团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 22. 租赁

###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融资租赁租入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融资租入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确认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本集团将因融资租赁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 -融资租赁租出资产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本集团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分配未实现融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去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差额，分别列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应收款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23. 融资融券业务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发生的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集团融资融券业务所融出的资金确认为应收债权，作为融出资金列示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为融券业务购入的金融资产融出后在资产负债表中不终止确认，同时将相应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集团

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本集团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 24. 其他

### (1)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
- 无形资产
- 在建工程
- 长期待摊费用
- 长期股权投资
- 商誉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4)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核算办法

客户以自有资金存入开立于公司的资金账户时，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取出自有资金时，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向客户融出资金时，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客户归还融资资金、归还融资融券利息时，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收到的代买卖证券款，全额存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与客户进行相关的结算。

公司接受客户委托通过证券交易所代理买卖证券，与客户清算时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大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的差额，加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减少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如买入证券成交总额小于卖出证券成交总额，按清算日买卖证券成交价差额，减代扣代缴的印花税和应向客户收取的佣金等手续费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公司于每季度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向客户统一结息，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

### (5)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6) 资产管理业务核算办法

资产管理业务是指本集团接受委托负责经营管理受托资产的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本集团受托经营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均以每个产品为会计核算主体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对受托管理的资产进行证券买卖，按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的会计核算进行处理。

## (7) 期货业务核算办法

### (a) 质押品的管理与核算方法

本集团接受的质押品包括：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在中国境内流通的已上市国债、外币现钞。上述凭证必须在凭证的有效期限内。

质押品是交易所注册的标准仓单，按各交易所质押金额计算方法规定办理。

质押品是上市国债、外币现钞的，按人民银行公布的市价、牌价确定其基价市值。

### (b) 实物交割的核算方法

按交割月最后交易日的结算价核算，每月清算，月底无余额。

## (8)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 (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 (1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公司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 风险准备

##### (a) 本公司和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资管”)

本公司及光证资管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42号)及其实施指南(财金[2007] 23号)的规定，以及证监会颁布的《关于证券公司2007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证监机构字[2007] 320号)的要求，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及光证资管根据《证券法》和证监机构字[2007] 320号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金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 (b) 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期货”)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根据《金融企业财务规则》及其实施指南的规定，按照当期净利润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并在“一般风险准备”项目中核算。

##### (c) 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保德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94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风险准备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每月从基金管理费收入中计提风险准备金，计提比例不得低于基金管理费收入的10%。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时可以不再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高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1%的，基金管理人可以申请转出部分资金，但转出后的风险准备金余额不得低于上季末管理基金资产净值的1%。提取的一般风险准备计入“一般风险准备”项目核算。

#### (12)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 (13)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关于商誉减值和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估值涉及的假设和风险因素的数据外，其他主要估计金额的不确定因素如下：

#### - 应收款项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审阅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观察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变动的可观察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 -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可能无法全部收回，有关资产便会视为已减值，并相应确认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当本集团不能可靠获得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开市价，且不能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时，本集团将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等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审阅相关资产的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 - 合并范围的确定

在评估本集团作为投资方是否控制了被投资方时需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判断是否存在控制的原则包括三个要素：(i)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ii) 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且(iii) 有能力运用其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的金额。在有情况表明上述三个要素的一个或多个要素发生变动时，本集团会对本集团是否对被投资方依然存在控制进行重新评估。

对于本集团担任资产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本集团会持续评估因管理该资产管理计划而获得的薪酬水平和面临的可变回报风险程度是否表明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如本集团为该资产管理计划的主要责任人，应将上述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范围。

## 25.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根据相关规章制度要求,本公司组织相关部门于 2015 年初对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及摊销方法进行了复核,并注意到以下事实:</p> <p>随着 A 股市场交投持续活跃和增长,本公司自 2014 年 4 季度以来的交易量和业务量持续激增。此外,监管机构也在 2015 年初出台了若干关于证券行业信息技术相关的规定和标准,对券商信息系统和软件的安全稳定运营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为持续有效地支持急速放量的交易和业务需求以及满足监管的要求,本公司需加快对目前公司使用的无形资产(软件)和固定资产进行升级换代和更新。</p> <p>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的“预计生产能力、预计损耗和法律法规对这些资产的要求和限制”确定使用寿命。考虑到以上事实对本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的性能需求和经济寿命的影响,本公司拟对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的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率进行如下变更,以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加客观及合理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的预期使用情况。</p>	经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1 月 1 日	经测算,假设本公司保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软件)不变,即不考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可能的原值增减或者计提减值准备,只考虑 2015 年及以后年度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的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影响公司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和无形资产摊销额合计增加人民币 1.19 亿元、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均减少人民币 8,987 万元,预计影响 2016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和无形资产摊销额合计增加人民币 2,201 万元、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均减少人民币 1,651 万元,预计影响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和无形资产摊销额合计增加人民币 420 万元、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均减少人民币 315 万元。
截至 2014 年底,本公司同时运用个别和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对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公司四届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2015 年 1 月 1 日	经测算,假设本公司保持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不变,即不考虑 2015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可能的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增减或者计提减值准备,只考虑 2015 年度坏账准备的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

<p>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特定比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本公司于 2015 年初对应收款项的历史回款情况进行了整理和分析,注意到本公司的历史回款情况良好。为使公司的财务信息更加客观和合理地反映公司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提升会计信息质量,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以下变更:</p> <p>对于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等数据测算坏账组合计提比例,并每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不再按应收款项年末余额的特定比例组合计提坏账准备。</p>			<p>项将影响公司 2015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人民币 2,007 万、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均增加人民币 1,505 万元。由于无法预计本公司未来各年度末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和交易对手,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更事项对未来各年度的影响无法预计。</p>
--	--	--	---

## 六、 税项

###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和 17%
营业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征收	16.5%和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 3%计征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6.5%

##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567,187.16	/	/	180,677.22
人民币	/	/	249,142.79	/	/	173,058.90
美元	2,256.66	6.4936	14,653.90	647.77	6.1190	3,963.70

## 2015 年年度报告

港币	348,605.10	0.8378	292,054.38	4,632.73	0.7889	3,654.62
其他币种			11,336.09			
银行存款:	/	/	76,773,984,347.10	/	/	38,402,664,335.44
其中: 自有资金	/	/	15,007,969,061.67	/	/	6,886,937,844.73
人民币	/	/	13,763,286,083.66	/	/	6,586,812,777.66
美元	45,216,700.57	6.4936	293,620,389.62	24,268,550.08	6.1190	148,499,257.95
港币	1,090,333,684.25	0.8378	913,459,754.12	189,940,136.00	0.7889	149,843,463.02
其他币种			37,602,834.27			1,782,346.10
客户资金	/	/	61,766,015,285.43	/	/	31,515,726,490.71
人民币	/	/	53,341,384,037.09	/	/	29,961,691,284.83
美元	238,501,666.81	6.4936	1,548,739,771.05	65,688,616.72	6.1190	401,948,645.77
港币	7,861,758,370.02	0.8378	6,586,423,927.30	1,444,109,770.47	0.7889	1,139,252,026.46
其他币种			289,467,549.99			12,834,533.65
其他货币资金:	/	/	83,156,033.21	/	/	16,945,377.74
人民币	/	/	76,958,352.12	/	/	16,945,377.74
美元	34,718.23	6.4936	225,447.44			
港币	7,128,641.95	0.8378	5,972,233.65			
合计	/	/	76,857,707,567.47	/	/	38,419,790,390.40

其中, 融资融券业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信用资金	/	/	56,810,516.98	/	/	87,019,712.49
人民币	/	/	56,810,516.98	/	/	87,019,712.49
客户信用资金	/	/	7,284,502,467.22	/	/	3,783,852,039.41
人民币	/	/	7,284,502,467.22	/	/	3,783,852,039.41
港币	3,720,019.40	0.8378	3,116,557.85			

货币资金的说明

其他币种为欧元、日元、新加坡元、澳元、加元、英镑、澳门元、泰铢、瑞士法郎、印度尼西亚盾、马来西亚林吉特、菲律宾比索、新西兰元、新台币等。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	期初
基金公司一般风险准备	337,558,537.49	33,386,050.43
其他	76,939,634.04	1,897,200.00
合计	414,498,171.53	35,283,250.43

## 2、 结算备付金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自有备付金:	/	/	360,034,277.38	/	/	71,222,278.62
人民币	/	/	360,034,277.38	/	/	71,222,278.62
客户备付金:	/	/	5,209,477,736.28	/	/	5,520,506,545.89
人民币	/	/	5,129,258,867.91	/	/	5,443,154,180.68

美元	4,563,229.59	6.4936	29,631,787.67	8,271,925.29	6.1190	50,615,910.85
港币	60,382,296.90	0.8378	50,587,080.70	33,892,091.68	0.7889	26,736,454.36
信用备付金:	/	/	3,351,614,854.73	/	/	623,754,284.75
人民币	/	/	3,351,614,854.73	/	/	623,754,284.75
合计	/	/	8,921,126,868.39	/	/	6,215,483,109.26

### 结算备付金的说明

信用备付金反映为融资融券业务资金清算与交收而存入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款项。

项目	期末	期初
客户备付金	8,561,092,591.01	6,144,260,830.64
公司备付金	360,034,277.38	71,222,278.62
合计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 3、融出资金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39,757,876,695.23	37,007,865,955.05
机构	3,646,590,552.97	1,457,917,246.14
合计	43,404,467,248.20	38,465,783,201.19

客户因融资融券业务向公司提供的担保物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资金	7,764,149,311.48	3,537,464,612.44
债券	478,090,486.83	3,509,280.23
股票	135,708,304,880.19	84,359,443,922.01
基金	351,378,861.41	928,347,699.10
合计	144,301,923,539.91	88,828,765,513.78

### 融出资金的说明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	期初
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38,800,636,724.35	37,391,526,953.74
孖展融资	4,743,793,611.31	1,115,247,217.25
减：减值准备	139,963,087.46	40,990,969.80
融出资金净值	43,404,467,248.20	38,465,783,201.19

(2) 按账龄列示：

2015 年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28,874,682,808.96	66.31%	53,895,244.80	38.51%
3-6个月	3,580,829,306.31	8.22%	3,580,829.31	2.56%
6个月以上	11,088,918,220.39	25.47%	82,487,013.35	58.93%
合计	43,544,430,335.66	100.00%	139,963,087.46	100.00%

## 2014 年

账龄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个月	36,089,704,038.04	93.72%	35,016,311.79	85.43%
3-6个月	2,390,849,938.09	6.21%	2,390,849.94	5.83%
6个月以上	26,220,194.86	0.07%	3,583,808.07	8.74%
合计	38,506,774,170.99	100.00%	40,990,969.80	100.00%

## (3) 逾期信息:

## 2015 年

逾期信息	融出资金年末 账面余额	融出资金年末 坏账准备	担保物年末 公允价值
存展业务逾期融出资金			
- 个人	9,517,678.27	5,412,024.28	5,524,723.45
- 机构	4,592,946.21	1,582,661.09	3,913,370.66
合计	14,110,624.48	6,994,685.37	9,438,094.11

## 2014 年

逾期信息	融出资金年末 账面余额	融出资金年末 坏账准备	担保物年末 公允价值
两融业务逾期融出资金			
- 个人	2,966,239.14	2,966.24	6,942,994.66
- 机构			
存展业务逾期融出资金			
- 个人	5,975,141.99	2,077,623.25	73,457.21
- 机构	4,324,807.80	1,490,264.57	
合计	13,266,188.93	3,570,854.06	7,016,451.87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两融业务逾期融出资金账面余额未包括期限大于 6 个月但由于融资融券期限内, 标的证券暂停交易, 融资融券债务到期日仍未确定恢复交易日或恢复交易日在融资融券债务到期之后的融出资金。

## (4) 存在承诺条件的融出资金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融出资金中分别有人民币 18,650,994,061.83 元和人民币 26,851,530,518.74 元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初始投资成本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 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 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11,382,056,380.20		11,382,056,380.20	11,332,529,759.51		11,332,529,759.51
基金	7,611,304,513.85		7,611,304,513.85	7,901,928,813.36		7,901,928,813.36

## 2015 年年度报告

股票	4,313,565,307.70		4,313,565,307.70	3,231,572,082.97		3,231,572,082.97
其他	1,651,731,597.30	581,238,800.00	2,232,970,397.30	1,335,646,941.52	501,798,500.00	1,837,445,441.52
合计	24,958,657,799.05	581,238,800.00	25,539,896,599.05	23,801,677,597.36	501,798,500.00	24,303,476,097.36
期初余额						
	公允价值			初始投资成本		
项目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合计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投资成本合计
债券	4,899,413,608.58		4,899,413,608.58	4,851,905,316.07		4,851,905,316.07
基金	1,677,191,581.37		1,677,191,581.37	1,614,839,553.23		1,614,839,553.23
股票	2,244,854,777.54		2,244,854,777.54	1,821,747,170.89		1,821,747,170.89
其他	1,972,924,784.04	474,914,226.88	2,447,839,010.92	1,897,716,158.47	515,498,500.00	2,413,214,658.47
合计	10,794,384,751.53	474,914,226.88	11,269,298,978.41	10,186,208,198.66	515,498,500.00	10,701,706,698.66

## 变现在有限制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限制条件	2015 年	2014 年
债券	质押		
-金融债	质押	820,162,639.98	1,707,847,060.00
-可转债	质押	27,844,750.50	93,607,956.00
-国债	质押	489,658,428.05	402,037,730.00
-短期融资券	质押	-	369,740,700.00
-企业债	质押	555,991,462.49	671,787,930.00
-公司债	质押	1,802,229,119.20	-
-中期票据	质押	1,071,003,954.74	1,308,385,900.00
ETF 基金	质押	-	103,398.00
其他	质押	9,631,161.00	-
股票	已融出证券	-	8,670,220.07
基金	已融出证券	267,490.40	76,647,791.70
合计		4,776,789,006.36	4,638,828,685.7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说明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7,440,091,156.66	6,154,864,805.28
权益工具投资	5,866,835,045.09	2,666,595,162.21
其他	1,651,731,597.30	1,972,924,784.04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其他	581,238,800.00	474,914,226.88
合计	25,539,896,599.05	11,269,298,978.4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已融出证券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成本	179,641.50	58,167,482.56
公允价值变动	87,848.90	27,150,529.21
合计	267,490.40	85,318,011.77

## 5、融券业务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融出证券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34.40	43,349,110.27
—转融通融入证券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7,490.40	85,318,011.77
转融通融入证券总额		

## 6、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						期初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套期工具			非套期工具		
	义 金 额	公 允 价 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义 金 额	公 允 价 值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产	债		资产	负债		产	债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26,984,220,429.17	106,247,554.94	-164,384,792.62				28,660,342,312.00	41,247,665.26	-70,818,542.54	
-利率互换			26,582,000,000.00	106,247,554.94	-164,384,792.62				28,641,000,000.00	41,247,665.26	-70,818,542.54	
-国债期货			402,220,429.17						19,342,312.00			
货币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782,803,480.00	33,745,800.96								
-外汇远期			782,803,480.00	33,745,800.96								
权益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3,485,300,425.45	28,525,210.74	-858,186,981.60				2,749,728,480.64		-46,700,697.15	
-股指期货			192,018,717.45						1,266,479,140.64			
-权益互换			2,435,555,708.00	14,823,710.74	-857,719,111.60				1,404,549,340.00		-44,761,880.00	
-场外期权			801,000,000.00	13,657,195.00					78,700,000.00		-1,938,817.15	
-股票期权			56,726,000.00	44,305.00	-467,870.00							
其他衍生工具（按类别列示）									1,410,337,685.00			
-商品期货									1,410,337,685.00			
合计			31,252,324,334.62	168,518,566.64	-1,022,571,774.22				32,820,408,477.64	41,247,665.26	-117,519,239.69	

## 衍生金融工具的说明：

(1) 2015 年本集团进行的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的利率互换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在上海清算所集中清算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利率互换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 21,315,067.28 元（2014 年：浮亏人民币 20,648,239.11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利率互换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2) 本集团进行的国债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国债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 2,013,020.83 元（2014 年：人民币 1,112.00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国债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3) 本集团进行的股指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股指期货合约的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 61,168.27 元（2014 年：浮亏人民币 145,889,723.43 元），与本集团因参与该股指期货交易所确认的相关金融资产或负债相互抵销。

(4) 本集团进行的商品期货交易为每日无负债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未持有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2014 年：持有的用于非套期的未到期商品期货合约浮亏人民币 44,794,075.00 元）。

(5) 本集团进行的外汇远期交易为本集团与相关银行签订的美元远期合约。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为浮盈人民币 33,745,800.96 元。

## 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票	5,539,699,297.29	3,095,803,885.08
债券	808,450,983.61	735,614,205.48
其他	471,000.00	250,000.00
减：减值准备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 (2) 约定购回、质押回购融出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948,982,179.83	756,611,246.01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632,916,759.06	93,096,181.58
三个月至一年内	3,422,032,185.48	2,636,751,781.01
一年以上	1,344,690,156.53	345,208,881.96
合计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说明：

## (1)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约定购回式证券		89,407,337.00
股票质押式回购	5,540,170,297.29	3,006,646,548.08
债券质押式回购	504,000,000.00	575,893,0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304,450,983.61	159,721,205.48
减：减值准备		
合计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 (2) 按交易场所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证券交易所	5,589,170,297.29	3,151,053,885.08
银行间市场	759,450,983.61	680,614,205.48
减：减值准备		
合计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 (3) 担保物信息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25,651,181,842.72 元及人民币 8,717,457,534.28 元。

对于通过交易所操作的债券逆回购交易，因其为交易所自动撮合并保证担保物足值，因此无法获知对手方质押库信息，故上述担保物公允价值未包括交易所债券逆回购所取得的担保物资产的公允价值。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所债券逆回购的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9,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55,000,000.00 元。

## 8、 应收款项

### (1) 按明细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经纪及交易商	1,354,406,759.18	738,948,583.51
应收清算款	491,555,165.53	333,316,542.18
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227,015,466.42	119,664,215.21
应收股权回购款	19,400,000.00	80,500,000.00
其他	3,442,151.83	
合计	2,095,819,542.96	1,272,429,340.90
减：减值准备	26,521,967.77	75,756,204.26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2,069,297,575.19	1,196,673,136.64

### (2) 按账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69,297,575.19	98.73			1,266,332,678.20	99.52%	71,670,801.78	94.61
1-2 年	19,400,000.00	0.93	19,400,000.00	73.15	6,096,662.70	0.48%	4,085,402.48	5.39
2-3 年	7,121,967.77	0.34	7,121,967.77	26.85				
3 年以上								
合计	2,095,819,542.96	100	26,521,967.77	100	1,272,429,340.90	100.00%	75,756,204.26	100

### (3) 按评估方式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26,521,967.77	1.27	26,521,967.77	100.00	71,985,402.48	5.66	71,985,402.48	95.02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069,297,575.19	98.73			1,200,443,938.42	94.34	3,770,801.78	4.98
合计	2,095,819,542.96	100.00	26,521,967.77	100.00	1,272,429,340.90	100.00	75,756,204.26	100.00

#### (a)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了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投资款	19,400,000.00	19,400,000.00	100.00%	被投资企业经营不善

##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75,756,204.26	7,154,919.3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2,768,055.25	
本年计提		69,490,723.16
本年转回	52,407,465.96	117,051.97
本年核销		784,681.94
其他	405,174.22	12,295.63
年末余额	26,521,967.77	75,756,204.26

##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Philip Futures Pte - Ltd.	经纪代理	317,335,147.37	1 年以内	15.14%
MA/Rex Financial Ltd	经纪代理	145,281,797.52	1 年以内	6.93%
ADMIS Hong Kong Ltd	经纪代理	26,170,731.10	1 年以内	1.25%
东莞市大象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及其股东	股权回购款	13,500,000.00	1 至 2 年	0.64%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出租席位佣金	7,667,444.10	1 年以内	0.37%
合计		509,955,120.09		24.33%

##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7,667,444.10	0.37%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1,456.55	0.00%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9,998.07	0.00%

## 9、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投资	250,201,286.02	162,808,053.07
存放金融同业	308,047,654.98	174,218,422.12
融资融券	968,487,434.69	287,462,371.16
买入返售	21,657,441.66	12,538,526.8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29,116.09	-
其他	646,534.69	3,559,492.44
合计	1,551,169,468.13	640,586,865.68

## 10、 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交易保证金	282,819,822.41	136,562,302.67
信用保证金	196,201,077.24	39,584,118.61
履约保证金	496,454,552.00	428,330.00
期货保证金	2,945,141,852.28	3,554,928,784.37

转融通保证金	74,400,849.42	1,321,885,141.96
合计	3,995,018,153.35	5,053,388,677.61

存出保证金的说明：

其中：外币保证金

	2015 年			2014 年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美元	200,000.00	6.4936	1,298,720.00	200,000.00	6.1190	1,223,800.00
港币	34,473,902.65	0.8378	28,882,235.64	13,167,485.00	0.7889	10,387,433.89
履约保证金						
美元	70,000.00	6.4936	454,552.00	70,000.00	6.1190	428,330.00
期货保证金						
港币	9,705,506.00	0.8378	8,131,272.93	3,161,696.00	0.7889	2,494,167.12
合计			38,766,780.57			14,533,731.01

## 11、 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货币基金红利	3,237,620.70	
合计	3,237,620.70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不适用

## 1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				期初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初始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债券	1,819,688,416.61	46,983,177.66		1,866,671,594.27	2,630,293,457.02	25,976,547.24		2,656,270,004.26
基金	748,966,702.52	25,047,499.19		774,014,201.71	666,679,211.97	20,207,124.97		686,886,336.94
股票	5,281,975,496.51	1,458,541,154.45	101,592.00	6,740,415,058.96	245,323,443.17	186,281,118.86	3,942,778.69	427,661,783.34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553,739,866.44	624,379,935.28		1,178,119,801.72	455,541,670.50	294,441,011.16		749,982,681.66
银行理财产品	633,000,000.00			633,000,000.00				
信托计划	65,279,241.90	50,090.00		65,329,331.90	91,658,017.13	7,648,806.27		99,306,823.40
其他股权投资	786,332,253.00	40,000,000.00	90,867,916.00	735,464,337.00	920,426,000.00	130,000,000.00	93,448,561.00	956,977,439.00
基金专户产品及其他	5,931,341,029.59	-281,556,208.50		5,649,784,821.09	114,950,495.05	849,255.84		115,799,750.89
合计	15,820,323,006.57	1,913,445,648.08	90,969,508.00	17,642,799,146.65	5,124,872,294.84	665,403,864.34	97,391,339.69	5,692,884,819.49

于2015年12月31日，以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与其他若干家证券公司投资于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证金公司”）设立的专户投资，根据本公司与证金公司签订的相关合同，本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6日和2015年9月1日出资人民币4,380,000,000.00元和人民币1,476,800,000.00元投入该专户。该专户由本公司与其他投资该专户的证券公司按投资比例分担投资风险分享投资收益，由证金公司进行统一运作与投资管理。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据证金公司提供的资产报告确定年末账面价值。

## (2) 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成本（摊余成本）、公允价值、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以及已计提减值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912,203,507.12	1,908,119,499.45	15,820,323,006.57
公允价值	15,687,696,469.54	1,955,102,677.11	17,642,799,146.6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866,462,470.42	46,983,177.66	1,913,445,648.08
已计提减值金额	90,969,508.00		90,969,508.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金额	97,391,339.69		97,391,339.69
本年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年减少	6,421,831.69		6,421,831.69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额	90,969,508.00		90,969,508.00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债券项目	债券种类	面值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利率	到期日	年初余额	本年利息	累计应收利息	年末余额
14 邮元 1A	资产支持证券	50,000,000.00	49,950,000.00	5.80%	2039.12.31	44,380,000.00	2,173,654.77	3,834,065.08	35,465,000.00
11 微矿集团债	企业债	30,000,000.00	29,950,110.00	7.99%	2021.1.7.	30,310,080.00	2,462,472.30	9,588,000.00	33,390,180.00
14 国开投 MTN003	中期票据	30,000,000.00	29,359,080.00	4.90%	2024.11.5.	29,656,230.00	1,525,831.68	1,470,000.00	32,564,4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09,259,190.00			104,346,310.00	6,161,958.75	14,892,065.08	101,419,580.00

##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融出证券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融出证券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7,034.40	43,349,110.27
- 转融通融入证券		
融出证券总额	207,034.40	43,349,110.27

## (6) 附有承诺条件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限制条件	2015 年	2014 年
债券			
- 中期票据	质押	409,320,561.01	391,017,470.00
- 企业债	质押	463,796,266.31	777,419,774.60

-金融债	质押		244,601,880.00
-国债	质押		186,381,738.10
-短期融资券	质押	100,458,500.00	259,849,900.0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以管理人身份认购的发行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7,909,950.25	295,181,509.65
基金	基金公司风险准备金投资		260,539,399.22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及其他	自有资金投资	5,589,153,153.55	
基金	已融出证券	207,034.40	37,757,391.79
股票	已融出证券		5,591,718.48
股票	存在限售期限	1,539,100,649.59	
信托	赎回限制		10,000,000.00
合计		8,649,946,115.11	2,468,340,781.84

(7)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融券业务违约情况。

### 13、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不适用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公允价值
债券			
其中（按类别列示）：			
境外美元债	129,530,947.33		129,126,534.72
持有至到期投资合计	129,530,947.33		129,126,534.72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账面价值	129,530,947.33		129,126,534.7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说明：

#### (2) 年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BL CAPITAL HLDGS	20,000,000.00 美元	4.50%	4.61%	2018/08/17

##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杭州光大瞰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721,056.92						49,278,943.08	
上海光大体育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000,000.00		-192,513.56						37,807,486.44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		31,320,689.48			3,695,424.55					2,211,207.45	37,227,321.48	
嘉兴光大美银壹号投资合伙企业			25,000,000.00								25,000,000.00	
嘉兴光大礴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0.00		-89,267.60						12,410,732.40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4,598.98						10,095,401.02	
光大常春藤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50,000.00		581,574.43						3,131,574.43	
新鸿基保险经纪(上海)有限公司		2,773,580.80			-44,863.16					157,864.24	2,886,581.88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50,000.00		-86,148.35						2,463,851.65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20,000.00		257,465.06						1,277,465.06	
深圳前海光大瞰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75,000.00								1,275,000.00	
嘉兴光大美银投资管			1,020,000.00								1,020,000.00	

2015 年年度报告

理有限公司											
Rothschild Everbright Limited	78.89			-78.89							
Tribridge Capital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509,616.55								509,616.55	509,616.55
小计	78.89	34,603,886.83	194,115,000.00	-78.89	3,296,015.47				2,369,071.69	234,383,973.99	509,616.55
二、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	468,097,020.54				70,280,239.76	-2,175,971.06		-12,500,000.00	-863,630,158.09	523,701,289.24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 限公司	502,542,436.94		358,564,876.54		2,806,607.54	-283,762.93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 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854,100.38					77,145,899.62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1,673.06					40,041,673.06	
小计	970,639,457.48		478,564,876.54		70,274,419.98	-2,459,733.99		-12,500,000.00	-863,630,158.09	640,888,861.92	
合计	970,639,536.37	34,603,886.83	672,679,876.54	-78.89	73,570,435.45	-2,459,733.99		-12,500,000.00	-861,261,086.40	875,272,835.91	509,616.55

幸福租赁于 2015 年 5 月成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并从联营企业中转出。

其他说明

(1) 按类别列示

	2015 年	2014 年
联营企业	640,888,861.92	970,639,457.48
合营企业	234,383,973.99	78.89
减：减值准备	509,616.55	
合计	874,763,219.36	970,639,536.37

## 15、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b>一、账面原值：</b>				
1. 期初余额	914,957,656.30	24,808,132.46	541,313,238.89	1,481,079,02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35,000.00	3,069,708.65	290,147,646.21	293,252,354.86
(1) 购置	35,000.00	2,697,607.23	125,632,403.85	128,365,011.08
(2) 在建工程转入	-	-	97,029.00	97,029.00
(3) 企业合并增加	-	372,101.42	164,418,213.36	164,790,314.7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326,646.17	23,342,305.48	24,668,951.65
(1) 处置或报废	-	1,326,646.17	23,342,305.48	24,668,951.65
4. 期末余额	914,992,656.30	26,551,194.94	808,118,579.62	1,749,662,430.86
<b>二、累计折旧</b>				
1. 期初余额	198,774,773.07	14,287,076.15	326,763,394.79	539,825,24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768,806.88	7,973,644.65	322,610,690.03	354,353,141.56
(1) 计提	23,768,806.88	7,943,256.37	182,458,006.93	214,170,070.18
(2) 企业合并增加	-	30,388.28	140,152,683.10	140,183,071.38
3. 本期减少金额	-	1,255,291.97	22,212,530.22	23,467,822.19
(1) 处置或报废	-	1,255,291.97	22,212,530.22	23,467,822.19
4. 期末余额	222,543,579.95	21,005,428.83	627,161,554.60	870,710,563.38
<b>三、减值准备</b>				
<b>四、账面价值</b>				
1. 期末账面价值	692,449,076.35	5,545,766.11	180,957,025.02	878,951,867.48
2. 期初账面价值	716,182,883.23	10,521,056.31	214,549,844.10	941,253,783.64

##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339,161.03	783,006.20	-	1,556,154.83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7,002,267.59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深圳莲花北高层一套	199,062.59	该房屋系原光大银行深圳证券业务部于 1995 年向深圳新兰德证

		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购买，为公司职工宿舍，现由公司职工使用。因历史原因，一直未能办理出该房产的产权证。
深圳福田区梅林路梅林小学梅林二村15栋401、802、503、604、602室	778,960.22	因开发商深圳市福田区房管局在土地使用上存在历史遗留问题，一直未能办理出该地块房地产的大产证，公司至今无法办理该等房产的小产证。
上海四平路2555弄18号301、302室、16号401室	552,419.58	该三处使用权房产仍属于空军第四军政治学院，目前由光大证券营业部使用，因相关政策限制，光大证券尚无法办理上述房屋的产权证。

## 16、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工程	420,091.00	-	420,091.00	2,313,387.25	-	2,313,387.25
合计	420,091.00	-	420,091.00	2,313,387.25	-	2,313,387.2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2,313,387.25	1,128,350.05	-97,029.00	-2,924,617.30	420,091.00
合计	2,313,387.25	1,128,350.05	-97,029.00	-2,924,617.30	420,091.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7、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及其他	客户关系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9,292,155.27	115,269,684.40	404,561,839.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825,207.08	765,967,224.58	1,020,792,431.66
(1) 购置	63,060,615.39	45,526,250.20	108,586,865.59
(3) 企业合并增加	191,764,591.69	720,440,974.38	912,205,566.07
3. 本期减少金额	889,109.14		889,109.14
(1) 处置	889,109.14		889,109.14
4. 期末余额	543,228,253.21	881,236,908.98	1,424,465,162.1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5,458,373.31	41,784,866.16	257,243,239.47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040,836.98	93,253,224.75	282,294,061.73
(1) 计提	66,959,698.92	93,253,224.75	160,212,923.67
(2) 企业合并增加	122,081,138.06		122,081,138.06
3. 本期减少金额	889,109.14		889,109.14
(1) 处置	889,109.14		889,109.14
4. 期末余额	403,610,101.15	135,038,090.91	538,648,192.0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618,152.06	746,198,818.07	885,816,970.13
2. 期初账面价值	73,833,781.96	73,484,818.24	147,318,600.20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均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本集团本年无需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8、商誉

适用  不适用

###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9,379,958.29					9,379,958.29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223,675,125.59		7,428,712.01			231,103,837.60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271,145,542.83	76,087,126.76			1,347,232,669.59
合计	233,055,083.88	1,271,145,542.83	83,515,838.77			1,587,716,465.48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165,662,700.00		10,271,100.00			175,933,800.00
合计	165,662,700.00		10,271,100.00			175,933,8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本集团根据管理层批准的最近未来若干年财务预算和适用的折现率预计该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以适当的预测加权平均增长率推断。该增长率并不超出资产组所涉及业务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现金流量的折现使用适当的折现率进行计算，并反映相关资产组的特定风险。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财富管理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确认减值损失。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认为已根据可以获得的信息做出适当假设。

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对投资银行及经纪业务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导致本集团确认了减值损失港币 210,000,000.00 元(等值人民币 165,662,700.00 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对该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预计结果并没有导致进一步确认减值损失。预计该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依据的关键假设可能会发生改变，管理层认为如果关键假设发生负面变动，则可能会导致本公司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认为已根据可以获得的信息做出适当假设。

#### 其他说明

(a) 本公司于 2007 年支付人民币 47,451,533.23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10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光大期货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9,379,958.29 元，确认为与光大期货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b) 本集团于 2011 年支付港币 891,0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51%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为港币 275,852,655.00 元，年末折合等值人民币 231,103,837.60 元，确认为与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c) 本集团于 2015 年支付港币 40.87 亿元合并成本收购了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70% 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为港币 1,608,098,390.50 元，年末折合等值人民币 1,347,232,669.59 元，确认为与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相关的商誉。

## 19、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72,258,050.53	2,228,725.24	30,404,543.08		44,082,232.69
网络工程	8,275,286.86	1,447,226.63	3,198,769.05		6,523,744.44
其他	19,393,712.96	18,502,359.14	13,295,275.40		24,600,796.70
合计	99,927,050.35	22,178,311.01	46,898,587.53		75,206,773.83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9,946,053.29	47,486,513.32	221,573,109.18	55,393,277.2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3,683,880.35	1,105,164.19	55,538,241.70	13,884,560.42
已计提尚未支付的工资奖金	759,339,036.55	184,283,410.36	401,666,149.11	100,416,537.2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41,417.97	185,354.49	899,617.97	224,904.49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79,907,269.45	219,976,817.36	227,726,455.84	56,931,613.96
应付未付款项	83,496,726.56	20,874,181.64	50,389,932.47	12,597,483.11
合计	1,917,114,384.17	473,911,441.36	957,793,506.27	239,448,376.55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663,629,734.79	109,498,90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11,984,490.46	477,996,122.60	665,403,864.34	166,350,966.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331,252,912.88	332,813,228.21	543,974,557.30	135,993,639.33
衍生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588,118.98	12,397,029.75	49,994,011.77	12,498,502.94
固定资产折旧	53,503,445.76	8,828,068.55		
其他	4,352,857.79	3,592,769.63	491,047.73	122,761.92
合计	4,014,311,560.66	945,126,124.98	1,259,863,481.14	314,965,870.28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3,941,977.09	79,969,464.27	-203,208,555.96	36,239,82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3,941,977.09	-551,184,147.89	203,208,555.96	-111,757,314.32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4,865,571.12	173,957,105.18
可抵扣亏损	114,453,660.36	37,707,986.00
合计	399,319,231.48	211,665,091.18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根据相关地区现行税务规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无到期期限。

## 21、其他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应收融资租赁款	3,901,842,242.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1,398,987,226.17	1,120,592,626.93
其他应收款	764,318,447.24	682,239,234.28
其他	169,370,643.89	50,064,906.53
合计	6,234,518,559.70	1,852,896,767.74

其他资产的说明：

(1) 其他应收款

(a)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773,982,516.42	697,968,234.89
减：坏账准备	9,664,069.18	15,729,000.61
其他应收款净值	764,318,447.24	682,239,234.28

(b) 按账龄分析

项目	2015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693,968,518.17	89.66%		
1 - 2 年	15,705,556.73	2.03%	36,284.26	0.38%
2-3 年	28,719,975.18	3.71%	695,460.58	7.20%
3 年以上	35,588,466.34	4.60%	8,932,324.34	92.43%
合计	773,982,516.42	100.00%	9,664,069.18	100.00%

项目	2014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608,665,368.98	87.20%	2,696,012.88	17.14%
1 - 2 年	50,379,984.73	7.22%	2,364,016.68	15.03%
2-3 年	6,880,752.94	0.99%	79,923.39	0.51%
3 年以上	32,042,128.24	4.59%	10,589,047.66	67.32%
合计	697,968,234.89	100.00%	15,729,000.61	100.00%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5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09,026.33	1.23%	9,509,353.70	98.4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4,473,490.09	98.77%	154,715.48	1.60%

合计	773,982,516.42	100.00%	9,664,069.18	100.00%
项目	2014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71,233.56	1.36%	9,471,233.56	60.2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8,497,001.33	98.64%	6,257,767.05	39.78%
合计	697,968,234.89	100.00%	15,729,000.61	100.00%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15,729,000.61	10,458,495.03
本年计提	916,665.47	5,357,786.85
本年转回	6,543,002.72	64,921.20
本年核销		24,400.00
其他	-438,594.18	2,039.93
年末余额	9,664,069.18	15,729,000.61

(e)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成都天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预付投资款	199,999,987.30	1 年以内	25.84	
石浙明	借款	93,000,000.00	1 年以内	12.02	
光大浸辉 360 基金	代垫款	57,690,000.00	1 年以内	7.45	
王开红	借款	27,000,000.00	1 年以内	3.49	
许朝阳	借款	27,000,000.00	1 年以内	3.49	
合计		404,689,987.30		52.29	

(f)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445,229.84	0.19%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389,401.68	0.05%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168,618.98	0.02%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62,509.60	0.02%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本集团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应收融资租赁款

(a) 应收融资租赁款明细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最低租赁收款额	4,325,091,905.14	-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391,490,470.74	-
应收融资租赁款余额	3,933,601,434.40	-
减：坏账准备	31,759,192.00	-
年末余额	3,901,842,242.40	-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质押应收融资租赁款计人民币 1,796,065,361.94 元，借入一般银行借款计人民币 1,235,922,278.89 元。

(b) 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的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	5,000,000.00		5,000,000.00			
本年计提	26,759,192.00		26,759,192.00			
年末余额	31,759,192.00		31,759,192.00			

(c) 应收融资租赁款于 12 月 31 日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最低租赁收款额	未实现融资收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净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1,343,699.11	-208,591,341.97	1,462,752,357.14	-	-	-
1 年以上 2 年以内(含 2 年)	1,007,998,229.56	-111,397,192.17	896,601,037.39	-	-	-
2 年以上 3 年以内(含 3 年)	984,728,832.96	-64,124,575.82	920,604,257.14	-	-	-
3 年以上	661,021,143.51	-7,377,360.78	653,643,782.73	-	-	-
	4,325,091,905.14	-391,490,470.74	3,933,601,434.40	-	-	-

(d) 应收融资租赁款按行业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业制造	971,519,420.51	24.70%	-	-
交通运输	765,517,854.94	19.46%	-	-
公用事业	749,708,789.49	19.06%	-	-
信息科技	550,948,920.65	14.01%	-	-
基础设施	500,615,195.26	12.73%	-	-
租赁服务	295,137,964.81	7.49%	-	-
医疗卫生	100,153,288.74	2.55%	-	-
应收融资租赁款总额	3,933,601,434.40	100%	-	-

## 22、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因合并新主体增加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91,485,204.87	7,768,055.25	27,675,857.47	58,950,468.68		-33,419.96	67,945,228.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7,391,339.69				6,421,831.69		90,969,508.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09,616.55					509,616.55

商誉减值准备	165,662,700.00					10,271,100.00	175,933,800.00
融出资金减值准备	40,990,969.80	74,754,192.80	20,837,308.99			3,380,615.87	139,963,087.46
合计	395,530,214.36	83,031,864.60	48,513,166.46	58,950,468.68	6,421,831.69	13,618,295.91	475,321,240.96

## 23、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86,000,000.00	127,665,000.00
抵押借款	858,724,500.00	
信用借款	1,469,436,253.65	331,325,400.00
合计	3,014,160,753.65	458,990,4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4、应付短期融资款

类型	发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收益凭证-鼎富一号	15/05/2015	15/12/2015	5.8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二号	01/06/2015	08/06/2015	5.53%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三号	17/06/2015	18/01/2016	5.50%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四号	17/06/2015	17/02/2016	5.50%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五号	02/07/2015	28/09/2015	5.25%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六号	03/07/2015	28/04/2016	5.80%		600,000,000.00		600,000,000.00
收益凭证-鼎富七号	23/07/2015	30/07/2015	5.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5,301,000,000.00	3,201,000,000.00	2,100,000,000.00

## 25、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转融通融入款项		5,13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535,000,000.00

拆入资金的说明：

### (1) 银行拆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2015 年			2014 年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剩余期限	余额	利率
5 天	500,000,000.00	2.74%	5 天	200,000,000.00	4.78%
			6 天	200,000,000.00	5.14%
合计	500,000,000.00			400,000,000.00	

### (2) 转融通融入资金剩余期限和利率分析

期限	2015 年		2014 年	
	余额	利率	余额	利率

1 个月至 3 个月			1,635,000,000.00	5.8%
4 个月至 6 个月			3,500,000,000.00	5.8%
合计			5,135,000,000.00	

## 26、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 (1) 按金融资产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债券	4,717,062,724.30	5,691,609,036.69
其他	8,938,866.19	-
信用业务债权收益权	16,059,439,550.44	25,129,030,000.00
合计	20,785,441,140.93	30,820,639,036.69

### (2) 报价回购融入资金按剩余期限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限	期末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期初账面余额	利率区间
一个月内	119,489,000.00	2.15%~3.5%	113,937,000.00	3.0%~4.0%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3,929,000.00	3.5%	1,700,000.00	3.5%
三个月至一年内			200,000.00	3.5%
合计	133,418,000.00		115,837,000.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说明：

### (3) 按业务类别列示

类别	2015 年	2014 年
债券质押式回购	4,053,599,150.00	3,058,618,600.00
债券买断式回购	530,045,574.30	2,517,153,436.69
债券质押式报价回购	133,418,000.00	115,837,000.00
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	16,019,439,550.44	23,397,860,000.00
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	40,000,000.00	1,731,170,000.00
其他	8,938,866.19	
合计	20,785,441,140.93	30,820,639,036.69

(a)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融资融券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8,650,994,061.83 元和人民币 26,851,530,518.74 元。

(b)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质押的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所对应的债权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1,869,235,968.00 元。

### (4) 担保的信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24,683,817,322.11 元(2014 年：人民币 38,593,545,248.11 元)。

## 27、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48,969,531,024.85	30,984,902,476.88
机构	11,584,645,646.41	4,550,267,733.91
合计	60,554,176,671.26	35,535,170,210.79

代理买卖证券款的说明：

## 28、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	9,843,920,124.99	4,624,748,977.16
机构	656,675,363.54	337,466,898.76
合计	10,500,595,488.53	4,962,215,875.92

## 29、应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 应付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证券清算款	557,411,503.12	120,123,014.98
应付销售服务费	133,018,027.11	81,956,320.02
应付三方存管费	62,621,900.64	23,772,567.16
应付股票期权款项	47,271,932.30	
其他	8,219,007.93	4,096,620.93
合计	808,542,371.10	229,948,523.09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款项中持有本集团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77,336,940.08	9.56%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股东	347,705.51	0.04%

## 30、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97,580,854.20	4,008,861,292.33	2,263,902,642.42	2,642,539,504.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51,410.21	129,541,244.60	128,768,115.06	221,719.33

合计	897,029,443.99	4,138,402,536.93	2,392,670,757.48	2,642,761,223.44
----	----------------	------------------	------------------	------------------

本期增加中有 28,702,901.98 元为 2015 年新增合并新鸿基金融和幸福租赁所致,其中短期薪酬 28,625,858.78 元,设定提存计划 77,043.20 元。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0,061,296.92	3,786,330,302.93	2,051,261,451.47	2,595,130,148.38
二、职工福利费		12,346,080.87	12,346,080.87	
三、社会保险费	-257,619.19	51,741,842.21	51,408,954.15	75,268.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1,080.01	45,286,389.10	45,008,260.42	67,048.67
工伤保险费	-14,879.27	2,433,676.66	2,415,802.79	2,994.60
生育保险费	-31,659.91	4,021,776.45	3,984,890.94	5,225.60
四、住房公积金	-401,836.64	81,215,428.03	80,634,278.03	179,313.3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944,146.72	73,224,837.89	64,068,377.28	47,100,607.33
六、其他	234,866.39	4,002,800.40	4,183,500.62	54,166.17
合计	897,580,854.20	4,008,861,292.33	2,263,902,642.42	2,642,539,504.11

本期增加中有 28,702,901.98 元为 2015 年新增合并新鸿基金融和幸福租赁所致,其中短期薪酬 28,625,858.78 元,设定提存计划 77,043.20 元。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90,872.74	95,538,429.60	94,815,571.03	131,985.83
2、失业保险费	39,462.53	6,455,141.52	6,404,870.55	89,733.50
3、企业年金缴费		27,547,673.48	27,547,673.48	
合计	-551,410.21	129,541,244.60	128,768,115.06	221,719.33

其他说明:

2015 年度本公司实际支付给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为人民币 3,127.91 万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预计在 2016 年度及以后年度发放。

## 31、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营业税	341,465,098.91	116,696,094.34
企业所得税	1,627,768,324.47	489,111,938.69
个人所得税	38,308,630.81	41,388,340.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789,693.36	8,059,172.64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7,092,666.12	5,489,359.10
房产税	3,461,198.88	6,915,975.52
其他	8,669,447.00	2,199,827.00
合计	2,060,555,059.55	669,860,707.89

## 32、应付利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客户资金	8,396,633.19	439,671.07
短期借款	3,072,357.32	
长期借款	1,699,225.06	
拆入资金	1,643,566.72	56,927,788.89
其中：转融通融入资金		56,846,122.22
应付债券	28,937,251.08	
卖出回购	127,559,877.82	92,009,574.14
次级债券	1,282,498,333.35	234,348,493.15
应付短期融资款	62,105,753.41	
其他	4,395,410.28	203,374.37
合计	1,520,308,408.23	383,928,901.62

## 33、长期借款

√适用□不适用

##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49,922,278.89	
信用借款	912,419,216.49	
合计	2,262,341,495.38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截止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质押借款中人民币借款的利率 4.275-5.5%，美元借款的利率 1.15%；信用借款中港币借款的利率 Hibor+2.85%。

## 34、应付债券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类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4 光大 01	7,000,000,000.00	2014/6/11	两年期	6,972,000,000.00	5.99%	6,993,510,311.08	6,979,468,157.99
15 光大 01	4,000,000,000.00	2015/1/29	三年期	3,976,000,000.00	5.85%	3,982,968,130.23	-
15 光大 02	2,000,000,000.00	2015/1/29	三十个月	1,995,000,000.00	5.30%	-	-
15 光大 03	6,000,000,000.00	2015/3/30	两年期	5,988,000,000.00	5.40%	5,997,066,666.67	-
15 光大 04	6,000,000,000.00	2015/4/27	五年期	5,982,000,000.00	5.70%	5,985,839,214.91	-
15 光大 05	6,000,000,000.00	2015/5/26	两年期	5,989,000,000.00	4.80%	5,995,600,000.02	-
15 光大 06	6,000,000,000.00	2015/5/26	三年期	5,978,000,000.00	5.30%	5,984,423,401.74	-
EVBSF Corp	美元 450,000,000.00	2015/8/27	三年期	美元 446,190,500.00	2.88%	2,900,124,426.81	-

债券名称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发行	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汇兑损益	年末账面余额
14 光大 01	6,979,468,157.99		14,042,153.09			6,993,510,311.08
15 光大 01		3,976,000,000.00	6,968,130.23			3,982,968,130.23
15 光大 02		1,995,000,000.00	1,391,265.06	-1,996,391,265.06		-
15 光大 03		5,988,000,000.00	9,066,666.67			5,997,066,666.67
15 光大 04		5,982,000,000.00	3,839,214.91			5,985,839,214.91
15 光大 05		5,989,000,000.00	6,600,000.02			5,995,600,000.02

15 光大 06		5,978,000,000.00	6,423,401.74			5,984,423,401.74
EVBSF Corp		2,859,411,819.25	3,036,466.58		37,676,140.98	2,900,124,426.81
合计	6,979,468,157.99	32,767,411,819.25	51,367,298.30	-1,996,391,265.06	37,676,140.98	37,839,532,151.46

应付债券说明，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4年6月11日发行了2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70亿元的次级债；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发行了3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40亿元的次级债；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月29日发行了30个月面值总额为人民币20亿元的次级债，第6个月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赎回，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该债券附带可于2015年7月29日行使的提前赎回权，且已执行提前赎回权；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发行了2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第1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赎回，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于2016年2月18日，本集团决定行使“15光大03”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5光大03”次级债券全部赎回；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发行了5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第3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赎回，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发行了2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第1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赎回，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

经证监会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5月26日发行了3年期面值总额为人民币60亿元的次级债，第2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赎回选择权，若发行人不赎回，票面利率上升300个基点；

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的本公司间接持有的子公司 Double Charm Limited 于2015年8月发行三年期面值为4.5亿美元的海外债券。

### 35、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5,037,670,932.52	862,883,628.47
其他应付款	1,776,568,768.36	713,629,225.40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	1,644,562,140.00	
代理兑付证券款	337,101.90	79,501.90
其他	27,895,336.82	46,351,717.98
合计	8,487,034,279.60	1,622,944,073.75

其他负债的说明：

(1)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

合并结构化主体形成的其他金融负债为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化主体产生的应付其他权益持有人持有的权益。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详见附注九、3。

(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保证金及押金	1,203,808,354.49	331,983,085.00
投资企业回购款		115,151,439.00
期货风险准备金	64,078,526.88	49,756,065.33
投资者保护基金	61,095,958.99	46,269,659.24
应付员工款	41,267,195.26	39,587,853.48
应付天一、昆仑证券清算款	28,790,565.34	28,790,466.11
暂收款	20,607,510.95	27,853,132.26

预提费用	54,235,345.70	14,303,426.41
经纪人风险报酬金	25,103,133.73	7,371,376.54
预收咨询费	77,868,183.47	
经纪人及居间人佣金	42,059,314.53	5,803,298.48
其他	157,654,679.02	46,759,423.55
合计	1,776,568,768.36	713,629,225.40

## (3) 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负债

该款项为 2015 年 6 月合并新鸿基金金融集团而基于相关合同条款产生的负债。

## (4)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集团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金额	占应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新鸿基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86,941,939.17	4.89%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营企业	10,191,700.00	0.5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下属公司	289,848.93	0.02%
光大集团	控股股东	150,295.80	0.01%

## 36、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18,000,000.00	488,698,839.00				488,698,839.00	3,906,698,839.00

其他说明:

2015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完成了为非公开发行中向若干投资者售出的证券变更登记。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 3,418,000,000 股 A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3,906,698,839 股 A 股。除上述增发股份以外,其他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 37、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1,185,895,348.48	7,479,839,507.52		18,665,734,856.00
其他资本公积		-1,539,872,238.14		-1,539,872,238.14
合计	11,185,895,348.48	5,939,967,269.38		17,125,862,617.86

## 3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2,292,228,202.50	1,767,374,197.36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311,645,156.51	325,442,042.81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1,044,186,418.77	465,606,026.13
小计	936,396,627.22	976,326,128.42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175,971.06	-103,867.46
减: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175,971.06	-103,867.46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627,226.50	-5,026,396.80
减: 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7,627,226.50	-5,026,396.80
5. 其他		
减: 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计	961,847,882.66	971,195,864.16

##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2015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027,406.46	-2,175,971.06			-2,175,971.06		-4,203,377.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7,949,880.12	2,292,228,202.50	1,044,186,418.77	311,645,156.51	936,816,134.73	-419,507.51	1,434,766,014.8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2,636,515.41	27,627,226.50			-62,846,218.98	90,473,445.48	-115,482,734.39
合计	443,285,958.25	2,317,679,457.94	1,044,186,418.77	311,645,156.51	871,793,944.69	90,053,937.97	1,315,079,902.94

## 39、 盈余公积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5,933,098.06	656,947,669.61		2,352,880,767.67
合计	1,695,933,098.06	656,947,669.61		2,352,880,767.67

## 40、 一般风险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924,259,037.89	749,534,230.23	注		2,673,793,268.12
交易风险准备	1,589,777,707.91	703,064,623.09	注		2,292,842,331.00
合计	3,514,036,745.80	1,452,598,853.32			4,966,635,599.12

一般风险准备的说明

注：本公司按照净利润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并按照净利润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基金管理费收入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按照净利润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并按照净利润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有限公司按照净利润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4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551,911,167.41	4,203,108,954.6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551,911,167.41	4,203,108,954.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646,516,077.13	2,068,307,502.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6,947,669.61	200,264,067.1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49,534,230.23	235,806,004.75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703,064,623.09	215,075,217.4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440,000.00	68,36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15,440,721.61	5,551,911,167.4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2、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334,172,418.23	4,804,805,570.50
证券经纪业务	9,129,567,496.50	3,490,214,616.37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499,540,750.58	3,262,056,068.6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554,567,448.95	202,191,783.2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5,459,296.97	25,966,764.51
期货经纪业务	299,012,198.91	236,934,342.56
投资银行业务	1,327,158,403.37	275,311,183.91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987,225,875.37	151,089,963.31
证券保荐业务	138,969,709.96	35,429,608.45
财务顾问业务	200,962,818.04	88,791,612.15
资产管理业务	931,453,509.93	403,568,450.56
基金管理业务	461,681,089.80	371,439,018.93
投资咨询业务	185,299,719.72	27,337,958.1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71,864,767.37	702,476,642.68
证券经纪业务	1,877,938,725.73	617,191,428.70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877,938,725.73	617,191,428.70
期货经纪业务	56,802,142.19	45,695,846.56
投资银行业务	115,975,358.68	25,622,726.22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05,683,745.01	21,460,326.28
证券保荐业务	4,153,502.47	-
财务顾问业务	6,138,111.20	4,162,399.94
资产管理业务	21,148,540.77	13,966,641.2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62,307,650.86	4,102,328,927.82
其中：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94,824,706.84	84,629,212.21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12,450,000.00	8,038,000.00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6,650,000.00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75,724,706.84	76,591,212.21

##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2,630,578,527.55	54,834,132.85	3,472,029,964.59	18,675,709.17
信托	869,730,000.00	11,619,541.23	482,400,000.00	7,291,055.34
其他	1,391,650,000.00	9,005,622.89		
合计	14,891,958,527.55	75,459,296.97	3,954,429,964.59	25,966,764.51

## (3) 资产管理业务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83	119	1
期末客户数量	108,628	119	4
其中：个人客户	108,443	22	-
机构客户	185	97	4
期初受托资金	20,190,771,662.67	154,159,353,205.21	-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556,427,426.51	1,698,551,661.42	-
个人客户	14,349,578,624.54	87,023,924.81	-
机构客户	5,284,765,611.62	152,373,777,618.98	-
期末受托资金	42,138,474,661.60	172,640,667,218.47	486,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756,154,277.98	3,252,094,076.25	-
个人客户	28,197,833,839.76	477,353,517.46	-
机构客户	13,184,486,543.86	168,911,219,624.76	486,000,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40,651,591,962.23	172,225,346,683.66	486,000,000.00
其中：股票	4,289,829,861.09	21,345,328,391.78	-
基金	11,442,832,402.67	367,958,345.45	
债券	23,254,191,179.76	76,028,791,508.48	
资产支持证券	33,389,012.00		
期货	598,515,476.00	54,147,506.20	-
信托计划	415,750,000.00	39,863,104,243.51	-
资产收益权	-	22,365,529,413.52	486,000,000.00
协议或定期存款	2,990,000,000.00	1,003,300,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5,940,869,024.29	-5,563,483,885.2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67,953,055.00	-	-
其他	-	16,760,671,159.92	-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701,758,692.58	207,888,631.11	657,645.47

资产管理业务均包括光大资管及光大期货资产管理业务。除年末自有资金投入和当年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金额外，上述其他金额及数据均已包括纳入合并范围内结构性主体的相关信息。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说明：

(3)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业务	119,010,134.50	29,590,700.00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12,450,000.00	8,038,000.00
- 其他	6,650,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56,714,572.34	47,000,512.21
合计	194,824,706.84	84,629,212.21

#### 43、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839,323,048.03	2,558,766,882.62
存放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2,342,244,669.78	772,825,129.16
其中：自有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741,150,448.59	172,271,326.10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收入	1,601,094,221.19	600,553,803.06
融资融券利息收入	4,064,210,639.22	1,600,067,725.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41,152,526.64	177,082,717.20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2,522,794.10	15,153,502.07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317,177,979.68	135,314,515.05
融资租赁业务利息收入	56,865,675.38	
其他	34,849,537.01	8,791,310.41
利息支出	4,619,505,615.87	1,290,559,524.09
客户资金存款利息支出	239,090,670.78	72,602,952.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2,007,532,423.99	591,708,537.14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3,423,519.66	2,403,578.30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120,602,997.40	11,482,677.81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337,299,288.89	314,910,594.40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306,442,288.94	286,484,038.87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1,699,225.06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8,412,048.12	-
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586,450,861.98	242,196,294.97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05,278,689.11	
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	177,282,464.81	49,560,569.06
其他	15,856,945.73	8,097,898.04
利息净收入	2,219,817,432.16	1,268,207,358.53

## 44、投资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570,435.45	60,928,661.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	4,445.14
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3,827,480,612.44	652,656,199.48
其中：持有期间取得的收益	1,838,540,784.42	866,047,459.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85,801,305.71	590,397,212.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2,739,478.71	275,650,246.1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988,939,828.02	-213,391,259.57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7,448,968.72	635,180,420.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50,608,250.46	-462,948,635.22
—交易性金融负债	-948,295.81	0
—衍生金融工具	391,830,904.65	-385,623,044.72
其他		-4,549,199.25
合计	3,901,051,047.89	709,040,106.61

投资收益的说明：

(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280,239.76	51,586,159.85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806,607.54	9,342,501.39	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发生变动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854,100.38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73.06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光大利得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57,465.06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光大常春藤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81,574.43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上海光大体育文化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513.56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1,056.92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嘉兴光大礴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267.60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上海光大光证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4,598.98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北京文资光大文创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6,148.35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新鸿基外汇有限公司	3,695,424.55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新鸿基保险经纪(上海)有限公司	-44,863.16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合计	73,570,435.45	60,928,661.24	本期新增合营企业

(3) 投资收益汇回有无重大限制

以上投资收益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4,631,710.24	666,038,426.9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	-551,335,726.52	-202,029,723.69

合计	143,295,983.72	464,008,703.29
----	----------------	----------------

## 46、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12,466,361.19	14,003,922.32
贸易收入		21,282,051.22
咨询服务收入	4,708,433.21	1,810,017.86
代理服务收入	48,485,622.45	7,989,772.95
其他	18,068,221.60	15,141,677.40
合计	83,728,638.45	60,227,441.75

## 47、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859,379,853.08	310,123,313.90	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计征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754,473.28	21,558,826.69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 1%至 7%计征
教育费附加	43,154,126.82	13,705,018.08	按实际缴纳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的 3%计征
其他	8,929,945.58	5,371,912.93	按实际缴纳
合计	971,218,398.76	350,759,071.60	/

## 48、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成本	4,109,699,634.95	1,995,745,392.57
折旧及摊销费	421,281,581.38	174,985,949.84
营销、广告宣传及业务招待费	284,540,265.22	159,501,826.31
房屋租赁费及水电费	260,043,684.60	215,273,558.69
电子设备运转费	190,675,694.94	143,315,584.53
投资者保护基金	159,384,432.67	64,905,516.19
差旅、交通及车耗费	113,120,060.41	92,691,128.59
基金销售费用	73,294,465.54	73,092,241.45
证交所管理费及席位年费	72,969,665.64	25,228,046.82
办公、会议及邮电费	70,961,556.63	79,077,940.75
其他	100,055,416.61	68,567,886.19
合计	5,856,026,458.59	3,092,385,071.93

## 49、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58,033,803.21	74,666,536.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37,583,661.80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	166,393,500.00
十四、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20,837,308.99	21,952,334.74
十五、应收融资租赁款减值损失	26,759,192.00	-
合计	-10,437,302.22	300,596,033.38

## 50、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贸易支出	-	19,852,013.26
其他支出	9,508,306.46	2,965,321.55
顾问咨询费	-	200,000.00
合计	9,508,306.46	23,017,334.81

## 51、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79,471.90	256,073.39	479,471.9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79,471.90	256,073.39	479,471.90
政府补助	78,110,500.00	25,639,100.14	78,110,500.00
其他	25,252,082.12	2,134,594.81	25,252,082.12
合计	103,842,054.02	28,029,768.34	103,842,054.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扶持资金	10,900,000.00	10,067,050.00	与收益相关
增资奖励		5,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产业扶持资金	4,064,000.00	4,561,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方财政扶持	3,155,000.00	2,655,800.14	与收益相关
入驻奖励	6,121,500.00	2,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市场企业开办费补贴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资本市场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455,250.00	与收益相关
促进经济发展扶持金	53,8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78,110,500.00	25,639,100.14	/

##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15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详情如下：

- (a)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保德信获得黄浦区财政局对于重点企业扶持基金。
- (b)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获得的上海市以及济南市金融产业扶持资金。
- (c) 本公司子公司光大期货获得浦东新区财政扶持金，陕西证券期货业协会奖励款，天津市政府租金补贴以及海南省政府房补款。
- (d) 光大证券因入驻太湖新城金融商务区，设立营业部，获得的无锡市太湖新城建设指挥部的扶持资金，以及本公司子公司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因为在自贸区落户而获得入驻奖励款。
- (e) 本公司获得上海市静安区促进经济发展扶持金。

## 52、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1,540.05	10,666,669.16	461,540.0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1,540.05	10,666,669.16	461,540.05
对外捐赠	903,000.00	1,302,050.00	903,000.00
违约金及赔偿支出	146,939.94	341,444.52	146,939.94
其他	812,519.89	953,099.16	812,519.89
合计	2,323,999.88	13,263,262.84	2,323,999.88

## 53、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06,118,955.87	581,036,718.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364,268.62	128,771,064.93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76,320,475.15	3,001,033.37
合计	2,099,434,212.10	712,808,816.82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846,289,439.2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461,572,359.8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8,562.8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6,320,475.1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41,466,141.2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4,319,685.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1,090,220.00
	2,099,434,212.10

所得税费用	
-------	--

其他说明：

(3)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分析如下：

	2015 年	2014 年
暂时性差异的产生和转回	-30,364,268.62	128,771,064.93

#### 54、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 55、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收到的现金	4,174,787,304.05	862,883,628.47
收到的保证金及押金	871,825,269.49	
咨询，租赁，登记等业务收到的现金	17,174,794.40	
收到的政府补贴款	78,110,500.00	25,639,100.14
收到股权回购款	61,100,000.00	
处置其他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3,094,469.36
其他	143,949,036.53	44,295,726.86
合计	5,346,946,904.47	945,912,924.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其他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210,219,753.39	
支付的销售、差旅和办公费	1,110,163,766.98	622,952,280.32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的变动	379,214,921.10	
支付的存出保证金	113,760,710.09	1,408,126,097.64
支付的代垫款项		350,000,000.00
支付的贸易款		143,163,399.24
其他	258,838,752.07	314,638,057.02
合计	11,072,197,903.63	2,838,879,834.2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4,240,707.61	4,647,938.03

合计	4,240,707.61	4,647,938.03
----	--------------	--------------

## 5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746,855,227.19	2,136,623,106.8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0,437,302.22	300,596,033.3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4,170,070.18	80,230,543.47
无形资产摊销	160,212,923.67	42,591,604.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6,898,587.53	52,163,801.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931.85	10,410,595.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3,295,983.72	-464,008,703.29
汇兑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113,506.34	2,389,608.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42,443,821.67	253,678,972.7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048,871.92	-99,303,67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625,959.30	17,013,750.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261,690.66	111,757,314.3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	-13,762,119,555.94	-3,766,031,580.3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252,607,680.82	-31,566,127,631.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31,869,586.76	50,398,507,844.85
其他		-5,026,39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672,128.23	17,505,465,194.87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323,209,395.94	37,174,507,139.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174,507,139.97	18,015,490,557.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9,000,668,328.39	6,455,519,264.19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455,519,264.19	2,139,666,283.0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693,851,320.17	23,474,869,563.86

##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572,846,120.9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68,910,000.36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603,936,120.54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323,209,395.94	37,174,507,139.97
其中：库存现金	567,187.16	180,677.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316,425,809.62	37,159,278,285.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216,399.16	15,048,177.74
二、现金等价物	9,000,668,328.39	6,455,519,264.19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9,541,460.00	240,036,154.93
结算备付金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23,877,724.33	43,630,026,404.1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5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14,498,171.53	风险准备金及交易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融出资金	18,650,994,061.83	设定质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76,789,006.36	质押或已融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49,946,115.11	质押或已融出及证券公司专户投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0,000,000.00	设定质押
应收融资租赁款	1,796,065,361.94	设定质押
合计	34,328,292,716.77	/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83,755,342.27	6.4936	1,842,600,262.01
欧元	2,080,715.78	7.0952	14,763,094.60
港币	8,959,569,301.32	0.8378	7,506,147,969.45
澳元	28,237,750.72	4.7276	133,496,790.30
日元	748,900,870.61	0.0539	40,347,034.40
马来西亚林吉特	47,928,193.74	0.6605	31,657,051.25
英镑	1,361,187.85	9.6159	13,089,046.25
新加坡元	3,988,922.99	4.5875	18,299,184.22
新台币	48,154,145.00	0.1967	9,471,920.32
融出资金			

其中：港币	5,541,587,481.88	0.8378	4,642,631,160.57
应收账款			
其中：港币	2,331,418,526.51	0.8378	1,953,215,813.14
其他应收款			
其中：港币	85,366,757.99	0.8378	71,518,562.51
应收利息			
其中：港币	4,505,170.58	0.8378	3,774,341.81
结算备付金			
其中：美元	4,563,229.59	6.4936	29,631,787.67
港币	60,382,296.90	0.8378	50,587,080.70
存出保证金			
其中：美元	270,000.00	6.4936	1,753,272.00
港币	44,179,408.65	0.8378	37,013,508.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美元	19,947,478.65	6.4936	129,530,947.33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其中：美元	78,381,225.75	6.4936	508,976,327.53
港币	11,542,066,616.02	0.8378	9,669,712,569.57
应付款项			
其中：港币	634,612,795.33	0.8378	531,665,907.67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146,636.62	6.4936	952,199.56
港币	176,090,036.11	0.8378	147,524,710.45
应付利息			
其中：港币	36,461,356.90	0.8378	30,546,595.58
短期借款			
其中：港币	2,755,091,734.88	0.8378	2,308,160,753.65
应付职工薪酬			
其中：港币	77,956,009.62	0.8378	65,309,985.74
应交税费			
其中：港币	38,508,267.51	0.8378	32,261,456.3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20,550,000.00	6.4936	782,803,480.00
港币	1,089,091,666.66	0.8378	912,419,216.49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446,612,730.51	6.4936	2,900,124,426.8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境外经营实体为本公司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证金控”），其经营地在香港，记账本位币为港币。记账本位币依据境外经营实体的主要经济环境决定，本年度未发生变化。

## 八、 合并范围的变更

##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9日、2015年5月31日	862,235,537.92	85	现金支付	2015年5月31日	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156,840,422.97	68,323,708.83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	3,222,846,057.89	70	现金支付	2015年6月2日	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485,015,882.14	-19,255,831.84

其他说明：

幸福租赁是于2014年9月29日在上海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上海，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于成立日光大证券子公司光证金控出资5亿元获得50%股权。2015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人民币3.5亿元自一名现有股东收购幸福租赁35%的股份。于2015年5月31日收购完成后，本集团持有的股权由50%增加至85%，本集团取得幸福租赁的控制权。幸福租赁已由一家联营企业成为一家子公司。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是于1973年2月27日在香港成立的公司，总部位于香港，主要从事投资控股业务。于2015年2月1日，本公司子公司光证金控与新鸿基有限公司订立买卖协议，据此，新鸿基有限公司同意出售而光证金控同意收购70%的新鸿基金金融集团已发行股本，对价为港币40.87亿元（等值人民币32.23亿元）。收购事项于2015年6月2日完成。自购买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	350,000,000.00	3,222,846,057.89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512,235,537.92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862,235,537.92	3,222,846,057.89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870,800,414.46	1,951,700,515.0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8,564,876.54	1,271,145,542.83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157,055,899.79	1,157,055,899.79	6,836,118,418.68	6,115,677,444.29
货币资金	543,593,117.94	543,593,117.94	425,316,882.42	425,316,882.42
应收款项			1,831,643,885.70	1,831,643,885.70
存出保证金			35,733,818.07	35,733,818.07
融出资金			3,454,646,270.96	3,454,646,270.96
固定资产	980,029.62	980,029.62	23,627,213.78	23,627,213.78
预付款项	46,300.29	46,300.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4,753.25	164,753.25
其他应收款	476,990.55	476,990.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00,700,000.00	100,700,000.00	9,363,808.46	9,363,808.46
长期应收款	507,854,792.81	507,854,792.81		
长期股权投资			34,094,270.28	34,094,270.28
无形资产	579,596.30	579,596.30	789,544,831.71	69,103,85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25,072.28	2,825,072.28	2,278,612.10	2,278,612.10
其他资产			229,704,071.95	229,704,071.95
负债：	132,584,823.96	132,584,823.96	4,047,974,825.66	3,916,872,147.04
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883,318,062.75	883,318,062.75
应付职工薪酬	1,637,277.62	1,637,277.62	27,065,624.36	27,065,624.36
应交税费	4,896,122.55	4,896,122.55	37,468,342.90	37,468,342.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519,986.40	3,251,850.68
应付利息	804,231.88	804,231.88		
其他应付款	247,191.91	247,191.91		
长期应付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685,887,788.83	2,685,887,788.83
其他负债			294,715,020.42	279,880,477.52
净资产	1,024,471,075.83	1,024,471,075.83	2,788,143,593.02	2,198,805,297.25
减：少数股东权益	153,670,661.37	153,670,661.37	836,443,077.96	659,641,589.18
取得的净资产	870,800,414.46	870,800,414.46	1,951,700,515.06	1,539,163,708.07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上述可辨认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根据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但同类或类似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同类或类似资产的市场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对同类或类似资产也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上述可辨认负债按照应付金额或应付金额的现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得或损失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512, 235, 537. 92	512, 235, 537. 92		同类或类似的资产的市价	

##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 (1) 新设子公司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包括了于本年新设立的子公司。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对这些新设立的子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故采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对其进行核算。新设立子公司的详情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币种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或类似权益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人民币	5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倍昌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图升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崇丰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美元	1.00	-	100.00	设立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	100.00	设立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人民币	10,000,000.00	-	85.00	设立
中国光大新鸿基金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港币	1.00	-	100.00	设立

### (2) 清算子公司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并范围未包括于本年内完成清算的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的详情如下：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国光大资本(香港)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7 月清算并办理注销。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广州市新鸿基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8 月清算并办理注销。

### (3)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33 号(2014)，对于本集团同时作为管理人和投资人，且综合评估本集团因持有投资份额而享有的回报以及作为结构化主体管理人的管理人报酬将使本集团面临可变回报的影响重大的结构化主体进行了合并(主要是资产管理计划)。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基金管理	55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股权投资	100		通过投资设立

						方式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保德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资产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金融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倍昌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暂无业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图升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崇丰投资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光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风险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浸辉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富尊泰锋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阳光富尊移民服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移民服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China Everbright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阳光富尊（深圳）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咨询服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资产管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巨运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永捷有限公司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中国光大证券财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放贷业务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物业顾问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地产代理		100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期货经纪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		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sup>注1</sup>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un Hung Kai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及提供管理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Timbo Investment Limited <sup>注2</sup>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Luxfull Limited <sup>注2</sup>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

	岛	岛				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融资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金业投资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资料研究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投资研究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外汇、期货（香港）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期货经纪及杠杆外汇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中国光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财务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宝顺有限公司 <sup>注2</sup>	香港	香港	持有汽车及牌照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深圳宝又迪科技有限公司 <sup>注2</sup>	深圳	深圳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金融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Financial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Dynamic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 <sup>注3</sup>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历山代理人有限公司 Lexshan Nomine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代理人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Absolute Return Managers Lt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Alpha Managers Lt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Alternative Managers Limite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Dynamic Managers Lt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SHK Fund Management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基金市场策划、投资顾问及资产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Global Managers Limited <sup>注3</sup>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基金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Income Fund Manager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科网（证券）有限公司 SHK Online (Securiti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网上证券经纪及孖展融资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Arbitrage Opportuniti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证券、期货及期权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Private Equity Managers Lt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及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尊尚有限公司 SHK Private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商业市场策划及推广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Quant Managers Ltd <sup>注3</sup>	开曼群岛	开曼群岛	基金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HK Solution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外汇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orex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期货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utur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集团有限公司 Shu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证券行有限公司 Shun Loo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兴金业有限公司 Sun Hing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代理人）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Nomine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代理人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金业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Bullion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黄金买卖及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期货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Commoditi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商品期货经纪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保险顾问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surance Consultant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及顾问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Commoditi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证券、期货及期权买卖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国际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企业融资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Macau) Limited <sup>注3</sup>	澳门	澳门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Investment Service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证券经纪及证券放款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结构产品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Structured Product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发行结构性票据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优越理财有限公司 Sun Hung Kai Wealth Management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咨询服务，财务策划及资产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泰昌财务有限公司 Sun Tai Cheung Finance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而有限公司 Sun Yi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上海）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sup>注3</sup>	上海	上海	投资顾问及咨询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鸿基保险代理有限公司/Sun Hung Kai Insurance Agenc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保险经纪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WAT Management S. A. R. L <sup>注3</sup>	卢森堡	卢森堡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Sun Hung Kai Financial Australia Pty Ltd <sup>注3</sup>	澳洲	澳洲	投资咨询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新泰昌授信有限公司 Sun Tai Cheung Credits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暂无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金业有限公司 Shun Loong Bullion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顺隆财务有限公司 Shun Loong Finance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金融服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大唐证券有限公司 Grand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sup>注3</sup>	香港	香港	证券经纪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 其他说明：

- 注 1：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二级子公司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 2：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三级子公司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注 3： 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指三级子公司新鸿基金融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比例。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5%	69,879,562.58	50,761,648.25	310,041,172.07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49%	25,981,222.48		535,403,975.22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30%	-5,776,749.55		931,626,316.60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资产合计	负债合计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24,520,071.11	135,539,688.73	780,252,115.63	132,823,748.41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4,879,493,644.61	3,786,832,470.69	4,144,896,234.56	3,083,858,350.26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11,474,068,153.86	8,368,647,098.5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9,697,498.17	155,287,916.84	154,355,677.94	64,006,981.25	408,750,613.90	130,081,298.38	133,647,754.88	95,150,993.68
光大证券(国际)有限公司	389,209,698.90	53,022,903.02	53,022,903.02	-1,265,854,284.28	287,253,804.60	19,959,297.33	13,230,096.42	52,204,225.35
新鸿基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485,015,882.14	-19,255,831.84	-19,255,831.84	-333,680,150.25				

其他说明:

##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发起设立基金、基金管理业务等	25		权益法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sup>注1</sup>	上海	上海	融资租赁业务等		50	权益法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等	40		权益法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金融数据处理与分析等	40		权益法

注1: 该公司在2015年5月31日之前为本集团的联营企业。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资产合计	2,739,435,781.36		892,005,192.65	781,099,737.94	2,478,812,667.00	1,165,843,646.49
负债合计	648,486,801.07		699,140,443.59	680,995,555.30	606,975,641.00	147,158,643.71
少数股东权益					303,608.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90,948,980.29		192,864,749.06	100,104,182.64	1,871,533,418.00	1,018,685,002.7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22,737,245.07		77,145,899.62	40,041,673.06	467,883,354.50	509,342,501.39
调整事项	964,044.17				213,666.04	-6,800,064.45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23,701,289.24		77,145,899.62	40,041,673.06	468,097,020.54	502,542,436.94
营业收入	1,104,422,939.24	14,650,937.00	165,990.58	2,751,479.16	849,498,687.00	41,589,818.26
净利润	281,120,959.03	5,613,215.09	-7,135,250.94	104,182.64	205,073,874.00	18,685,002.78
其他综合收益	-8,703,884.23				27,560,658.00	
综合收益总额	272,417,074.80	5,613,215.09	-7,135,250.94	104,182.64	232,634,532.00	18,685,002.7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500,000.00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3,874,357.44	78.8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96,015.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296,015.47	

##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不重要的合营企业中存在部分合营企业的持股比例超过51%，然而，由于章程及其他公司治理文件中所规定的相关安排，这些被投资企业由本集团共同控制。

### 3、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包括由本集团管理有自有资金投入但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和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由本集团发起的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包括基金、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

于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由本集团发行未纳入合并范围但持有权益的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15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2,350,000,000.00	121,837,512.39	2,471,837,512.3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122,566,344.22	1,076,669,265.02	2,199,235,609.24
基金专户及其他	3,643,000.00	51,080,176.50	54,723,176.50
合计	3,476,209,344.22	1,249,586,953.91	4,725,796,298.13

2014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496,336,708.98	575,433,026.01	1,071,769,734.9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602,840,088.87	721,002,681.66	1,323,842,770.53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16,599,750.89	16,599,750.89
合计	1,099,176,797.85	1,313,035,458.56	2,412,212,256.41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且有自有资金投入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权益为人民币 4,725,796,298.13 元（2014 年：人民币 2,412,212,256.41 元），对应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67,259,885,415.71 元（2014 年：人民币 14,551,414,952.87 元）。于 2015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467,315,865.12 元（2014 年：人民币 178,377,177.55 元），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26,832,565.86 元（2014 年：人民币 10,777,242.65 元）。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由本集团管理但未有自有资金投入且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规模为人民币 247,643,585,210.33 元（2014 年：人民币 213,545,230,694.64 元）。于 2015 年本集团确认的管理费收入及业绩报酬为人民币 1,375,020,344.04 元（2014 年：人民币 586,902,916.65 元），年末应收管理人报酬人民币 90,760,478.43 元（2014 年：人民币 47,989,143.93 元）。

#### 4、其他

##### (1) 本集团在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拥有若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基金、理财产品。对于本集团作为管理人或投资该等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会根据附注三、6(1)所述的会计政策评估控制权。

于2015年12月31日，合并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0,333,489,382.47元（2014年：人民币2,867,426,149.18元）。本集团持有在上述合并结构化主体的权益体现在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295,818,449.95元（2014年：人民币2,004,542,520.70元）。

其他投资者在本集团内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所持有权益在合并利润表内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等科目核算，以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作其他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科目核算。

于相关期间末，本集团已重新评估对有关结构化主体的控制权，并决定本集团是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这些结构化主体未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主要包括基金、信托产品、证券公司理财产品、银行理财产品与基金专户及其他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

于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上述投资的账面金额等同于本集团因持有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风险敞口，详情载列如下：

2015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5,261,304,513.85	652,176,689.32	5,913,481,203.17
信托产品	391,107,600.00	65,329,331.90	456,436,931.90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01,450,536.70	101,450,536.70
银行理财产品		633,000,000.00	633,000,000.00
基金专户及其他	706,020,192.08	5,598,704,644.59	6,304,724,836.67
合计	6,358,432,305.93	7,050,661,202.51	13,409,093,508.44

2014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合计
基金	496,336,708.98	575,433,026.01	1,071,769,734.99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602,840,088.87	721,002,681.66	1,323,842,770.53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16,599,750.89	16,599,750.89
合计	1,099,176,797.85	1,313,035,458.56	2,412,212,256.41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见十五、风险管理。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不适用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990,481,628.92	8,508,524,970.13	40,890,000.00	25,539,896,599.05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90,481,628.92	7,927,286,170.13	40,890,000.00	24,958,657,799.05
(1) 债务工具投资	11,358,492,682.99	6,081,598,473.67		17,440,091,156.66
(2) 权益工具投资	5,626,890,724.93	239,944,320.16		5,866,835,045.09
(3) 其他	5,098,221.00	1,605,743,376.30	40,890,000.00	1,651,731,597.3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1,238,800.00		581,238,8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581,238,800.00		581,238,800.00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717,052,149.05	8,696,190,106.77	1,229,556,890.83	17,642,799,146.65
(1) 债务工具投资	881,492,504.37	1,043,610,172.74	30,000,000.00	1,955,102,677.11
(2) 权益工具投资	6,835,559,644.68	7,652,579,934.03	1,199,556,890.83	15,687,696,469.54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44,305.00	168,474,261.64		168,518,566.64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b>	<b>24,707,578,082.97</b>	<b>17,373,189,338.54</b>	<b>1,270,446,890.83</b>	<b>43,351,214,312.34</b>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467,870.00	-1,022,103,904.22		-1,022,571,774.22
<b>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b>	<b>-467,870.00</b>	<b>-1,022,103,904.22</b>		<b>-1,022,571,774.22</b>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 第一层次输入值: 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 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资产及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此市场报价取自活跃市场中与交易所、经销商及交易对手以公平磋商为基础的市场交易。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债券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不存在公开市场的债务、权益工具投资及结构化主体，其公允价值以估值技术确定。估值技术所需的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但不限于可观察的收益率曲线、可观察的资产净值和可观察的市盈率等估值参数。

对于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市场报价来确定的。根据每个合约的条款和到期日，采用类似衍生金融工具的市场利率或汇率将未来现金流折现，以验证报价的合理性。权益互换合约中嵌入的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交易所报价计算的相关权益证券回报来确定的。

2015 年，本集团上述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限售股票	444,042,463.83	期权定价模型	波动率	波动率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其他股权投资	735,464,337.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债券、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	90,940,09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其他股权投资	956,977,439.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折扣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	1,456,150,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风险调整折现率越高公允价值越低

本集团采用第三层次估值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因并购重组限售的股票和未上市股权投资和其他理财产品等。

2015 年，上述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变更。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2015 年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损失	
				计入损益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注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0	-	-	2,109,589.04	-	-	-	-	-1,002,109,589.04	-	-	-
信托	246,150,000.00	-	-	-	-	14,510,000.00	-	-219,770,000.00	-	40,89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股权投资	956,977,439.00	-	-669,295,000.00	-5,151,439.00	-	562,933,337.00	-	-110,000,000.00	-	735,464,337.00	-5,151,439.00	-
优先股	200,000,000.00	-	-	10,169,384.76	-	-	-	-210,169,384.76	-	-	-	-
股票	-	132,500,000.00	-	-	311,200,649.59	341,814.24	-	-	-	444,042,463.83	-	-
债券	-	-	-	-	-	30,000,000.00	-	-	-	30,000,000.00	-	-
信托产品	10,000,000.00	-	-	-	50,090.00	10,000,000.00	-	-	-	20,050,090.00	-	-
金融资产小计	2,413,127,439.00	132,500,000.00	-669,295,000.00	7,127,534.80	311,250,739.59	617,785,151.24	-	-539,939,384.76	-1,002,109,589.04	1,270,446,890.83	-5,151,439.00	-
2014 年	年初余额	转入第三层次	转出第三层次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损失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	-	-	167,769.86	-	1,000,000,000.00	-	-9,167,769.86	-	1,000,000,000.00	-	-
信托	-	-	-	-	-	246,150,000.00	-	-	-	246,150,000.00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												
股权投资	834,053,709.89	-	-24,000,000.00	-29,952,607.39	130,000,000.00	192,500,000.00	-	-2,612,400.00	-143,011,263.50	956,977,439.00	-34,926,270.89	-
优先股	-	-	-	-	-	2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	-
信托产品	-	-	-	-	-	10,000,000.00	-	-	-	10,000,000.00	-	-
金融资产小计	843,053,709.89	-	-24,000,000.00	-29,784,837.53	130,000,000.00	1,648,650,000.00	-	-11,780,169.86	-143,011,263.50	2,413,127,439.00	-34,926,270.89	-

上述于本年度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5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	投资收益	12,278,973.80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5,151,439.00
合计		7,127,534.8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1,250,739.59

2014 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已实现利得	投资收益	5,141,433.36
本年计入损益的未实现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34,926,270.89
合计		-29,784,837.53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0,000,000.00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于 2015 年，本集团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换，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一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共计人民币 536,795,000.00 元（2014 年：0 元），主要为非上市股权于本年度成为流通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由第三层次转入第二层次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金额为 0 元（2014 年：人民币 24,000,000.00 元）。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 2015 年，本集团上述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其他负债-企业合并产生的看跌期权	1,644,562,140.00	984,391,500.00	-	-	984,391,500.00
应付债券	37,839,532,151.46	38,296,473,113.65	-	38,296,473,113.65	-
合计	39,484,094,291.46	39,280,864,613.65	-	38,296,473,113.65	984,391,5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账面价值 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 人民币元	第一层次 人民币元	第二层次 人民币元	第三层次 人民币元
应付债券	6,979,468,157.99	7,233,272,145.52	-	7,233,272,145.52	-

## 9、其他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北京	金融业	60,000,000,000.00	29.68%	58.8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

其他说明：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直接持股 29.68%，间接持股 29.16%。

控制本公司的关联方对本公司直接持股数量及比例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量		本年变动		年末数量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	1,159,456,183.00	33.92%	-	-4.24%	1,159,456,183.00	29.68%

本年持股比例变动是由于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 488,698,839 股,股本总数由发行前的 3,418,000,000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3,906,698,839 股。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未参与此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联营企业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云付”)	联营企业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光大易创”)	联营企业
光大常春藤一期(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光大常春藤一期”)	合营企业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光大控股”)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光大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光大集团香港”)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置业有限公司(“光大置业”)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光大金控”)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光大永明”)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银行”)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光大兴陇”)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新鸿基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新鸿基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

下列与关联方进行的交易是按一般正常商业条款或按相关协议进行。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银行	支付第三方存管业务手续费	17,081,886.68	5,751,896.30
光大银行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佣金及手续费	72,053,284.15	34,161,991.80
光大金控	管理费及业绩报酬		5,175,365.44
光大银行	支付拆借资金利息	3,531,111.10	420,000.00
光大银行	支付短期借款利息	5,839,339.08	
光大银行	支付债券回购利息	5,044,576.74	7,134,386.47
光大易创	支付卖出回购利息	67,699.84	
光大控股	财务顾问支出	247,313.21	203,531.17

光大永明	购买保险	9,522,665.57	11,371,942.03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光大银行	顾问服务费	7,701,755.07	1,397,574.79
光大控股	顾问服务费	1,768,228.00	
光大金控	咨询服务费		1,644,133.33
光大云付	咨询服务费	648,250.00	
光大兴陇	咨询服务费	4,000,000.00	
光大控股	咨询服务费		2,852,460.00
光大集团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500,000.00	
光大银行	证券承销业务收入	9,980,000.00	500,000.00
大成基金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35,917,210.46	16,804,980.13
光大集团香港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849,482.01	204,940.93
光大永明	出租席位佣金收入	292,351.75	
大成基金	代理销售旗下基金产品	469,436.39	571,602.08
光大银行	存款利息收入	329,412,031.41	120,490,330.56
光大控股	基金托管费收入		26,177.55
光大银行	资管计划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162,430,350.58	125,144,115.86
光大云付	资管计划管理费和业绩报酬	6,723.29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光证证券	光大银行	其他资产托管	依据托管资产情况	依据托管资产情况	依据托管资产净值	1,775,248.12

##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光大银行	营业用房	2,818,543.97	4,270,976.33
光大云付	营业用房	230,158.6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光大银行	营业用房	5,226,866.30	4,401,626.26
光大集团香港	营业用房	1,334,280.64	11,768,108.98
光大置业	营业用房	5,890,625.52	5,826,880.00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光大银行	5,800,000,000.00	2015 年	2015 年	2015 年内已结清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82.97	3,803.60

**(6). 其他关联交易**

(a) 存放关联方款项

项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光大银行	9,068,050,502.58	7,600,670,504.52

(b) 本公司认购关联方管理的基金的情况

关联方	2015 年				
	期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期参与份额 (万份)	本期退出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投资收益
大成基金	975.00	14,785.85	-13,985.91	1,774.94	3,880,077.18

关联方	2014 年				
	期初持有份额 (万份)	本期参与份额 (万份)	本期退出份额 (万份)	期末持有份额 (万份)	投资收益
大成基金	975.00	5,012.76	-5,012.76	975.00	127,651.13

(c) 其他金融产品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年初名义本金 (万元)	本年新增 (万元)	本年减少 (万元)	年末名义本金 (万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万元)
光大云付	权益互换		80,100.00	-30,500.00	49,600.00	1,365.72

(d) 拆借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5 年	2014 年
光大银行	短期借款	354,874,500.00	

(e) 回购业务交易发生额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2015 年	2014 年
光大银行	债券回购	48,402,900,000.00	29,449,456,044.92

光大易创	卖出回购	8,938,866.19	
------	------	--------------	--

## (f) 其他事项

公司关联方中国光大银行向多个未纳入合并范围的光证资管资产管理计划和光大保德信的公募基金及专户提供托管服务。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不适用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光大控股	9,998.07		2,991,062.53	
应收款项	大成基金	7,667,444.10		4,525,908.39	
应收款项	光大永明	11,456.55			
其他应收款	光大永明	168,618.98			
其他应收款	光大银行	1,445,229.84	-2,812.14	1,301,067.00	-65,053.35
其他应收款	光大集团香港	389,401.68			
其他应收款	光大易创	162,509.60			
应收利息	光大银行	5,196,447.58			
存出保证金	光大云付	496,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光大云付	13,657,194.52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款项	光大银行	77,336,940.08	20,197,126.38
应付款项	光大金控		2,791,592.01
应付款项	光大控股	347,705.51	9,802.50
应付款项	光大集团香港		202,637.04
其他应付款	光大银行	289,848.93	336,165.00
其他应付款	光大集团	150,295.80	150,295.80
其他应付款	光大常春藤一期	10,191,700.00	
其他应付款	新鸿基有限公司	86,941,939.1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光大易创	8,938,866.19	
应付利息	光大易创	64,748.64	
其他负债	新鸿基有限公司	1,644,562,140.00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 1 资本承担

项目	本集团	
	2015 年	2014 年
已订约但未支付	63,975,000.00	

贵集团资本承担主要用于未上市股权投资。

## 2 经营租赁承担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及办公设备经营租赁协议，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账龄	本集团	
	2015 年	2014 年
1 年以内 (含 1 年)	118,743,014.88	91,898,791.19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86,487,940.14	61,497,535.09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60,116,757.22	35,892,134.36
3 年以上	63,875,326.93	24,824,732.56
合计	329,223,039.17	214,113,193.20

## 2、或有事项

√适用□不适用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155 宗投资者因 816 事件而提起的民事诉讼，涉诉总金额为人民币 1,742 万元。108 宗案件经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并进行了一审判决；法院驳回了其中 26 名原告的诉讼请求，11 宗案件作出准许原告撤诉的裁定，71 宗案件判令公司赔偿原告损失。公司已就 71 项判令公司赔偿的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其余案件尚未有审理结果。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情况。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其他或有负债。

或有资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或有资产。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不适用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44,019,303.40
-----------	------------------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

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提议本公司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3,906,698,839 股为基数，提议 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每 10 股分配 6.00 元（含税），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2,344,019,303.40 元（2014 年：人民币 273,440,000.00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获批新业务资格

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通知，根据该通知，公司获准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起成为上证 50ETF 期权合约品种的主做市商。

于 2016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收到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光大证券在报价系统开展做市业务试点的复函》（中证报价函[2016]22 号），根据该复函，公司获准在报价系统开展做市业务。

#### (2) “816 事件”

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816 事件”的 2 宗民事诉讼作出二审判决。二审判决驳回了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了一审判决，本公司于 2 宗诉讼中败诉，应付赔偿为人民币 59,100 元。

于 2016 年 2 月 3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就“816 事件”的 2 宗民事诉讼作出判决。根据一审判决，本公司于 2 宗诉讼中败诉，应付赔偿为人民币 33,703 元。本公司将就上述诉讼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于 2016 年 2 月 16 日，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就“816 事件”的 2 宗民事诉讼作出二审判决。二审判决驳回了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了一审判决，本公司于 2 宗诉讼中败诉，应付赔偿为人民币 33,824 元。

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就“816 事件”的 3 宗民事诉讼作出判决。根据一审判决，本公司于 3 宗诉讼中败诉，应付赔偿为人民币 23,934 元。本公司将就上述诉讼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 (3) 其他

于 2016 年 1 月 18 日，公司四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应诉通知书(2016)沪 0106 民初 370 号，案由为融资融券交易纠纷，诉讼标的为人民币 3,939 万元。本案尚未开庭审理。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无法判断损失（包括相关费用支出）的可能性。

于 2016 年 1 月 28 日，公司与杭州市人民政府、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三方拟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等领域以城市发展基金等多种方式进行合作，初定规模 1,000 亿元。本协议为合作框架性协议，暂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 风险管理

### 1、 风险管理政策及组织架构

#### (1). 风险管理政策

公司建立了全面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流程，以监督、评估和管理各项业务相关的风险敞口。公司按照《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的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明确了公司风险管理目标、原则、管理构架、风险管理的程序、系统、评估等相关要求，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同时，为加强公司市场、信用分类风险管理工作，明确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流程，公司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用风险管理办法》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复杂金融工具估值管理暂行办法》。公司按照《证券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出台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明确了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基础原则、治理结构、储备专户管理、指标监控与限额管理、压力测试与应急机制等，为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形成了制度依据。为加强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和压力测试工作，公司对比《证券公司全面风险管理规范》要求，制定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动态管理办法》、《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压力测试办法》。

#### (2). 风险治理组织架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公司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了四层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管理层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承担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以及产生收益的业务部门。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总体风险管理进行监督，并将之控制在合理的范围内，以确保公司能够对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关联的各种风险实施有效的风险管理计划；经营管理层及下设各专业委员会，负责经营过程中各业务领域的风险识别和评估工作；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稽核部、纪检监察部负责对公司各类业务风险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和事后审计监督；各业务和职能部门负责本部门的风险自控，并承担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直接责任。

###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债券投资、融资融券、约定购回、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代理买卖证券业务等。管理层会持续监控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集团除现金以外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集团造成损失。

为了控制自营业务产生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具有相应资质的证券结算机构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时，本集团多选择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在交易方式上要选用券款对付方式，公司因交易对手违约的整体风险较小。

为了控制融资融券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制定了融资融券期限、利率、融资融券的保证金比例、融券上浮保证金比例、授信系数、维持担保比例（警戒线、补仓线、平仓线）、可抵充保证金的证券范围及折算率等标准较证监会指导意见规定标准更为严格。采用分级授权审批的方式严格对融资融券客户的授信额度审批。通过对客户风险教育、逐日盯市、客户风险提示、强制平仓、司法追索等方式在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防范信用风险。

对于约定购回业务以及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客户履约能力不足或恶意不履约的行为导致借出资金及利息不能足额收回。对此本集团对客户交易资质评审建立了严格、科学、有效的体系，据此建立了客户最大交易额管理机制、标的证券备选库并合理计算折扣率、控制业务总体规模等方式防范信用风险。

本集团代理客户买卖证券及进行期货交易等，如在结算当日客户的资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况下，或客户资金由于其他原因出现缺口，公司有责任代客户进行结算从而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对此，本集团代理客户进行证券交易均以全额保证金结算方式进行风险规避；代理客户进行期货交易通过严格筛选客户、逐日盯市、追保强平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

#### (a)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76,857,140,380.31	38,419,609,713.18
结算备付金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融出资金	43,404,467,248.20	38,465,783,20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440,358,647.07	6,240,182,817.05
衍生金融资产	168,518,566.64	41,247,665.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348,621,280.90	3,831,668,090.56
应收款项	2,069,297,575.19	1,196,673,136.64
应收利息	1,551,169,468.13	640,586,865.68
存出保证金	3,995,018,153.35	5,053,388,677.61
应收股利	3,237,620.7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5,309,711.51	3,218,987,906.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9,530,947.33	-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5,855,520,564.11	1,799,583,026.17
合计	168,699,317,031.83	105,123,194,208.91

#### (b)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来监控债券投资组合的信用风险。下表列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其中，未评级的债券投资主要包括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私募债。

#### (i)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A-1	110,103,273.36	669,445,900.00
未评级	364,042,801.29	539,323,980.00
合计	474,146,074.65	1,208,769,880.00

## (ii)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AAA	1,913,154,922.92	1,057,053,875.90
A 至 AA+	6,880,213,735.55	3,084,039,000.37
BBB	-	106,437,540.00
未评级	3,981,213,241.35	2,099,383,316.57
合计	12,774,581,899.82	6,346,913,732.84

**3、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而流动性是指资产在不受价值损失的前提下是否具有迅速变现的能力。资金的流动性影响到本集团偿还到期债务的能力。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满足日常营运以及偿付有关到期债务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包括按合同利率（如果是浮动利率则按 12 月 31 日的现行利率）计算的利息）的剩余合约期限，以及被要求支付的最早日期如下：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2,332,375,422.65	-	714,954,808.33	-	-	3,047,330,230.98	3,014,160,753.65	
应付短期融资券	-	723,100,000.00	830,066,666.67	629,000,000.00	-	-	2,182,166,666.67	2,100,000,000.00	
拆入资金	-	500,266,388.89	-	-	-	-	500,266,388.89	5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2,114,026.86	5,768.00	276,838,286.04	743,613,693.32	-	-	1,022,571,774.22	1,022,571,774.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6,762,670,397.19	3,408,137,204.92	10,890,286,935.39	233,910,000.00	-	21,295,004,537.50	20,785,441,140.93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554,176,671.26	-	-	-	-	-	60,554,176,671.26	60,554,176,671.26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00,595,488.53	-	-	-	-	-	10,500,595,488.53	10,500,595,488.53	
应付款项	808,542,371.10	-	-	-	-	-	808,542,371.10	808,542,371.10	
长期借款	-	-	6,383,111.81	46,917,183.29	2,407,118,092.63	-	2,460,418,387.73	2,262,341,495.38	
应付债券	-	234,000,000.00	6,366,005,475.00	14,409,305,475.00	20,589,545,732.50	-	41,598,856,682.50	37,839,532,151.46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442,908,222.31	21,431,071.16	3,005,979,289.48	3,079,094,882.13	1,853,979,699.01	-	8,403,393,164.09	8,403,393,164.09	
合计	72,308,336,780.06	10,573,849,047.89	13,893,410,033.92	30,513,172,977.46	25,084,553,524.14	-	152,373,322,363.47	147,790,755,010.6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账面价值
	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7,665,000.00	331,497,505.14	-	-	-	-	459,162,505.14	458,990,400.00	
拆入资金	-	400,385,777.78	1,655,949,277.79	3,573,601,516.68	-	-	5,629,936,572.25	5,535,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4,761,880.00	-	70,818,542.54	1,938,817.15	-	-	117,519,239.69	117,519,23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7,027,943,925.60	4,262,572,866.95	18,945,641,747.97	1,514,633,250.00	-	31,750,791,790.52	30,820,639,036.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35,535,170,210.79	-	-	-	-	-	35,535,170,210.79	35,535,170,210.79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4,962,215,875.92	-	-	-	-	-	4,962,215,875.92	4,962,215,875.92	
应付款项	229,948,523.09	-	-	-	-	-	229,948,523.09	229,948,523.09	
应付债券	-	-	-	419,300,000.00	7,419,300,000.00	-	7,838,600,000.00	6,979,468,157.99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362,966,165.65	46,269,659.24	146,195,087.38	936,893,085.00	-	-	1,492,323,997.27	1,492,323,997.27	
合计	41,262,727,655.45	7,806,096,867.76	6,135,535,774.66	23,877,375,166.80	8,933,933,250.00	-	88,015,668,714.67	86,131,275,441.44	

####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市场价格变动，如利率、外汇汇率和证券价格的变动等，影响本集团收入或持有的金融工具的价值而形成的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可接受范围内管理和控制市场风险，尽力增大风险调整回报。

##### (a)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不利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债券投资等，付息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拆入资金、代理买卖证券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

公司利用敏感性分析作为监控利率风险的主要工具。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9,420,911,252.12	2,453,418,553.42	4,590,000,000.00	310,000,000.00	-	83,377,761.93	76,857,707,567.47
结算备付金	8,921,126,868.39	-	-	-	-	-	8,921,126,868.39
融出资金	11,006,431,207.04	3,577,248,477.00	28,820,787,564.16	-	-	-	43,404,467,248.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129,205,576.47	272,157,924.97	637,792,444.81	9,495,862,123.08	905,073,087.34	8,099,805,442.38	25,539,896,599.05
衍生金融资产	77,423,141.12	26,719,255.17	2,105,158.65	-	-	62,271,011.70	168,518,566.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8,982,179.83	632,916,759.06	3,422,032,185.48	1,344,690,156.53	-	-	6,348,621,280.90
应收款项	-	-	-	-	-	2,069,297,575.19	2,069,297,575.19
存出保证金	1,239,533,022.43	-	-	-	25,679,793.34	2,729,805,337.58	3,995,018,153.3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1,821,262.84	-	230,781,900.00	1,252,159,849.82	316,396,431.71	15,721,639,702.28	17,642,799,146.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129,530,947.33	-	-	129,530,947.33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220,524,809.52	244,538,458.31	2,429,556,315.48	2,635,899,885.26	-	325,001,095.54	5,855,520,564.11
金融资产合计	98,085,959,319.76	7,206,999,427.93	40,133,055,568.58	15,168,142,962.02	1,247,149,312.39	29,091,197,926.60	190,932,504,517.28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2,328,160,753.65	-	-686,000,000.00	-	-	-	-3,014,160,753.65
应付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00	-800,000,000.00	-600,000,000.00	-	-	-	-2,100,000,000.00
拆入资金	-50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04,611,630.35	-54,687,578.17	-5,085,584.10	-	-	-858,186,981.60	-1,022,571,774.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725,963,274.74	-3,274,160,666.19	-10,555,317,200.00	-230,000,000.00	-	-	-20,785,441,140.93
代理买卖证券款	-44,799,873,297.98	-	-	-	-	-15,754,303,373.28	-60,554,176,671.26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00,595,488.53	-	-	-	-	-	-10,500,595,488.53
应付款项	-47,271,932.30	-	-	-	-	-761,270,438.80	-808,542,371.10
长期借款	-	-	-	-2,262,341,495.38	-	-	-2,262,341,495.38
应付债券	-	-5,997,066,666.67	-12,989,110,311.10	-18,853,355,173.69	-	-	-37,839,532,151.46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8,403,393,164.09	-8,403,393,164.09
金融负债合计	-65,706,476,377.55	-10,125,914,911.03	-24,835,513,095.20	-21,345,696,669.07	-	-25,777,153,957.77	-147,790,755,010.62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32,379,482,942.21	-2,918,915,483.10	15,297,542,473.38	-6,177,553,707.05	1,247,149,312.39	3,314,043,968.83	43,141,749,506.66

##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1 个月内	1 个月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5,084,198,903.91	950,691,431.53	1,487,774,000.00	880,000,000.00	-	17,126,054.96	38,419,790,390.40
结算备付金	6,215,483,109.26	-	-	-	-	-	6,215,483,109.26
融出资金	22,636,386.79	2,388,459,088.15	36,054,687,726.25	-	-	-	38,465,783,201.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6,775,324.70	166,410,490.00	1,164,093,840.00	2,731,008,739.48	797,910,159.10	5,163,100,425.13	11,269,298,978.41
衍生金融资产	33,511,794.20	5,308,652.55	2,427,218.51	-	-	-	41,247,665.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56,611,246.01	93,096,181.58	2,636,751,781.01	345,208,881.96	-	-	3,831,668,090.56
应收款项	-	-	-	-	-	1,196,673,136.64	1,196,673,136.64
存出保证金	748,353,679.93	420,892,348.03	900,992,793.94	-	20,000,000.00	2,963,149,855.71	5,053,388,677.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3,808,920.01	149,943,710.00	338,873,910.00	1,091,626,057.56	1,055,831,486.70	2,492,800,735.22	5,692,884,819.49
其他资产-金融资产	146,386,026.17	143,730,000.00	923,640,000.00	100,000,000.00	-	485,827,000.00	1,799,583,026.17
金融资产合计	44,817,765,390.98	4,318,531,901.84	43,509,241,269.71	5,147,843,679.00	1,873,741,645.80	12,318,677,207.66	111,985,801,094.99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8,990,400.00	-	-	-	-	-	-458,990,400.00
拆入资金	-400,000,000.00	-1,635,000,000.00	-3,500,000,000.00	-	-	-	-5,535,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55,074,729.12	-15,743,813.42	-1,938,817.15	-	-	-44,761,880.00	-117,519,239.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014,569,036.69	-4,202,620,000.00	-18,263,450,000.00	-1,340,000,000.00	-	-	-30,820,639,036.69
代理买卖证券款	-28,826,667,238.75	-	-	-	-	-6,708,502,972.04	-35,535,170,210.79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4,962,215,875.92	-	-	-	-	-	-4,962,215,875.92
应付款项	-	-	-	-	-	-229,948,523.09	-229,948,523.09
应付债券	-	-	-	-6,979,468,157.99	-	-	-6,979,468,157.99
其他负债-金融负债	-	-	-	-	-	-1,492,323,997.27	-1,492,323,997.27
金融负债合计	-41,717,517,280.48	-5,853,363,813.42	-21,765,388,817.15	-8,319,468,157.99	-	-8,475,537,372.40	-86,131,275,441.44
利率敏感度敞口合计	3,100,248,110.50	-1,534,831,911.58	21,743,852,452.56	-3,171,624,478.99	1,873,741,645.80	3,843,139,835.26	25,854,525,653.55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贵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包括：(1)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固定利率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2) 一定利率变动对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产生的年化现金流量变动对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

假设收益率曲线平行移动 25 个基点，对本集团各资产负债表日的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 个基点	15,696,891.01	23,481,006.56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	21,002,607.74	12,492,091.96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25 个基点	-35,872,180.34	-21,103,079.96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25 个基点	42,452,642.36	25,760,555.02

上述预测假设收益率平行上移或下移，因此，不反映仅某些利率变动而剩余利率不变所可能带来的影响。这种预测还基于其他简化的假设，包括所有头寸将持有到期等。

#### (b)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本集团进行的外币业务因外汇汇率变动所产生的风险。本集团除了境外子公司持有以港元为记账本位币的资产及负债外，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主要为 B 股业务交易手续费等佣金费用，且占整体资产及负债的比重不重大。对于不是以记账本位币计价的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款项、代理买卖证券款、应付款项等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集团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于 2015 年度本集团对某些业务签署远期外汇合约，2014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 敏感性分析

假定除汇率以外的其他风险变量不变，于 12 月 31 日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和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升值 10%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此影响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列示。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139,928,276.82	139,928,342.24
港币	-110,742,291.70	-109,638,326.63
欧元	-795,680.02	-795,680.02
合计	28,390,305.10	29,494,335.59

	股东权益	净利润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3,207,351.23	-3,207,351.23
港币	-791,980.71	-791,980.71
欧元	-1,596.74	-1,596.74

合计	-4,000,928.68	-4,000,928.68
----	---------------	---------------

于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对美元、港币和欧元的汇率变动使人民币贬值 10% 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以变动后的汇率对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持有的、面临汇率风险的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得出的。

### (c)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本集团所持有的权益类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工具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公允价值	占净资产比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股票	4,313,565,307.70	10.17%	2,244,854,777.54	8.43%
- 基金	7,611,304,513.85	17.94%	1,677,191,581.37	6.30%
- 债券	11,382,056,380.20	26.83%	4,899,413,608.58	18.40%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122,566,344.22	2.65%	602,840,088.87	2.26%
- 银行理财产品	-	-	1,000,000,000.00	3.76%
- 信托	391,107,600.00	0.92%	269,626,500.00	1.01%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	709,663,192.08	1.67%	492,439,592.55	1.85%
- 其他	9,633,261.00	0.02%	82,932,829.50	0.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股票	6,740,415,058.96	15.89%	427,661,783.34	1.61%
- 基金	774,014,201.71	1.82%	686,886,336.94	2.58%
- 债券	1,866,671,594.27	4.40%	2,656,270,004.26	9.98%
- 证券公司理财产品	1,178,119,801.72	2.78%	749,982,681.66	2.82%
- 银行理财产品	633,000,000.00	1.49%	-	-
- 信托计划	65,329,331.90	0.15%	99,306,823.40	0.37%
- 其他股权投资	735,464,337.00	1.73%	956,977,439.00	3.59%
- 基金公司专户产品及其他	5,649,784,821.09	13.33%	115,799,750.89	0.45%
合计	43,182,695,745.70	101.79%	16,962,183,797.90	63.72%

假设权益工具的市价上升或下降 10%，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上述资产对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利润的影响如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东权益	净利润	股东权益	净利润
市场价格上升 10%	1,594,917,574.41	470,636,170.23	317,069,882.10	200,658,124.54
市场价格下降 10%	-1,594,917,574.41	-470,636,170.23	-317,069,882.10	-200,658,124.54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适用 不适用**(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集团根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确定了经纪和财富管理、信用业务、机构证券服务、投资管理、海外业务和其他业务分部共六个报告分部。每个报告分部为单独的业务分部，提供不同的劳务，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技术及市场策略而需要进行单独的管理，本集团管理层将会定期审阅不同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业绩。

管理层按照上述的经营分部分类分配资源和评估分部的业绩。因此，有关期间的分部报告已按照管理层于财务信息中所采纳的上述方式呈列。

本集团的六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经纪和财富管理分部

经纪和财富管理分部通过向零售客户提供经纪和投资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代客户持有现金赚取利息收入，及代销本集团及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金融产品收取手续费；

– 信用业务分部

信用业务分部通过融资融券、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租赁业务和其他信用业务收取的利息收入；

– 机构证券服务分部

机构证券服务分部通过提供承销、保荐及财务顾问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自营交易和做市服务业务赚取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以及向机构客户提供专业投资研究及经纪服务收取手续费和佣金；

– 投资管理分部

投资管理分部通过向客户提供资产管理、基金管理及私募股权投资管理服务收取管理和顾问费，以及通过私募股权投资和另类投资赚取投资收益；

– 海外业务分部

海外业务分部主要从海外业务赚取手续费和佣金、顾问费、利息收入和投资收益；

– 其他业务分部

其他分部包括总部的其他业务，当中包括一般营运资金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提供服务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其他业务成本、营业外收支后的净额。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5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经纪和财富管理	信用业务	机构证券服务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消	合计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634,204,095.50	103,039,361.62	1,745,466,338.09	1,360,785,365.63	377,733,970.13	44,103,683.89	3,025,164.00	10,262,307,650.86
利息净收入/(支出)	1,009,348,804.01	1,644,264,284.67	-96,216,378.07	-90,151,848.79	93,185,925.12	-340,613,354.78		2,219,817,432.16
投资收益	-17,043,775.52	301,272.40	2,430,199,298.86	1,134,539,007.05	15,438,366.77	416,674,735.34	79,057,857.01	3,901,051,047.8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58,200.00	33,745,800.96	207,202,709.38	-180,056,559.35	-9,518,174.84	10,989,185.02	-80,774,822.55	143,295,983.72
汇兑损益	780,809.17	-33,771,295.38		-26,978.15	-10,516,365.37	4,420,323.39		-39,113,506.34
其他	9,143,697.06	1,009,558.65	11,880.00	6,066,628.47	56,721,701.73	11,643,738.99	868,566.45	83,728,638.45
营业收入合计	7,636,591,830.22	1,748,588,982.92	4,286,663,848.26	2,231,155,614.86	523,045,423.54	147,218,311.85	2,176,764.91	16,571,087,246.74
营业支出合计	-2,572,528,203.21	-335,467,375.78	-894,979,880.57	-767,571,504.96	-558,518,561.20	-1,699,427,100.78	-2,176,764.91	-6,826,315,861.59
营业利润/(亏损)	5,064,063,627.01	1,413,121,607.14	3,391,683,967.69	1,463,584,109.90	-35,473,137.66	-1,552,208,788.93		9,744,771,385.15
利润/(亏损)总额	5,073,858,900.27	1,419,121,607.14	3,391,683,967.69	1,490,550,342.81	-35,477,373.69	-1,493,448,004.93		9,846,289,439.29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1,213,553,483.84	4,547,761,179.53	37,045,937.84	90,406,433.32	235,850,069.70	756,248,587.91	41,542,644.11	6,839,323,048.03
利息支出	-204,204,679.83	-2,903,496,894.86	-133,262,315.91	-180,558,282.11	-142,664,144.58	-1,096,861,942.69	-41,542,644.11	-4,619,505,615.87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99,868.39	-28,993,692.17	-	49,657,894.31	-19,291,535.04	8,964,766.73	-	10,437,302.22

##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4 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经纪和财务管理	信用业务	机构证券服务	投资管理	海外业务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822,257,799.38		450,063,928.66	761,040,828.29	99,050,975.73	-17,122,576.82	-12,962,027.42	4,102,328,927.82
利息净收入 / (支出)	402,504,707.57	800,892,977.15	-129,730,245.55	-31,747,370.16	80,015,959.11	146,271,330.41		1,268,207,358.53
投资收益	1,967,840.00	9,342,501.39	464,044,422.50	145,016,764.83	18,631,877.22	68,496,232.43	1,540,468.24	709,040,106.6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644,100.00		337,935,694.88	43,946,212.39	-1,442,499.57	82,925,195.59		464,008,703.29
汇兑损益	-19,963.15				-2,616,088.17	246,443.18		-2,389,608.14
其他	35,121,223.79	1,008,406.99		4,038,807.68	8,351,822.97	12,495,825.51	-788,645.19	60,227,441.75
营业收入合计	3,262,475,707.59	811,243,885.53	1,122,313,800.49	922,295,243.03	201,992,047.29	293,312,450.30	-12,210,204.37	6,601,422,929.86
营业支出合计	-1,499,569,418.15	-131,303,644.71	-382,404,928.92	-613,280,191.11	-329,575,708.92	-822,833,824.28	12,210,204.37	-3,766,757,511.72
营业利润 / (亏损)	1,762,906,289.44	679,940,240.82	739,908,871.57	309,015,051.92	-127,583,661.63	-529,521,373.98		2,834,665,418.14
利润 / (亏损) 总额	1,770,636,633.59	679,940,240.82	739,367,492.63	318,752,290.65	-127,644,293.58	-531,620,440.47		2,849,431,923.64
补充信息								
利息收入	469,128,040.06	1,771,591,126.08	25,684,179.25	19,000,617.65	89,211,355.18	185,455,018.02	-1,303,453.62	2,558,766,882.62
利息支出	-66,623,332.49	-970,698,148.93	-155,414,424.80	-50,747,987.81	-9,195,396.07	-39,183,687.61	1,303,453.62	-1,290,559,524.09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55,761.99	-25,366,045.62	-2,657,090.91	-102,540,898.61	-163,071,391.56	-7,016,368.67		-300,596,033.38

## 7、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269,298,978.41	694,631,710.24			25,539,896,599.05
2、衍生金融资产	41,247,665.26	99,758,893.99			168,518,566.64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92,884,819.49		1,913,445,648.08		17,642,799,146.65
金融资产小计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上述合计	17,003,431,463.16	794,390,604.23	1,913,445,648.08		43,351,214,312.34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117,519,239.69	-651,094,620.51			-1,022,571,774.22
上述合计	-117,519,239.69	-651,094,620.51			-1,022,571,774.22

## 8、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86,647,836.56	-9,518,174.84			291,791,723.88
2、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66,960.98		13,221,922.10
5、持有至到期投资					129,530,947.33
金融资产小计	86,647,836.56	-9,518,174.84	5,566,960.98		434,544,593.31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1,325,400.00				2,308,160,753.65
长期借款					1,695,222,696.49
金融负债小计	331,325,400.00				4,003,383,450.14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931.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110,500.00	扶持资金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	8,564,876.54	收购光大幸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股份

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8,636,664.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24,745.75	
所得税影响额	-37,527,423.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089,535.19	
合计	108,537,759.94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7%	2.1354	2.1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33%	2.1051	2.1051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本公司子公司光证金控注册于香港地区，适用香港地区会计准则，其 2015 年度财务报告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根据香港地区适用会计准则，光证金控将客户代买卖证券款作为表外业务，不在资产负债表内反映，光大证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此项表外业务作为表内业务反映，同时增加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代买卖证券款科目金额。

上述差异对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和 2015 年度净利润无影响。

## 4、金融资产转移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部分交易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或客户，但本集团尚保留该部分已转让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此类金融资产。

### (1) 卖出回购协议

本集团通过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上述资产的协议。根据协议，交易对手拥有收取上述证券协议期间合同现金流和再次将上述证券用于担保的权利，同时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证券归还本集团的义务。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本集团通过转让融出资金和股票质押式回购债权收益权予交易对手取得款项，并与其签订回购协议。根据回购协议，本集团转让予交易对手的收益权利包括融资本金及约定利息等本集团在融资融券合同项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下

可能取得的其他任何财产收益，回购期满后交易对手将上述收益权回售本集团。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的风险与回报均未转移，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上述金融资产。

## (2) 融出证券

本集团与客户订立协议，融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予客户，以客户的证券或押金为抵押，由于本集团仍保留有关证券的全部风险，因此并未于资产负债表终止确认该等证券。

于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及相关负债如下：

### 2015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债券买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债券买断式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其他回购协议	两融收益权转让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238,674,030.01	267,490.40	292,433,300.00	207,034.40	40,000,000.00	18,650,994,061.83	19,222,575,916.64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238,224,208.18		-291,821,366.12		-40,000,000.00	-16,019,439,550.44	-16,589,485,124.74

### 2014 年

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融出资金	合计
	债券买断式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债券买断式卖出回购	融出证券	其他回购协议	两融收益权转让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1,708,989,126.86	85,318,011.77	789,235,823.14	43,349,110.27	1,869,235,968.00	26,851,530,518.74	31,347,658,558.78
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	-1,720,260,478.72		-796,892,957.97		-1,731,170,000.00	-23,397,860,000.00	-27,646,183,436.69

## 5、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保障本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够通过制定与风险水平相当的产品和服务价格并确保以合理融资成本获得融资的方式，持续为股东提供回报。

为了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加强证券公司风险监管，督促证券公司加强内部控制、防范风险，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定了《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及后续更新，其中规定了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下列风险控制指标标准：

- 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100%；
- 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40%；
- 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8%；
- 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20%；
-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100%；及
-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500%。

本集团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全面建立了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的动态监控补足机制：一是本集团已建立净资产等风险控制指标监控系统，并根据监管机构监管指引持续更新与升级系统；二是本集团已制定并执行了净资产监控与压力测试相关制度，明确规范了净资产动态监控、压力测试、应急处置与净资产补足流程与机制；三是本集团指定风险管理部作为风险控制指标管理的职能部门，根据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开展净资产等风控指标压力测试。

本集团定期复核和管理自身的资本结构，力求达到最理想的资本结构和股东回报。本集团考虑的因素包括：本集团未来的资金需求、资本效率、现实的及预期的盈利能力、预期的现金流、预期资本支出等。如果经济状况发生改变并影响本集团，本集团将会调整资本结构。

## 6、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款项

#### (1)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应收席位佣金	99,558,647.35	52,324,442.20
应收资产托管费	3,351,089.36	264,342.63
应收清算款	2,185,003.94	
合计	105,094,740.65	52,588,784.83
减：坏账准备		2,721,041.68
应收款项账面价值	105,094,740.65	49,867,743.15

#### (2)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105,094,740.65	100.00%		

账龄	2014 年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52,588,784.83	100.00%	2,721,041.68	100.00%

账龄自应收款项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 (3)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5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05,094,740.65	100.00%		

项目	2014 年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2,588,784.83	100.00%	2,721,041.68	100.00%

#### (4)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2,721,041.68	1,130,318.52
本年计提		1,590,723.16
本年收回或转回	-2,721,041.68	
年末余额		2,721,041.68

## (5) 应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7,667,444.10	1 年以内	7.30%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7,079,786.46	1 年以内	6.74%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4,085,795.93	1 年以内	3.89%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3,932,957.81	1 年以内	3.74%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3,754,408.16	1 年以内	3.57%
合计		26,520,392.46		25.24%

## (6) 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7,667,444.10	1 年以内	7.30%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席位佣金	7,079,786.46	1 年以内	6.74%
合计		14,747,230.56		14.04%

## 2 长期股权投资

##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876,932,534.28		5,876,932,534.28	5,876,932,534.28		5,876,932,534.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40,888,861.92		640,888,861.92	468,097,020.54		468,097,020.54
合计	6,517,821,396.20		6,517,821,396.20	6,345,029,554.82		6,345,029,554.82

## (2)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名称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的减值准备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8,000,000.00		88,000,000.00	55.00%	55.00%		
光大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00.00%	100.00%		
光大证券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1,446,481,001.05		1,446,481,001.05	100.00%	100.00%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0.00%	100.00%		
光大富尊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100.00%	100.00%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942,451,533.23		942,451,533.23	100.00%	100.00%		
合计	5,876,932,534.28		5,876,932,534.28				

##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68,097,020.54	-	-	70,280,239.76	(2,175,971.06)	-	(12,500,000.00)	-	-	523,701,289.24	-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	80,000,000.00	-	(2,854,100.38)	-	-	-	-	-	77,145,899.62	-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0,000,000.00	-	41,673.06	-	-	-	-	-	40,041,673.06	-
合计	468,097,020.54	120,000,000.00	-	67,467,812.44	(2,175,971.06)	-	(12,500,000.00)	-	-	640,888,861.92	-

## 3. 其他资产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	1,430,073,803.52	113,131,949.73
其他	15,198,790.95	12,563,511.19
其他资产	1,445,272,594.47	125,695,460.92

## (1) 其他应收款

## (a) 按明细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其他应收款项余额	1,438,905,458.61	127,917,590.59
减：坏账准备	8,831,655.09	14,785,640.86
其他应收款净值	1,430,073,803.52	113,131,949.73

## (b) 按账龄分析

账龄	2015 年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80,218,380.59	95.91%		
1 - 2 年	545,809.50	0.04%		
2 - 3 年	25,110,463.25	1.75%		
3 年以上	33,030,805.27	2.30%	8,831,655.09	100.00%
合计	1,438,905,458.61	100.00%	8,831,655.09	100.00%

项目	2014 年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0,339,684.13	39.35%	2,516,984.21	17.02%
1 - 2 年	44,190,939.36	34.55%	2,209,546.97	14.94%
2 - 3 年	3,427,301.86	2.68%	171,365.09	1.16%
3 年以上	29,959,665.24	23.42%	9,887,744.59	66.88%
合计	127,917,590.59	100.00%	14,785,640.86	100.00%

## (c) 按减值准备评估方式列示

项目	2015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31,327.72	0.61%	8,831,655.0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30,074,130.89	99.39%		0.00%
合计	1,438,905,458.61	100.00%	8,831,655.09	100.00%

项目	2014 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831,327.72	6.90%	8,831,327.72	59.7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9,086,262.87	93.10%	5,954,313.14	40.27%
合计	127,917,590.59	100.00%	14,785,640.86	100.00%

(d)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年初余额	14,785,640.86	9,484,287.41
本年计提	916,665.47	5,325,753.45
本年转回	-6,394,264.30	
本年核销		-24,400.00
其他	-476,386.94	
年末余额	8,831,655.09	14,785,640.86

(e) 年末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幸福租赁	借款	1,200,000,000.00	1 年以内	83.40%	
天一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1,188,087.33	2 至 3 年	0.78%	
天一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2,885,144.19	3 年以上	0.90%	
青海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3,002,852.03	2 至 3 年	0.90%	
青海证券托管组	垫付资金	10,013,266.36	3 年以上	0.70%	
阳光富尊(深圳)金融服务咨询有限公司	借款	15,000,000.00	1 年以内	1.04%	
公司职工	职工备用金	4,967,576.33	1 年以内	0.35%	
合计		1,267,056,926.24		88.07%	

#### 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经纪业务收入	8,723,653,645.77	3,403,426,204.87
其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8,081,082,689.82	3,175,267,657.11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566,753,460.52	202,191,783.25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5,817,495.43	25,966,764.51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214,975,351.27	226,919,682.08
其中: 证券承销业务	927,100,416.77	132,616,075.55
保荐服务业务	120,369,800.00	25,000,000.00
财务顾问业务	167,505,134.50	69,303,606.53
其中: 其他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82,260,358.10	27,337,958.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10,020,889,355.14	3,657,683,845.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经纪业务支出	1,741,927,918.61	570,865,768.39
其中: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741,927,918.61	570,865,768.39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77,685,750.00	10,975,632.34
其中: 证券承销业务	77,685,750.00	10,975,632.34
其中: 其他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1,819,613,668.61	581,841,400.7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8,201,275,686.53	3,075,842,444.39
-----------	------------------	------------------

## (1)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2,790,578,527.55	55,192,331.31	3,472,029,964.59	18,675,709.17
信托	869,730,000.00	11,619,541.23	482,400,000.00	7,291,055.34
其他	15,420,761,747.83	9,005,622.89	7,962,018,765.99	-
合计	29,081,070,275.38	75,817,495.43	11,916,448,730.58	25,966,764.51

## (2)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新三板推荐挂牌财务顾问业务	119,010,134.50	29,590,700.00
并购重组 - 境内上市公司	12,450,000.00	8,038,000.00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	36,045,000.00	31,674,906.53
合计	167,505,134.50	69,303,606.53

## 5 投资收益

## (1) 投资收益按类别列示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7,042,014.53	54,001,263.9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7,467,812.44	51,586,159.85
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和利息	1,496,404,246.27	812,275,114.93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76,854,599.76	566,475,767.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9,549,646.51	245,799,347.56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收益	1,353,282,215.26	-271,682,053.80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3,914,337.45	237,738,932.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70,661,877.53	-503,077,498.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48,295.81	-
衍生金融工具	519,654,296.09	-6,343,487.42
其他		-8,330,318.81
合计	3,064,196,288.50	637,850,166.07

## (a)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62,042,014.53	54,001,263.9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光大期货有限公司	85,00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合计	147,042,014.53	54,001,263.90	

## (b)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 增减变动的 原因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0,280,239.76	51,586,159.85	被投资单位损益变动
光大云付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2,854,100.38	-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光大易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73.06	-	本期新增联营企业
合计	67,467,812.44	51,586,159.85	

(2)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净利润	6,569,476,696.12	2,002,640,671.81
加：资产减值损失	-6,789,530.74	34,848,310.70
固定资产折旧	171,309,528.05	68,525,773.86
无形资产摊销	41,770,766.05	25,102,539.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769,590.77	40,445,661.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损失	-16,027.30	10,368,455.0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8,191,894.40	-423,858,205.44
利息支出	1,692,000,733.32	244,506,294.97
投资收益	-175,913,102.69	-257,643,020.0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的增加	-8,008,645,752.03	-2,203,885,289.64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	-	336,004,074.09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减少）	28,169,484.12	-141,379,250.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5,883,076,342.22	-29,613,907,342.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9,721,614,352.80	45,597,438,733.90
汇兑收益	-5,201,132.56	-226,48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6,722,630.71	15,718,980,927.9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68,977,988,635.67	38,175,146,742.2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8,175,146,742.26	16,681,902,156.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802,841,893.41	21,493,244,585.93

## 七、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6,857,707,567.47	38,419,790,390.40	100%	注 1
结算备付金	8,921,126,868.39	6,215,483,109.26	44%	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25,539,896,599.05	11,269,298,978.41	127%	注 3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642,799,146.65	5,692,884,819.49	210%	注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785,441,140.93	30,820,639,036.69	-33%	注 5
代理买卖证券款	60,554,176,671.26	35,535,170,210.79	70%	注 6
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	10,500,595,488.53	4,962,215,875.92	112%	注 7
应付债券	37,839,532,151.46	6,979,468,157.99	442%	注 8
资本公积	17,125,862,617.86	11,185,895,348.48	53%	注 9
未分配利润	10,815,440,721.61	5,551,911,167.41	95%	注 1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262,307,650.86	4,102,328,927.82	150%	注 11
利息净收入	2,219,817,432.16	1,268,207,358.53	75%	注 12
投资收益	3,901,051,047.89	709,040,106.61	450%	注 13
业务及管理费	5,856,026,458.59	3,092,385,071.93	89%	注 14
所得税费用	2,099,434,212.10	712,808,816.82	195%	注 15

注1：货币资金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客户交易资金增加。

注2：结算备付金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客户交易结算备付金相应增加。

注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2015年对固定收益及基金产品的投资增加。

注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增加主要由于2015年权益类投资增加。

注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减少主要由于2015年信用业务收益权转让规模减少。

注6：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经纪业务规模增加，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增加所致。

注7：信用交易代理买卖证券款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信用业务规模增加，客户资金的增加所致。

注8：应付债券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发行了次级债券和境外美元债券。

注9：资本公积的增加主要是因为非公开定向增发。

注10：未分配利润的增加主要是2015年净利润的增长所致。

注11：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经纪客户的股基交易量增加，股票和债券承销数量增加。

注12：利息净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信用业务规模增加，信用业务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注13：投资收益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处置金融工具获得收益和金融工具分红收益共同增加所致。

注14：业务及管理费的增加主要是由于与收入和利润挂钩的费用增加。

注15：所得税费用的增加主要是由于2015年税前利润的增长所致。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总裁、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及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章程

董事长：郭新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2 月 26 日

###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

## 第十三节 证券公司信息披露

### 一、公司重大行政许可事项的相关情况

√适用□不适用

日期	文号	名称
2015/01/16	沪证监机构字[2015]9号	关于对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出具净资本担保承诺书的无异议函
2015/01/16	上证函[2015]63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期权交易参与人的通知
2015/01/16	中国结算函字(2015)28号	关于期权结算业务资格有关事宜的复函
2015/01/28	证监许可[2015]164号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做市业务资格的批复
2015/01/29	机构部函[2015]280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黄金等贵金属现货合约代理和黄金现货合约自营业务的无异议函
2015/03/12	沪证监许可[2015]45号	关于核准王忠证券公司经理层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批复
2015/04/03	清算所会员准字[2015]115	关于参与标准债券远期集中清算业务有关事宜的通知
2015/04/08	上证函[2015]434号	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上证50ETF期权做市业务的通知
2015/07/28	沪证监许可[2015]92号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章程重要条款的批复
2015/07/30	证监许可[2015]1833号	关于核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
2015/08/14	上证公函[2015]1550号	关于2015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的通报
2015/10/20	深证会[2015]319号	关于同意开展现金管理产品快速取现业务的函
2015/11/15	财金函[2015]177号	财政部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方案的批复
2015/12/28	机构部函[2015]3338号	关于光大证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监管意见函

### 二、监管部门对公司的分类结果

√适用□不适用

2013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A 类 AA 级评级。

2014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C 类 C 级评级。

2015 年度，公司在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评价中获得 A 类 A 级评级。